

## 目 录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六次会议·····	1
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绵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的报告·····	3
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 1 至 6 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57
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 1 至 6 月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75
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市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85
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 2023 年重大项目建设情况的报告·····	102
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	110
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市法院 2023 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情况的报告·····	120
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 2023 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情况的报告·····	129
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市法院履行职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	141
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履行职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	149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绵阳市 2022 年市级决算的决议·····	162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意见·····	163
有关审议意见办理落实情况满意度测评结果·····	175

# 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23 年

第四号

(总号: 207 号)

10 月 31 日出版

准印号: 绵新出内(2023)第 176 号

主办单位: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地 址: 四川省绵阳市子云街北段

60 号

邮政编码: 621000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177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公告（2023 年第 6 号）·····	178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第十六次会议 名单·····	179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应邀参加人员 名单·····	179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 ·····	180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作报告人员名单 ·····	181

#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六次会议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在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召开，会期一天。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付康主持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研究市人大常委会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提请审议《绵阳市水污染防治条例（修订草案）》的议案及说明、关于《绵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的报告、关于2023年1至6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23年1至6月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22年市级决算草案的报告、关于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2023年重大项目建设情况的报告、关于2022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市法院履行职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全市法院2023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情况的报告，市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履行职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全市检察机关2023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情况的报告；书面听取了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草案）、关于人事任免案的说明。会议对有关报告和人事任免案进行了分组审议。

会议对有关审议意见办理落实情况开展了满意度测评，表决通过了《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

代表的代表资格报告》《绵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绵阳市2022年市级决算的决议》以及有关人事任免案。会议举行了颁发任命书及宪法宣誓仪式。

39名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本次会议。

# 关于《绵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的报告

2023年8月30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政府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绵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规划主要指标实施情况

《绵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从经济发展、创新驱动、民生福祉、绿色生态和安全保障五个方面提出了26项主要指标，其中预期性指标18项、约束性指标8项。从规划中期执行情况看，绝大多数指标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阶段性目标，充分体现了两年多来高质量发展的积极成果。26项指标中，提前实现规划目标的指标2项，占指标总数7.7%；预计能够完成的指标19项，占指标总数的73.1%；虽有一定难度，但能力争完成的指标5项，占指标总数的19.2%。具体情况如下：

### （一）经济发展

经济发展指标共6项。其中，5项指标预计完成目标任务；1项指标虽有一定难度，但能力争完成。

#### 1. 预计能够完成的指标

(1) 地区生产总值(预期性)。规划目标为年均增长7.5%。2021年、2022年分别增长8.7%、5.0%，年均增长6.8%，较预期增速低0.7个百分点，经济总量始终保持全省第2位。今年以来，全市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经济发展呈现回升向好态势，上半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1775.5亿元、增长8.5%，结合全市发展支撑条件，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2) 规上工业增加值(预期性)。规划目标为年均增长8%以上。2021年、2022年分别增长11.4%、9.2%，年均增长10.3%，较预期增速高2.3个百分点；2023年上半年增长8.3%。虽然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工业经济运行仍然存在诸多不确定性，但随着全市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一批重大工业项目陆续投产达效，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3) 服务业增加值(预期性)。规划目标为年均增长8.5%以上。2021年、2022年分别增长9.3%、4.5%，年均增长6.9%，较预期增速低1.6个百分点；2023年上半年增长9.6%。消费潜力逐步释放，服务业持续恢复，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4)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预期性)。规划目标为年均增速6.0%。2021年、2022年分别增长12.6%、6.4%，年均增长9.5%。在地区生产总值稳定增长的基础上，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5) 对外贸易总额(预期性)。规划目标为达到300亿元以上。2021年、2022年分别为250.5亿元、269.01亿元，超过中期时间进度要求；2023年上半年完成147.66亿元。国际班列常态化开行，进一步拓展了全市商品的海外市场，外贸稳定增长支撑有力，

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 **2.虽有一定难度但能力争完成的指标**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预期性）。规划目标为达到60%以上。2021年、2022年分别为53.63%、54.29%，未达到中期时间进度要求。原因是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后，全市2020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由55.5%修订为51.66%，规划基期数据降低了3.84个百分点，要实现《纲要》确定的目标，需从年均增长0.9个百分点变为增长1.67个百分点。根据近年来人口变化趋势，要实现既定目标难度很大。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落实省委“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战略部署和市委工作安排，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不断提升城市品质、增强城市承载能力、加快产城融合发展、突出县城重要载体，努力保持全市人口平稳增长，力争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增速超过全省平均水平。

### **（二）创新驱动**

创新驱动指标共6项，预计均能完成目标任务。

1.研发经费投入强度（预期性）。规划目标为保持全国城市前列。2021年达到7.15%，居全国城市前列。近年来，全市创新生态持续优化，特别是“科创十条”的发布，进一步增强了科研机构、高校和企业加大研发投入的信心，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2.研发经费投入增长（预期性）。规划目标为年均增长10.0%。2021年增长11.4%，达到预期目标。全市创新要素集聚发展态势良好，科技经费投入力度进一步加大，研发经费投入保持较快增长，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3.科技创新综合水平指数（预期性）。规划目标为达到76%以上。2021年，全省科技创新统计监测指标系统发生变化，监测指标名称由“科技创新综合水平指数”变更为“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根据全省监测情况来看，变更后的指数较变更前普遍偏低，但全市仍居全省第2位，2021年、2022年分别为71.63%、77.56%。用“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进行评估，2022年已超过“十四五”规划确定的目标，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4.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预期性）。规划目标为高于全省平均水平。2021年、2022年分别达到5.78件、7.62件，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居全省第2位。随着全市科技创新生态持续优化，企业和科研院所的创新意识不断提升，对于知识产权，特别是高价值发明专利的申请力度加大，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5.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预期性）。规划目标为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021年、2022年分别达到11.5%、11.7%。按照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2020年该指标全国平均水平为7.8%，预计2025年将达到10%，全市现阶段指标水平已高于10%，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6.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数量（预期性）。规划目标为达到1000家。2021年、2022年分别达到524家、709家，达到预期进度要求。随着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不断加大，高新技术企业成长的“生态圈”持续优化，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 **（三）民生福祉**

民生福祉指标共7项。其中，2项指标提前完成目标任务，3



项指标预计完成目标任务，2项指标虽有一定难度，但能力争完成。

### **1.提前完成的指标**

（1）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预期性）。规划目标为达到2.9人。2021年、2022年已分别达到2.99人、3.09人，提前完成《纲要》确定的目标。

（2）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预期性）。规划目标为达到95%。2021年、2022年已分别达到94.4%、96.5%；截至2023年6月底，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6.8%，提前完成《纲要》确定的目标。

### **2.预计能够完成的指标**

（1）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预期性）。规划目标为年均增长7.5%。2021年、2022年分别达到9.3%、5.2%，年均增长率7.2%，低于预期增速0.3个百分点。随着就业优先政策、稳定市场主体、完善分配制度、创新收入分配方式、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等一系列措施的落实落细，居民收入恢复增长态势稳固，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2）城镇调查失业率（预期性）。规划目标为控制在6%以内。因国家统计局四川调查总队要求，城镇调查失业率数据可供内部使用,但不得对外发布和对外提供，根据国家统计局绵阳调查队反馈，“十四五”以来该指标符合预期。随着全市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落地以及各类支持就业、创业政策的实施，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3）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的托位数（预期性）。规划目标为达到5.2个。2021年、2022年分别达到2.7个、2.95个，

超过全省目标，位列全省地级市前列。随着财政投入加大，全市托位数将实现快速增长，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 **3.虽有一定难度但能力争完成的指标**

(1)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约束性）。规划目标为12.5年。因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后，全市2020年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基数）由12.5年修订为10.35年，以此推算，2022年为10.67年，按照过去两年的增长趋势，预计完成目标有较大困难。下一步，全市将通过持续强化全民终身学习，扩大成人教育覆盖面等方式，努力提高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力争完成预期目标。

(2) 人均期望寿命（预期性）。规划目标为达到80.3岁以上。2021年、2022年分别达到80.44岁、78.81岁。在人口出生率降低和新冠肺炎疫情导致过早死亡率升高双重因素影响下，2022年全市人均期望寿命较2020年基数下降1.49岁。下一步，全市将聚焦人均预期寿命的主要影响因素，加快推进健康绵阳建设，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着力提升人均预期寿命，力争完成预期目标。

### **（四）绿色生态**

绿色生态指标共5项。其中，3项指标预计完成目标任务，2项指标虽有一定难度，但能力争完成。

#### **1.预计能够完成的指标**

(1)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约束性）。规划目标为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即到2025年比2020年下降14%。2021年、2022年分别下降1.1%、3%。随着全市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升级，能源

利用效率将大幅提高，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2)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约束性)。规划目标为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省向绵阳下达的目标任务为2025年全市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比2020年下降19%。目前，全省“十四五”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尚未建立，具体考核办法未出台。随着全市产业结构的持续优化，绿色低碳发展水平不断提升，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3)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约束性)。规划目标为完成省考核目标。2021年、2022年全市20个国省考考核断面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持续稳定在100%，地表水国省考考核断面劣V类水体比例为0%，其中18个国省考考核断面达到II类及以上水质，占比达到90%，均完成省考核目标。2023年上半年，全市20个国省考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持续稳定在100%，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 **2.虽有一定难度但能力争完成的指标**

(1)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约束性)。规划目标为完成省考核目标。2021年、2022年分别达到88.8%、89.6%，完成省考核目标。由于大气环境质量受气象条件影响明显，极端天气频繁出现，容易出现污染过程，空气质量管控工作形势依然严峻。下一步，全市将深入实施“生态美市”战略，始终坚持大气污染防治“标本兼治”，做到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推动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力争完成预期目标。

(2) 森林覆盖率(约束性)。规划目标为达到56.5%。2021

年、2022年分别达到56%、56.13%，2022年底国家公布了国土“三调”成果，按照今年4月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最新要求，林地的统计口径要以国土“三调”数据为基础。因此，预计全市现有林地统计数据大幅减少。同时，国土三调现状林地中部分已被规划为工程恢复或即可恢复为耕地，加之工程建设需要消耗林地，森林面积将进一步减少，预计完成目标有较大困难。下一步，全市将加大生态修复科技攻关，对灌木林地以及其他国土空间规划新纳入林地管理范畴的难造林地地块实施生态修复，力争完成预期目标。

### **（五）安全保障**

安全保障指标共2项，预计均能完成目标任务。

1.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约束性）。规划目标为年产量稳定在230万吨以上。2021年、2022年分别达到235.2万吨、230.8万吨，达到预期要求。目前，全市粮食播种面积多年稳定在600万亩以上，产量连续四年稳定在230万吨以上，粮食生产形势总体稳定，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2.能源综合生产能力（约束性）。规划目标为达到0.025亿吨标准煤。该指标涉及油气、煤炭等一次能源生产，市统计局未公开油气生产统计，根据行业估算全市能源综合生产能力已达到0.052亿吨标准煤。全市水、风、光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不断提高，油气资源勘探开发稳步提升，预计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 **二、重点任务进展情况**

### **（一）科技城市建设取得新突破**

深入实施“科技立市”“人才兴市”战略，全面推进实施绵阳科

技城“十四五”发展规划，加快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创新高地。

**科技城战略地位更加强化。**国家出台专项政策支持中国（绵阳）科技城市建设科技创新先行区、批复绵阳科技城“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获批成立正厅级科技城管委会，园区建设统筹力度进一步加大，管理体制机制进一步优化。入围科技部新一批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名单。《绵阳科技城条例》列入省人大常委会立法计划。2022年绵阳位列中国城市科技创新百强榜第20位，是全国进位最快的城市，科技创新综合水平指数居西部城市前列。

**战略科技力量显著增强。**全力保障在绵科研院所建设发展，某重大装置、某风洞等一批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加快建设。积极做好国家重大活动、重大任务服务保障工作。完善院地联系“五个一”工作机制和“三张清单”措施，解决院所、高校需求建议37项，转移转化科技成果40项，促成民口企业配套建设项目29项。揭榜4项国家新一轮全面改革创新改革试验任务和7个省级国防关键技术攻关项目，装配式制储发电一体化氢能源移动电源装置等一批“卡脖子”难题取得突破，中玖闪光FLASH放疗技术等一批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加速落地，国产“宽频带同轴探针”打破芯片测试核心部件国外垄断，国产医用回旋加速器产业化成效加快显现，中电科九所磁性材料产业园正式投产。

**创新主体持续壮大。**依托中物院、西南科技大学、中广核等组建的涪江（核医学）实验室正式揭牌。航空动力科技创新中心、

科技城先进技术研究院、光子技术研究院、机器人产业技术研究院等一批高能级创新平台相继建成并加快壮大，获批组建国家卫健委核技术医学转化重点实验室，新增国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32 家。突出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实施“雁阵培育”行动，截至 2023 年 6 月底，新增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2 个，企业（产品）总数达 5 家（个），新增数、总数均居全省第 2 位。截至 2022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总数达 2141 个；有效发明拥有量 9438 件，专利授权数 2761 件。2022 年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超过 2501 亿元、增长 7.5%。长虹、九洲入围中国企业科技创新竞争力百强榜。

**创新要素加速集聚。**出台“科创十条”，设立 10 亿元科技创新资金，统筹用于支持创新主体引育、创新平台建设、创新环境优化、创新创业等。“云上大学城”入驻知名高校 21 所，“云上科技城”加快成势。聘请 12 名两院院士担任首批科技顾问，创新实施科技助理制度，累计选派科技助理三批 69 名。启动建设全国首个职业能力建设改革创新先行区。设立农行绵阳科技银行支行，为科技型企业发放贷款 21.07 亿元。出台“人才十条”，设立 10 亿元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组建全省首家国有人才集团—绵阳科技城人才发展集团。新增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1 家、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2 家。累计引进人才 3.48 万余名，人才近悦远来的局面加快形成。

**科技城新区建设取得新进展。**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绵阳科技城新区发展的政策措施，连续三年每年给予 2 亿元专项资金支持。加快建设青年友好型园区，全力建设科技金融街、科技大会堂、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绵阳基地等重大标志性项目，建设

“人才绿道”“人才之家”。加快完善公共服务配套，扎实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2022年科技城新区地区生产总值突破700亿元，较2019年增加151.8亿元，常住人口达到80万人，建成区面积达到92.4平方公里，位列2022年“城市新区发展潜力百强”榜单第11位。

## （二）现代产业体系逐步成势

深入实施“产业强市”战略，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三次产业结构从2020年的12.3: 39.0: 48.7优化调整为2022年的10.5: 41.8: 47.7，2023年上半年为8.5: 38.8: 52.7。

“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成效显著。大力实施“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出台支持园区高质量发展十条政策措施、推动园区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的指导意见等，开展“七大攻坚”，打造八大特色（专业）园区，掀起以园区为载体做强工业的热潮。下放1327项权力为园区发展赋能，园区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加大道路、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完善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设施，开工建设相关项目391个、完工237个。园区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产值占比超过84%，入园规上工业企业超过850家，规上工业企业集聚度达70%以上，产业集聚度进一步提升。开展土地“清闲促建”“亩均论英雄”攻坚，项目落地时间平均压缩近三分之二。3个园区被评为2022年全省“优秀”开发区，数量位居全省第2位。“深化园区综合体制改革，打造经济高质量发展主引擎”入选中国改革2022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获省委王晓晖书记肯定性批示，绵阳经验

做法在全省推广。

**先进制造业提档升级。**明确“4+8+1”工业发展方向，出台集中精力大抓工业 24 条措施，编制《绵阳市产业链技术链图谱》，组建支持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作专班，推行“五个一”工作机制。2022 年，电子信息、先进材料、食品饮料、装备制造四大特色优势产业产值分别达到 1083.7 亿元、536.6 亿元、415.3 亿元和 455.7 亿元，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值达 71.8%；新型显示、无人机、核技术应用 3 个产业集群入选全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10 户企业入围全省制造业企业 100 强。截至 2023 年 6 月底，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35 户、总数达 1321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省级瞪羚企业分别新增 12 家、79 家、4 家，总数分别达 35 家、270 家、18 家，均居全省第 2 位。13 家企业入选省“贡嘎培优”行动计划，6 家企业入选省新赛道“赛手企业”，数量均居全省第 2 位。获批省制造强市试点和全国消费品工业“三品”战略示范城市。推进质量强国建设工作获国务院督查激励，5 家企业获“天府质量奖”。

**现代服务业蓬勃发展。**出台绵阳市实施产业强链行动推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绵阳市促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方案等，实施“转企升规”“主辅分离”专项行动，“4+3+N”产业体系加快构建，2023 年上半年全市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52.7%，从业人员占比接近 50%，税收贡献占比超 60%，市场主体占比接近 90%，服务业成为繁荣市场、扩大内需、拉动消费、增加就业的主动力。商贸流通、金融服务、现



代物流、科技信息服务业等“4+3”重点产业实现增加值 531 亿元，占全市服务业比重 56.7%。银行存贷款规模突破万亿元，成为全省首个跨入“万亿俱乐部”的地级市。“十四五”以来，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 314 家、总数达到 677 家，累计培育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 1 家、示范平台 2 个，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 27 家、示范平台 10 个、示范项目 4 个。皂角铺铁路物流基地建成投运。绵阳入选“十四五”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现代农业稳步发展。**出台绵阳市实施“三品”工程引领农业现代化实施意见，农产品省级例行监测合格率连续 3 年保持在 99% 以上，“三品一标”农产品达到 541 个，“台沃”“代代为本”入选首批“天府粮仓”精品品牌目录。整市推进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示范市项目（全国唯一）加快建设。加大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按照“旱涝保收，宜机作业”要求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建成高标准农田 56.69 万亩。推动农业机械化面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全市主要农作物机械化水平达到 71.64%。积极应对“猪周期”不利影响，2022 年生猪出栏量达到 377.8 万头、较 2020 年增加 53.5 万头。建成省级鱼米之乡 1 个，完成国家区域畜禽（生猪）种业创新中心建设。建成现代农业园区 108 个，晋级升星省星级园区 7 个，认定市星级现代农业园区 33 个。整理撂荒地 4.54 万亩，“撂荒地变金土地”获国务院时任副总理胡春华肯定性批示。积极培育壮大农业市场主体，截至 2023 年 6 月，市级以上龙头企业 397 家、家庭农场 1.35 万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5730 个、高素质农民 2.3 万人，培育国省级种业园区 3 个，建成种业部级企

业重点实验室 3 个。安州、三台、梓潼入选第三批国家级制种大县。

**数字经济加快发展。**完成参与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任务。大力推动数字政府建设，政务移动办公平台覆盖市县乡村 3 万余人。国内首条“5G+工业互联网”生产线在长虹正式投产，中物院和气动中心两个超算中心建成并投用。4 家企业创建为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3 家企业获批省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游仙获批中国领军智慧城区，安州入选全省数字乡村试点地区。4 个案例入选全省第二批数字乡村建设典型案例。2022 年位列全国数字经济城市发展百强榜第 46 位，天府数字经济指数排名全省第 2 位。

**建筑业提速发展。**出台绵阳市推动建筑强市工作若干措施，评选建筑业“服务绿卡企业”73 家，培育晋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企业 5 家。引入 2 家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企业落户绵阳，新增入统建筑企业 114 家。表彰奖励建筑业先进企业 33 家。2022 年建筑业总产值首次突破 1000 亿元大关。

### **（三）基础设施建设日趋完善**

优化基础设施布局，逐步提升基础设施服务水平，交通、能源、水利和新型基础设施发展成效显著，累计完成基础设施投资超过 760 亿元。

**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枢纽加快建设。**南郊机场 T2 航站楼正式投入运营，最高开行航线达 55 条、通航城市 43 个，“十四五”以来，运输旅客 610.3 万人次。北川通用机场主体完工，江油通用机场前期工作加快推进。绵遂内铁路绵遂段前期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成兰铁路绵阳段加快建设，安州站站前广场达到使用条

件。中遂高速、九绵高速游仙张家坪至江油太平段及平武至白马段、广平高速平武高村至古城段建成通车，G5成绵扩容、绵苍高速、G5绵广扩容加快建设，茂江三高速、北安高速、南三高速、三大乐高速等重点项目前期工作有序推进，全市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546公里。建成普通国省道459公里，普通国省道通县二级公路覆盖率达到100%。农村公路路长制覆盖率和列养率均达到100%，“四好农村路”“金通工程”国省示范创建取得突破，新改建农村公路3086公里。

**能源设施保障能力不断提升。**科学开发水电，土城河二级水电站项目预计2023年建成投产，新增清洁电力0.7亿千瓦时。江油和北川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有序推进。有序开发盆周山区风电资源，梓潼云峰风电项目加快建设，开展测风实验项目3个。加强“顶峰兜底”支撑性电源建设，神华天明电厂（2×100万千瓦）及国家煤炭应急储备基地竣工投产。全面优化充（换）电基础设施布局，累计建成充电桩约12400根，公（专）用车桩比6.6:1，换电站保有量7座、保有量居全省前列。智慧能源体系逐渐形成，建设坚强智能电网系统，推动中心城区变电站提档升级，园艺、高水片区变电站扩容项目加快推进。加强中心城区主干线路建设和配电自动化改造，实施中心城区供电可靠性持续提升项目70个，新建（改造）主干线路约300公里。绵阳南500千伏变电站建成投产。优化能源输送储运管网，仙海魏城1井储气库、中石油绵阳中坝须二储气库及配套管网、兰成成品油董家沟支线改线等重点项目前期工作有序推进。三台、盐亭等油气开发增储上产。

优化油气管网布局，元坝—德阳输气管线（绵阳段）全线贯通，预计 2023 年底全面竣工。

**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明显增强。**大力实施涪江赵家脊段防洪治理、梓江盐亭县高渠镇防洪治理等堤防项目建设，全市已建堤防 770.04km，其中达标堤防 619.96km。水资源高效利用水平持续提高。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21.00 亿立方米以内，万元 GDP 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0 年分别下降 10.80%、12.00%，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496。城乡供水保障程度全面提升。建成涪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三台、安州、盐亭等地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加快建设，全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0.4%以上，初步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水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加强生态流量管控，重点河流生态流量保障目标满足程度达 90%以上。重点地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全市水土保持率达到 75.81%。河湖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全市流域面积 50km<sup>2</sup>以上河流管理范围全面划定，流域面积 1000km<sup>2</sup>以上河流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基本完成，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达到 92%。

**新型基础设施不断夯实。**出台 5G 通信设施布点规划，建成 5G 基站近 8000 个，实现对县城以上地区和大多数乡镇 5G 网络覆盖。推进“精品千兆示范城市”建设，全市固定互联网宽带用户规模达 224 万户，2021 年获批全国首批“千兆示范城市”。加快“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绵阳联通、长虹、绵阳联通联合国网电力绵阳公司等 3 个项目入选全省“5G+工业互联网”标杆项目名单，长虹工业互联网平台全面进入跨行业跨领域运营推广阶

段。“中兵句芒”设备保全协同服务工业互联网平台入选省级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平台。完成覆盖市域范围内的 NB 组网系统建设，建成 NB-IoT 基站近 4000 个。新一代信息化应急指挥调度中心投入使用。建成投用 100 机柜以上规模的 IDC 达 4 个，IDC 机柜 1023 个。

#### **（四）改革开放力度持续加大**

深入实施“开放活市”战略，把握新阶段、新任务、新要求，着力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加快释放高质量发展活力，努力在新起点上实现改革开放新突破。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启动优化营商环境三年攻坚行动，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大会，面向社会开展承诺践诺行动，叫响“有需必应、无事不扰”绵阳营商环境品牌。开展政务服务质效提升专项行动，全省率先落实“一窗综合受理改革”，政务服务事项承诺提速 90%以上，公布 106 个企业和个人“一件事一次办”服务场景，311 项“川渝通办”、58 项“绵衢通办”等政务服务事项异地可办。常态化开展“面对面听取意见、实打实解决问题”活动，解决问题 2780 个。开展“解难题促发展·千企大走访”活动，走访企业 3000 余家，解决问题 800 余个。“绵企通”累计注册企业 12 万余家。连续四年在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整体表现优秀，综合排名全省第 2。

**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水平逐步提高，处置闲置土地 31 宗、处置批而未供土地 289 宗，出让“标准地”58 宗，江油被列为全省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出台“金融十条”，组建绵阳融资担保集团，发布降低担保费率政策；深

入实施企业上市梯度培育行动，与沪深北交易所共建中国(绵阳)科技城资本市场服务基地，成功推动长虹能源登陆北交所、爱联科技在“新三板”挂牌、华丰科技实现上交所科创板首发上市，截至2023年6月全市A股上市企业达10家、其中民营企业5家。全省首个基于城市信用数据的“信用就医”在绵阳正式上线。通过区域人力资源开发协作为部分重点企业输送1.4万余人。国资国企改革效能得到优化。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圆满收官。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全面推行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管理等制度。积极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市属国企混改面达69.7%，资产证券化率达到39%。16个改革案例被国省推广。全面完成公司制改革，完成剥离企业办社会职能。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不断深化。设立县域基金等6支规模达70.7亿元的政府投资产业子基金。制定防范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行动方案，对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实行“一竿子插到底”穿透式监控。对市级专项资金进行全面清理，市级204个专项资金整合为157项，整合比例达到23%。

**民营经济发展势头强劲。**召开全市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出台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房租减免、担保费减免等政策，旗帜鲜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升级“绵阳民营经济公共服务平台”，线上建立企业家微信群，畅通政企对接交流渠道。全面落实国省市减税降费等政策，2022年以来办理留抵退税96.8亿元。2022年实现民营经济增加值2155.94亿元、居全省第2位；净增市场主体6.2万户，总数达到49.3万户、居全省第2位，铁骑力士、惠科光电等3家企业入选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500强、居全省第2

位。2023年上半年，实现民营经济增加值1021.37亿元、增长4.1%。

**双城经济圈建设跑出“加速度”。**深化拓展与重庆市北碚区合作，签订第一个成渝地区非毗邻城市的合作框架协议、签订三年行动计划，加强优秀党政干部人才交流力度，打造川渝合作典范。围绕生态、公共服务等领域，深化与涪江流域川渝九地区域协同合作。强化成渝绵三地科技资源共建共享。推进“川渝通办”进驻政务服务中心，公布“绵碚通办”191项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加快推进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大项目建设，将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大项目纳入省、市重点项目并实行同步管理，全市7个2023年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大项目上半年完成投资48.84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63.93%，超时序进度13.93个百分点。

**全面开放迈向更高层次。**精心谋划以“城市形象推广、产业项目推介、特色产品推销”为主题的“三推”活动。2022年以来，市本级“三推”活动累计签约145个项目、总金额1663.25亿元，实现“绵阳造”产品销售75.19亿元。“绵品出川”活动经验做法被省政府通报表扬。高水平举办第九届、第十届科博会，集中签约产业项目331个、金额2197.08亿元。推动外资、外贸、外经联动发展，开行中欧班列、中亚班列、西部陆海新通道东盟铁海联运班列累计77列，2022年实现进出口总额269.01亿元、增长7.4%，实际利用外资1.8亿美元、居全省第2位。30家企业纳入全省“千户外贸企业培育工程”。截至2023年6月，新增国际友城和友好合作城市5个、总数达到34个，成功创建全省开放发展示范市。与厦门、东莞、苏州等东部地区城市合作得到深化。

**招大引强成效显著。**出台“招商十条”、中国（绵阳）科技城投资指南、中国（绵阳）科技城投资机遇清单，持续完善“4+8+1”产业招商图谱，精准开展先进制造业产业链招商、链主招商攻坚。积极探索园区招商、中介招商、以商招商、资本招商、“会展+产业+投资促进”新模式，推动招商格局立体化，成立长虹、京东方、惠科、重汽等 13 个招商专班和经信、商务等 10 个重点行业招商组。截至 2023 年 6 月，新引进招商引资项目 712 个，其中 5 亿元及以上项目 330 个，百亿级重大项目 13 个，招引新引进三类 500 强企业项目 33 个。在全省制造业招商引资“百日攻坚”行动中被省政府通报表扬并授予流动红旗。

#### **（五）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春节前夕视频连线看望慰问基层干部群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把乡村振兴战略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努力实现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乡村建设提质扩面。**印发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频连线重要讲话精神以石椅村片区示范建设为引领全面推进新时代绵阳乡村振兴工作方案，稳步推进北川石椅村等 22 个村级片区规划。印发“十四五”美丽宜居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城乡环境综合提质三年行动方案，每季度评选“十佳”“十差”乡镇。巩固提升农村电网，完成农网改造升级项目 158 个，涉及村镇 160 余个。做好农村安全饮水供应。扎实做好农村“厕所革命”工作，完善农村厕所长效建管机制，完成 239 个村“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



范村”建设，全市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 96.01%。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成效显著，建立“市—县—乡—村—户”农村污水治理五级台账，理清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重点，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 100%。成功创建中国传统村落 16 个，四川传统村落 48 个。三台农村危旧房改造、北川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获得国务院督查激励，梓潼获批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入选全国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县。3 个村获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

**农业农村改革持续深化。**鼓励集体经济组织与其他新型经营主体合作发展集体经济。合并村集体经济完全融合，1225 个合并村均以新村名义建立集体经济组织，游仙区被认定为全省合并村集体经济融合发展试点先进县。年收入 3 万元以下的薄弱村全面消除，全市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超过 1.3 亿元。积极推进农村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全市共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 104 宗，盘活利用闲置住宅 244 宗，探索总结出“闲置退出、流转利用、改造经营”三类模式十余种具体方式。安州河清镇“土地银行”经验获央视专题报道，三台入选全省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县。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出台防止返贫动态监测行业部门信息共享和工作会商办法，建立起囊括医保、住建、民政等部门的跨部门工作会商和信息共享机制。部署开展 2 轮防返贫动态监测集中排查，周密组织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年度信息采集、乡村建设信息采集工作。2022 年新增监测对象 3570 户 8123 人，累计发放防返贫预警应急处置基金 1235.09 万元、惠及 7491 人次，全市无一人返贫。持续开展对口帮扶，兑现落实

援藏援彝帮扶资金9960万元。纵深推进衢绵协作，联合印发衢州市—绵阳市深化东西部协作“十四五”实施方案，实施东西部协作项目32个，合力共建产业园区6个。积极支持农业产业发展，市本级每年安排不低于7500万元的衔接资金，央省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比例提高至57.52%、53.64%，实施产业发展项目250个。鼓励支持返乡创业带动就近就业，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实施衔接资金项目吸纳脱贫群众就近务工就业，吸纳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就业1966人。建立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引导村集体与市场经营主体开展多种形式的股份合作，合力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带动脱贫群众增收致富。2022年全市脱贫劳动力实现务工就业84467人，实现了有劳动力脱贫家庭至少1人就业。成功创建全省乡村振兴先进市，累计成功创建省级乡村振兴先进县（市、区）3个、成效显著县（市、区）2个、先进乡镇11个、示范村136个、重点帮扶优秀村16个，共获省级乡村振兴奖补资金5.062亿元。

#### **（六）区域协调发展成势见效**

坚持区域协同、城乡一体，加快城镇化进程，助推I型大城市建设，统筹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城市能级稳步提升。**编制绵阳市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绵阳市城市更新导则，开展城市体检，打造绵州记忆等4个特色街区，加快越王楼、老市委等重要节点棚户区改造，完成燃气管道、供水管道、排水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1161.82公里。整治城市内涝点27个。全市新增污水处理能力5.9万吨/日，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运总能力达2500吨/日。进入全国首批“无废城市”建设名单。

公园城市建设初见成效，城区建成“美丽街角”79个，“口袋公园”42个，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4.26平方米。成功入围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国家示范城市。长虹大道、临园干道、机场东路等80余条城市主干道和背街小巷道路完成改造，创业大道南延线工程、东西第二干道工程加快建设。科技城创新馆、绵阳城市规划展览馆建成开馆。开展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修缮专项检查，推进历史建筑测绘建档。2022年末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达到189.2平方公里、常住人口161.5万，与“十三五”末相比，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新增39.7平方公里、常住人口新增5.3万人。

**县域经济稳步发展。**出台推动县域经济突破发展20条措施，推动各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2022年县域范围地区生产总值达2960.88亿元，县域GDP在全市占比保持在80%以上。涪城打造高质量发展样板区成果丰硕，2022年居全国百强区63位，全国创新百强区33位，全国投资竞争力百强区39位，全国工业百强区73位，全国幸福百强区50位。游仙融合示范区加快建设，连续2年获评全省县域经济发展先进县。安州高新区获评省级院士（专家）产业园。江油先进结构材料产业规模不断壮大，攀长钢高端特种材料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加快实施，融通高科锂电池项目、天宜上佳等项目建成投产，成功挺进全国百强县。三台传统产业加快升级，纺织鞋服园区成功创建全国纺织服装产业示范园区，连续5年获评全省县域经济发展先进县。梓潼绿色食品产业加快发展，四川首个省级健康食品产业园在梓潼挂牌。盐亭能源化工产业发展取得新突破，油气资源勘探开发角探1井创四川

盆地三个第一。北川生态强县和西部通航产业高地加快建设，巴拿恰入选全国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优选项目名录，石椅村成功创建天府旅游名村。平武深度融入大九寨旅游环线，“中国白马文化生态保护区”“环雪宝顶联盟”加快打造。

**城镇化水平明显提高。**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快构建中心城区—县域中心城—中心镇—特色镇四级城镇体系。深入实施“宜居县城建设行动”，开展县城补短板强弱项和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五大行动”，制定激励乡镇（街道）抓经济发展九条措施，确定4类39个乡镇（街道）作为市级试点，高新区永兴镇在中国乡镇综合竞争力榜单上的排名持续上升，涪城区青义镇2021、2022连续两年入选“全国综合实力千强镇”，江油、三台入围“四川省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试点县”，江油、梓潼被命名为第二批全省生态园林城市（县城），涪城吴家镇、游仙魏城镇、三台芦溪镇、盐亭富驿镇被命名为首批“省级百强中心镇”，游仙电梯智能制造、安州温泉康养特色小镇入选省特色小镇，北川通航特色小镇进入省特色小镇创建名单。推进农业人口进城落户实现“零门槛”，2021年以来2.76万农业转移人口落户。与2020年比较，全市常住城镇人口增加14.3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升2.47个百分点，与全省平均水平的差距由5.07个百分点缩小到4.06个百分点。

### **（七）投资消费需求恢复向好**

全市围绕流通体系、居民消费、项目投资，充分挖掘国内外市场、本地资源潜能，着力畅通经济循环，持续提振投资消费“双引擎”。

**项目投资支撑有力。**出台“投资十条”，创新建立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包干促建机制，建立健全“红黑榜”“骏马蜗牛”、重大项目分级协调等工作机制，完善项目谋划和加快前期措施，累计实施省市重点项目 734 个，截至 2023 年 6 月，完成投资 815.5 亿元，省市重点项目年度计划完成率均超 10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11%。省重点项目推进和投资运行蝉联 2022 年全省“红榜”。建立向民间资本常态化推介项目机制，累计向社会发布 84 个项目，释放投资需求 301.43 亿元。2022 年民间投资同比增长 9.8%，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7 个百分点。

**消费市场持续恢复。**实施消费升级行动，出台“促消费 13 条”，发放各类消费券，累计拉动消费 29.1 亿元。大力发展信息消费、数字消费、绿色消费、服务消费等新业态，入选第二批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获批全国第二批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绵州记忆”“绵阳市罗浮山温泉度假区”入选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深入实施“品牌提升”工程，成立绵阳米粉产业学院、涪江流域川渝九地美食联盟，江油市成功获批肥肠美食地标城市。2022 年开展“乐购绵州”等消费促进活动 450 余场次，累计带动消费 460 余亿元。加快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电子商务发展稳中有进、进中提质，2022 年全市实现网络交易额 3419 亿元，同比增长 4.49%，总量稳居全省第 2 位。认真实施中国（绵阳）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48 家企业入驻公共服务平台，2021 年中国（绵阳）科技城跨境电商产业园获评年度省级跨境电商示范园区。打造“一带一路”国际班列组货基

地，积极谋划“绵品出海”，建设格鲁吉亚海外仓与绵阳“一带一路”进出口商品体验中心。2022年全市社消零总额达到1635亿元，继续居全省第2位。

### **（八）文化建设亮点纷呈**

坚持以文载道、以文化人、以文弘业、以文惠民，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涵养社会文明新风尚。**文明创建活动有效开展，蝉联全国文明城市。实施“文化经典诵读工程”“巴蜀书画传承发展工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工程”“传统节日振兴工程”，传统文化、志愿精神和诚信文化等得到弘扬，先后涌现“全国道德模范”“中国好人”等27个国家级先进典型和“四川省道德模范”“四川好人”等187个省级先进典型。158人被评为“感动绵阳人物”“最美绵阳人物”，148人被评为市级道德模范。有各类志愿服务组织8312个，注册志愿者达到93.6万名，建立公共场所志愿服务站（点）500余个、志愿服务基地30个、志愿服务广场14个，实现志愿者、服务内容、服务对象的有效对接。

**拓展文化事业新天地。**覆盖市县乡村四级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和“城市15分钟、乡村10公里”公共文化服务圈基本形成，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范围和项目进一步扩大。持续开展“绵州大舞台·惠民展演季”等品牌文化活动，打造“绵乐荟”文化共享空间、“名家开讲·涪江论坛”等文化惠民新品牌，持续推进“一乡镇一文化专干”计划，3个品牌、3个案例、3个团队、3个站点入选全省文旅公共服务高质量发展“四个一批”项目，“中国春社·睢

水踩桥”等 5 项活动入选 2023 年四川省乡村文化重点活动名录，《大禹传说》《嫫祖传说》《李白传说》等 100 余篇绵阳民谣谚语被收录进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三台县融媒体中心被评为 2021 年度县级融媒体中心省级示范点。

**文艺创作生产力度不断加强。**孵化《人语驿边桥》，电视剧《一路向前》于 2022 年 12 月份取得发行许可证，发表、出版文学作品 400 余篇（部），200 余件艺术作品在省级以上入展、获奖。实施文艺精品工程，书法《雪域信使》《论语·颜渊篇》荣获 2022 年度四川重大文艺扶持项目和文艺精品奖励作品。纪录片《李白》、广播剧《雀儿山高度》、报告文学《天边的学校》获四川省第十六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话剧《疫战中的婚约》、川剧《文昌第一福》、多媒体儿童剧《哪吒》在全国各地巡演 50 余场次。

**激活文旅融合新引擎。**打造“白红绿”文旅 IP，汇编促进文化和旅游行业恢复发展政策，设立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建设涪江流域川渝九地“云上文艺走廊”，举办首届涪江流域原创音乐会、“舞动涪江”舞蹈新作展演，启动涪江长卷美术创作工程，3 个景点入选“建党百年红色旅游百条精品线路”，成功创建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 2 个、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 19 个和天府旅游名县 2 个、名镇 3 个、名村 2 个、名宿 1 个、名导 1 名。

### **（九）绿色低碳发展有效推进**

深入实施“生态美市”战略，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

方式和生活方式，夯实高质量发展绿色本底。

**绿色低碳产业发展迅速。**加快构建绿色制造体系，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已初步形成。成功创建国家级绿色工厂 6 家，开发绿色设计产品 8 款；创建省级绿色工厂 18 家，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 1 家，省级绿色园区 1 个。加快发展绿色优势低碳产业，2022 年全市规上工业绿色低碳优势产业企业共 259 户，实现年产值约 546 亿元，同比增长 21%。持续推动省级以上园区循环化改造，5 个园区通过省发展改革委验收。提升装配式建设水平，2022 年新开工装配式建筑面积达 203.14 万平方米。持续做好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深度治理，压减煤炭消费总量，优化交通结构和空间布局，推动二氧化碳排放下降。出台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编制工作方案、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实施方案，抓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落地落实。积极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和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CCER）交易市场建设。

**绿色生活方式正在形成。**全面推进节约型机关、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场、绿色出行、绿色建筑、绿色家庭创建行动，积极开展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全市 684 家单位成功创建节约型机关，其中市本级建成率 100%、县（市、区）建成率 95%，绵阳中学、绵阳实验高中和南山中学双语学校成功创建国家省市节约型示范单位，建成绿色社区 139 个；绵阳安州汇星广场、江油圣名国际广场、梓潼兴发广场大型商场参与全国“绿色商场创建行动”。倡导“135”绿色出行方式，开展新能源汽车进机关活动。



出台绵阳市绿色建筑创建行动实施计划，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面积占比达 100%。引导公共机构参加植树造林活动。

**能源资源利用效率逐步提高。**开展节能行动，严格项目节能审查，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十四五”以来，对全市 75 个新建项目（含技改项目）严格进行节能审查。组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重点用能企业编制节能降碳技术改造方案，制定重点用能单位“十四五”节能目标。每年对“万家”重点用能单位能耗限额落实情况进行监察。推动绵阳市政府集中办公区、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运用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节水管理，实施绵阳市中心医院等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6 个。以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为契机，深入实施管网改造工程，推进节水节电节气工作。印发 2023—2025 年绵阳市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推动废旧物资、固体废物以及工业废水废气等回收利用。

**空气质量不断改善。**实施“减排、压煤、抑尘、控秸、治车”五大工程，制定大气污染防治年度计划，建立定期约谈、述职和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监管快速响应等工作机制，制定大气污染防治联席会议制度，定期会商研判、部署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与遂宁、德阳签订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区域合作协议，11 个县（市、区）、园区同步建立联防联控机制。编制大气污染源清单、应急减排清单，加强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的建设和管理，确保环境空气质量数据来源真实、准确。加大砖瓦、砂石、水泥、扬尘、加油站、黄标车等行业和领域整治力度。严格管控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开展秸秆禁烧巡查，秸秆综合利用实现整市推进，培育部级

秸秆产业化县 1 个（安州区）、全量化利用县 1 个（三台县），在游仙区开展省级秸秆全域综合利用试点。2022 年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 89.6%，PM2.5 平均浓度 34.2 微克每立方米，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3.68、同比改善 0.8%，在全国 168 个重点城市中排名 59 位，自 2020 年起连续三年消除重度污染并进入国家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城市行列。

**深化水污染综合治理。**健全河湖管护长效工作机制，明确责任主体和责任人，强化巡查考核，推动国省督办的 36 个河湖重点问题整改销号。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开工建设城镇生活污水和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推进（2021—2023 年）项目 80 个，已完工 61 个。深入开展环境隐患排查整治，编制涪江流域“一河一策一图”应急响应方案，构建“企业—园区—流域”三级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防范体系。完善水质预警监测体系，健全生态环境监测网络。20 个国省考核断面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稳定在 100%。

**扎实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持续加大耕地分类管控力度，对优先保护类耕地采取优先划为永久基本农田、优先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措施实施保护，确保其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对严格管控类耕地 100% 从严落实管控措施，有效防治土壤重金属污染。深入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持续提升耕地质量，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保持全省前列。开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列入四川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 12 个地块已退出 6 个。推进协同预警平台建设试点，优化现

有水气土监测点位，实现污染防治预警提示、协同监管。出台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联动监管方案，严格建设用地再开发利用场地调查评估、风险管控、修复和效果评估。

**生态安全得到加强。**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开展“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等宣传活动，加大涉野生动物执法检查，有效打击各类野生动植物违法犯罪活动。平武县关坝村入选“生物多样性100+全球典型案例”。高质量推进大熊猫国家公园绵阳片区、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绵阳基地建设。开展大规模绿化绵阳行动，国土绿化覆盖率达到70.5%。强化林地保护，严格执行林地用途管制、定额管理的规定，规范项目使用林地审批，推进节约集约使用林地。启动编制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科学划定林地发展空间，合理确定林地保有量，出台进一步加强林地监管七条措施等，落实林地分类分级管理。2022年森林覆盖率达到56.13%。入选首批省级林长制创新试点市。统筹推进重点流域生态修复，开展全市美丽河湖建设，安昌河水环境综合治理、芙蓉溪水生态修复、仙海湖水生态修复等重点工程项目顺利推进，涪江三台城区段成功获得省级美丽河湖提名。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2021年、2022年两年共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23.3平方公里。严格落实长江流域十年禁渔各项措施，水生生物资源恢复趋势初步形成。江油入选全国水土保持示范县。梓潼被命名为第二批省级生态县。

#### **（十）公共服务供给持续增强**

聚焦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持续增加优质公共服务供给，持续改善人民生活，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就业形势保持总体稳定。**实施稳就业攻坚行动，深化成渝轴线县（市、区）就业创业“生态圈”建设，持续开展跨区域人才交流和劳务合作，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城镇困难人员和农村脱贫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建立 24 小时市内重点企业用工调度保障和人社专员服务制度，截至 2022 年，城镇新增就业 11.33 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 1.22 万人，全市转移输出农村劳动力 139.07 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0.81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低于省控目标。出台青年发展相关政策 56 项，建立青年就业见习基地 193 个，提供就业见习岗位 4000 余个。打造绵阳市劳动争议联合调解中心和“掌上仲裁”平台，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教育体育事业优质均衡发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推进全市义务教育学区制治理改革，科学划分学区范围，形成以城带乡、以强带弱、区域一体发展的学区构架。推进大学区制改革和集团化办学。高校所数和规模均居全省地级市第 1 位，进入全国同类城市第一方阵。普通高中教育质量保持全省领先。全市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85.96%，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4.24%。全面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开展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全员培训，全市参训人员 37045 人，形成覆盖全市农村义务教育学校的优质教育资源应用服务联盟。年均开展县级及以上赛事活动 150 次，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群众超过 131 万人次，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38.7%，女子足球培养“江油模式”在全国推行。

**医疗质量水平持续提升。**新增三甲医院 2 家，总数达到 14 家。创建 1 个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7 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国家级慢病示范区 2 个、省级慢病示范区 6 个。建成社区卫生服务机构 110 家。积极推进全市各级医疗机构对 157 项检查检验项目分级分类进行互认，现有 29 家二级以上公立医院接入线上互认平台，实现检查检验线上互通共享。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接入全市 53 家公立医院、68 家民营医院和 300 余家基层医疗机构，率先在全省通过国家全民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三甲测评。深化医联体远程诊疗服务，建成城市医疗集团 4 个、专科联盟 31 个、远程医疗协作网 21 个。健康绵阳开启全面建设。全面推广“五个一”再生育全程免费服务机制，免费孕优项目实现全覆盖。中国人口发展研究中心与绵阳共建托育服务政策研究实验基地，成为全国三个实验基地之一。建成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53 个，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老年医学科比例 60%， “养中有医”“医中有养”的医养互融共生格局初步形成。首款普惠性商业健康保险“惠绵保”参保 92.32 万人。截至 2022 年，全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为 27.2%，提前 3 年超额完成“十四五”目标。

**兜底保障措施更加完善。**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覆盖面稳步扩大，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保障标准再次提高，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95% 以上，基本医疗参保率稳定在 95% 以上。制发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 16 万余张，发布优待项目 242 项，为退役士兵补缴养老保险 2.7 亿元，100% 落实移交安置政策。推进新就业形态

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工作，将全市 1602 名快递小哥纳入工伤保险覆盖范围。将职业病职工纳入工伤保险保障范围，不断提高职业病工伤职工的工伤保险待遇。实施老旧小区改造 690 个，惠及群众 6.75 万户。完成危旧房棚户区改造 6478 套。大力实施全省烈士纪念设施三年提升行动。连续三届获得“全国双拥模范城”。

### **（十一）社会治理效能显著提升**

持续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以良法善治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绵阳、平安绵阳。

**法治绵阳建设更加昌明。**出台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工作指引，合法性审查报备率、报备合格率、报备及时率均达 100%。有序推进综合执法体制改革，下放 100 余项行政管理和事务工作权限，执法机构精简力度达 40%。全面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柔性执法清单管理。积极开展“八五”普法宣传、“法治绵阳行”一月一主题活动，涪城区城厢街道办事处被表彰为全国依法治理创建活动先进单位，梓潼成功创建四川省首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3 个村（社区）被命名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0 个村（社区）入选第一批省级民主法治示范名单，1 项做法入选“全省十大法治宣传案例”。持续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实体平台、热线平台和网络平台建设，建成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 2249 个。

**善治绵阳标识更加鲜明。**加快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建立全省首个市级城乡基层治理学院，获评全省城市基层治理示范市，三台、梓潼、平武入选第三批省级城乡社区治理试点县。在全市 165 个乡镇（街道）全面推行机构编制“扁平

化”管理模式，按程序下放省政府赋予的县级行权 55 项，自主委托下放县级行政权力 80 项，委托下放乡镇行政权力事项 130 项。全域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制定深化党员“双报到”工作 12 条措施，创新实施“红色物业”示范行动。全面提升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运行和服务能力水平，建立健全城市管理标准体系，成功创建省级基层治理示范街道（镇）6 个、示范社区 15 个、省级智慧社区 7 个、市级智慧社区 28 个，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网点）覆盖率达到 100%，基本实现建成区城市管理视频监控全覆盖。探索创立“1+3+N”矛盾纠纷联动化解模式，化解率连续三年达 97%以上，2 个派出所先后评为全国“枫桥式公安派出所”，12 个司法所成功命名为“省级枫桥式司法所”。

**平安绵阳基石更加牢固。**高效运行维护绵阳国家政治安全“一千一网五支五系”工作体系，全覆盖建成国家安全人民防线。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2022 年生产安全事故数量、死亡人数较 2021 年分别下降 47.3%、45.8%，未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强社区矫正、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重点人群管控，多发性案件发案逐年下降，社会治安持续向好，处置电信诈骗案件相关经验做法在全国推广。有效防范化解金融、地方政府债务和房地产等重点领域风险，出台全国首部地级市平安建设法规，涪城、游仙、安州、梓潼等地获评“2022 年度全省平安建设表现优秀县（市、区）”。

### **三、重大工程项目推进措施和进展情况**

“十四五”期间，全市坚持以项目投资为中心组织全市经济工

作，多措并举、守正创新，全力以赴抓项目、促投资、稳增长。

### **（一）推进措施**

**一是完善制度。**出台绵阳市重大项目分级协调机制，分级分类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问题。推行市级领导对重大项目建设实行包干促建工作制，由包干领导和责任单位负责项目开工建设、竣工投产等全生命周期服务。按季度评定省市重点项目推进和投资运行“红黑榜”以及“骏马”“蜗牛”项目，激励先进，鞭策后进。

**二是狠抓调度。**建立重点项目入库入统挂钩机制，发改部门、统计部门及行业主管单位每月专题指导项目主业及相关单位严格按照统计要求完善入库资料，做到应报尽报，应统尽统，不断提高重点项目对固定资产投资的支撑力度，确保颗粒归仓。

**三是逗硬督导。**每月到一线开展项目投资“一对一”专题辅导，发现收集项目推进中的困难问题。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在节假日期间安排专人分赴县（市、区）、园区重大项目施工现场核查推进情况，并制作暗访曝光片在市委常委会会议上通报。

**四是重视谋划。**市县两级组建项目谋划工作专班，指导各地各单位围绕“十四五”国省规划、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向上争取实际，认真研究谋划一批重大项目。针对全市在项目前期工作环节存在的短板弱项，印发了关于强化投资项目谋划和前期工作的通知，采取按季度制定各地区谋划工作目标、将目标与往年完成投资挂钩、纳入“红黑榜”通报考评等措施。同时，将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由往年的事后补助改为事前预拨，让谋划项目获得从零到一的启动资金，促进前期工作再提档、再加速。



## （二）进展情况

一是项目建设情况。自《纲要》实施以来，全市滚动谋划推进重大工程项目达 7046 个，总投资 9892.37 亿元。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 102 项重大工程项目库的 10 个项目全部开工建设，其中新建北川羌族自治县永昌第一中学、平武县七一龙安初级中学校运动场改造等 8 个项目已完工，并于 2023 年 4 月退出 102 项重大工程调度库，“十四五”武都引水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等项目正有序推进。推动第二水源开茂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经开区南区基础设施（二期）等基础设施项目，天宜上佳绿能新材料创新产业园、融通磷酸铁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和循环再制造项目等产业项目，中物院春蕾小学建设项目、富乐二中、第三人民医院业务综合楼等社会事业项目，稀土永磁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埃克森新能源产业园项目等招商引资项目顺利开工，累计开工建设 5952 个重大工程项目，完成投资 4373.72 亿元，其中，绵阳惠科模组项目、京东方 OLED 模组项目等 4281 个项目已建成投产。自省委、省政府 2020 年开展项目推进和投资运行“红黑榜”评定工作以来，我市共 11 个季度被评定为全省项目推进“红榜”，其中 2022 年连续三个季度进入全省双“红榜”。2022 年一季度我市被评定为全省项目前期工作市（州）第一名，获得省激励资金 3800 万元；2023 年一季度获得全省项目前期工作激励资金 5700 万元。

二是对上争取情况。截至 2023 年上半年，争取中央、省预算内资金 52.94 亿元，重点支持全市 233 个项目建设，有力保障

了市场不能有效配置资源的社会公益服务、公共基础设施、农林水利、生态保护等公共领域项目资金需求，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额度 359.35 亿元，重点支持中国（绵阳）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引通济安工程和开茂水库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市公共卫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等重大项目建设；争取塘汛污水处理厂三期、祠堂湾水库等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项目 23 个、获得基金 13.52 亿元，并于 2023 年一季度实现全部使用，对全市产业园区、市政、交通运输等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起到了良好支撑作用。

#### 四、规划实施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以来，国内外形势发生重大变化，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迎来了新态势、新机遇、新要求、新挑战。

**（一）从国际看。**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影响，世界经济分工协作体系呈现方向性改变。同时，世纪疫情影响、地域性争端导致的不确定性急剧上升，进一步加剧了经济下行压力。

**（二）从国内看。**随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带一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等国家战略深化实施，外部资源加速流入西部地区，西部城市群将形成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促使人口和产业不断向更优城市聚集，将有利于绵阳加快发展。同时，国家层面出台了系列恢复经济向好发展的政策措施，经济恢复向好的态势没有改变。

**（三）从省内看。**省委、省政府以国家战略为引导，深入实

施“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发展战略，发挥新型工业化主导作用，推进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为全市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带来了新机遇。同时，省第十二次党代会明确提出绵阳要加快建成四川省经济副中心，并将出台专门政策支持，这为绵阳发展带来了新的更好的机遇。

**（四）从全市来看。**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绵阳深入实施科技立市、产业强市、开放活市、人才兴市、生态美市“五市战略”，科技创新取得持续突破、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中高端人才持续集聚、城市开放程度不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加快改善，“十四五”明确的各项目标任务都取得了积极进展，但部分指标进度仍然滞后。同时，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存在，主要表现为：与国内其他省经济副中心相比，经济体量较小、与中心城市经济总量差距大；城市创新仍显不足，科技成果转化仍需持续用力；在城镇化发展方面与成德眉资同城化发展存在差距等，这些问题都亟待破解。

## **五、进一步推进规划实施的对策建议**

下一步，我们要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战略部署，按照市委八届五次、六次会议工作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坚持创新引领，深入实施“五市战略”，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确保《纲要》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 **（一）加快建设国家科技创新先行区**

**提升创新策源能力。**全力保障国家重大科技专项、重大工程实施，服务保障中物院建设国家交叉科学中心，推动涪江实验室进入天府实验室序列。打造以国省实验室为引领的战略科技力量和高水平基础研究力量，优化重组省部共建环境友好能源材料实验室、工程材料与结构冲击振动实验室等在绵国省重点实验室。推动西南科技大学固体废物污染控制与循环利用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争创国家重点实验室，加快建设一批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产业技术研发平台，推动科技城新区生态节能环保低碳产业技术研究院、机器人产业技术研究院落地建设。

**推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完善“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探索建立科技项目推荐报送“直通车”机制。支持科研院所、高校和企业自主布局基础研究，支持先进技术研究院联合在绵院所高校、企业建设跨高校院所中试熟化平台，支持长虹、九洲等骨干企业牵头建设各类高水平创新联合体、新型中试熟化平台。加快攻克重要领域“卡脖子”技术。实施重点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行动，完善创新企业梯次培育体系。加强关键核心技术和原始创新成果保护，深入实施科技助理制度，进一步畅通科技创新供需两端。

**构建开放创新生态。**持续推进云上“两城”扩容提质，做靓“创新金三角·智汇科技城”创新品牌。以“一城多园”模式合作共建西部科技城。加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国内国际科技创新交流合作，持续对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等区域创新高地，更深度开展川渝协同创新。深入实施科技体制改革三年攻坚行动，

扩大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改革试点范围。探索打造融合科技研发、创业孵化、中试熟化、创业融资、创业培训等功能的科创街区，引导创新主体、创新要素、创新功能向承载区集聚。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打造丰富的科技金融产品矩阵，引入更多金融机构。

## **（二）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构建“4+8+1”工业产业体系，实施优势产业提质倍增行动。深入实施“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深化园区体制机制改革，壮大主特产业集群，加快标准厂房建设，开展园区优化服务考核，支持园区争创全国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打造更多“镇园之宝”。聚焦前沿技术和产业变革重点领域，提升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重点支持电子信息、核技术应用、无人机等3个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巩固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发展壮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建设制造强市。加大力度推进企业梯次培优，推动工业企业做大做强、小升规、个转企，更多企业进入省制造业100强榜单、纳入省“贡嘎培优”“珠峰攀登”计划。以培育新赛手、建设新赛场为支撑，出台加快发展高端显示、先进材料、光储产业、智能机器人、无人机、生物医药及医疗装备、预制菜等领域新赛道行动方案及专项政策。

**持续强化现代服务业的支撑作用。**聚焦“4+3+N”主攻方向，实施服务业赋能融合计划和提档升级行动，推动科技信息、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

动商贸、文化、旅游等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突出抓好恢复和扩大消费，实施消费扩容提质行动，持续导入新业态、打造新场景、发展新消费。出台支持品牌建设政策措施，打造一批“绵阳造”领航产品、四川老字号、天府名店、天府名菜。大力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项目和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构建高质量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加快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中国（绵阳）科技城科技物流产业园建设，构建现代物流体系。着力培育科博会等会展品牌，提升国际车展、农博会、家博会、米粉节等展会影响力。聚焦“白红绿”文旅 IP，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重点推进平武报恩寺保护与活化利用工作，加快推进王朗白马自然教育园区、老河沟片区自然教育园区等建设工作。

**加快向农业强市迈进。**以“三品”为引领，聚焦“23610”现代农业空间布局，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打造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绵阳片区，稳步提升粮油综合生产能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守牢建好“天府良田”。加快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畜禽产品保障能力。持续开展鱼米之乡建设，实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加快全国种业强市建设，建成库容 10 万份的川北种质资源库，大力实施当家品种培育与推广工程，建立“绵阳云上种业城”，推动现代种业全产业链发展。深入实施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提升行动，着力国省级高水平园区创建。推进全市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创新构建县乡村三级社会化服务体系。持续巩固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和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市（县）创建成果，积极打造一批特色优质农业品牌。

**加快数字经济发展。**实施数字经济发展五年行动，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智能制造等新兴技术产业化，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组建“一局一院一公司”（大数据局、数字研究院、数字产业集团）。做大做强“芯屏端软智网”核心产业，确保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速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加快建设国家级“双跨”工业互联网平台，培育发展一批“云上企业”、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抢抓国家“东数西算”战略机遇，加快建设区域大数据中心、5G、千兆光网等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智脑”“城市运营中心”，启动数字化政务工程一期建设，用数字技术为城市现代化治理赋能。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三个没有变”，严格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和我省促进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1+2”政策。大力优化营商环境，持续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完善拖欠账款预防和清理机制，用好“绵企通”政企服务平台，加强惠企政策集成和直达快享，不断优化提升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强化金融支持政策，健全向民间资本推介重点领域项目机制，不断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引导民营企业通过自身改革发展、合规经营、转型升级不断提升发展质量。

**精准保障资源要素。**进一步加强财政政策、金融政策、产业政策协同联动，综合运用激励奖补、贷款贴息、费用补贴、保费补贴、风险补偿等多元化财政支持方式，推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高质量发展，重点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创新、园区发展、绿色低碳、普惠金融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提高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政策的奖补标准。持续开展工业用地弹性年期出让、先租后让和租赁工作，试行弹性年期出让、租赁和先租后让的多元化供地方式，加大涉地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力度。

### **（三）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

**拓展对外开放大通道。**打造成联动三区、四向拓展的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枢纽。铁路方面，持续推动成绵动车公交化运营，加快建设绵遂内铁路绵遂段，通车成兰铁路，努力争取成都—三台—巴中铁路列入国省规划。公路方面，建成绵苍、G5成绵扩容等5条高速公路，加快茂江三、安北等高速前期工作，进一步提升高速公路对外通道。航空方面，加密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区域国内航线，争取开通国际航线，加快推进南郊机场（迁建）前期研究工作和江油通用机场前期工作。

**提升开放平台能级。**纵深推进综合保税区、跨境电商综试区、四川自贸区绵阳协同改革先行区、中德（绵阳）创新产业平台（园区）“四区合一”。全面提升科博会专业化、高端化、国际化水平。加密开行国际班列频次。加快实施格鲁吉亚海外仓建设。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深化“放管服”改革，开展“一网通办”三年行动，确保“一次办”事项占比100%、承诺提速90%以上。加快各领域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举措创新、制度优化、活力释放。深入实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坚定不移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持续强化国资国企日常监督，严防投



资风险、债务风险、经营风险。加快推进科创金融、人才管理服务、涪江流域区域合作、乡镇抓经济发展激励试点、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信用就医”试点、基础教育公平优质均衡发展等重点领域改革。

**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充分发挥驻外投资促进中心作用，完善招商引资项目研判机制，强化研判、精准测算，做好项目综合效益分析。紧紧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更加突出制造业招商，重点推进电子信息、装备制造、先进材料等主特产业延链补链强链，着力招引具有支撑性引领性的重要产业项目、对地方财政贡献大的税源项目。加快推进绵阳市促进外商投资政策措施出台进程。持续推进乡镇抓经济抓招商激励试点。

#### **（四）着力打造人才集聚高地**

**更大力度引才聚才。**优化实施“科技城引才项目”，探索市场化手段引进一批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精准开展招才引智活动，组织实施赴高校“一站”式引才，打造招才引智“金名片”，确保“人才十条”接地气、便操作、快落实。

**更强手段加快人才培养。**优化实施“科技城育才项目”，精准优化大师、青年科技人才、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和高技能人才进阶式培养体系。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梧桐计划”，支持企业建立首席专家、科技带头人等制度。发挥高校人才自主培养主阵地作用，支持西南科技大学争创国家“一流学科”，支持绵阳师范学院建设硕士学位授权高校。持续扩大博士后“两站一基地”规模，扎实推动职业能力建设改革创新先行区建设。

**更优环境促进人才发展。**发挥科技城人才发展集团作用，推动科技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争创国家级园区。办好“科技城人才日”系列活动，打造绵阳特色人才峰会品牌。全面落实国省赋予的科研事业单位人才自主权改革举措，推动军地、院地人才职称互通互认。大力实施科技城人才安居工程，建成更多“拎包入住”人才公寓。用好“科技城人才卡”，推出“绵阳人才服务码”，着力构建全链条全周期人才服务体系。抓好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建成中国（绵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 **（五）充分彰显生态文明理念**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调整优化“产业、能源、交通、空间”四大结构，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推进重点领域源头治理，压减煤炭消费总量，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交通运输“公转铁”，加强燃油（气）货运车辆管理，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推动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建设，推广应用电动重卡和新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实施重点排放源搬迁。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引导重点企业参与碳排放权、用能权市场交易。加快建设一批近零碳排放园区，支持盐亭加快建设绿色化工园区，支持企业争创绿色工厂绿色制造示范单位。落实全面节约战略，推进各类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

**推进污染防治。**出台美丽绵阳建设规划纲要，打好蓝天保卫战，实施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总量减排项目，推进臭氧和颗粒物协同治理，确保完成省下达环境空气质量年度目标。打好碧水保卫战，系统推进“三水共治”，启动小流域摸底治理，完

成入河排污口整治。打好净土保卫战，推进土壤污染风险分区管控，实施新污染物治理，开展“无废细胞”创建，加快建设“无废城市”。加大暗访曝光力度，持续整治生态环境突出问题。

**强化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探索建立涪江流域协同联动长效机制，对跨流域、跨区域环境违法行为进行联合调查执法。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三线一单”制度。加强三江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修复治理，完成计划内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高质量建设大熊猫国家公园、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绵阳基地。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巩固长江十年禁渔和小水电清理整改成果。全面推行林长制，深入开展新一轮大规模绿化绵州行动，实施“十大工程”。支持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和省级生态县创建。

#### **（六）全力促进整体协调融合**

**积极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全域全面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深化拓展绵碛合作，持续开展“创新金三角·智汇科技城”科创交流系列活动，以“一城多园”模式与重庆共建中国西部科技城，推动更多重大项目纳入川渝共建年度项目清单。深化与成都平原经济区城市一体化发展，高质量建设成德绵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和绵阿产业园，联合涪江流域川渝九地实现更深层次、更宽领域的跨区域交流合作。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经济联动，巩固拓展与厦门、东莞、苏州等地合作成果，持续开展“三推”活动。

**大力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出台推进新型城镇化实

施方案，全面完成市县两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报批。加快构建“1+N”城市更新政策体系，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完善推动县域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分类推进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着力打造特色鲜明、富有活力、宜居宜业的现代化县城，推动更多县（市、区）迈入全国百强行列并持续进位。深化拓展“省级百强中心镇建设”，推动小城镇特色发展。

**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突破。**严格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决守牢确保粮食安全、防止规模性返贫、加强耕地保护等底线，组织实施好乡村振兴八大专项行动，进一步补齐“三农”短板、夯实“三农”基础，扎实推进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工作，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全面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大振兴”。稳妥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积极开展乡镇全域综合整治工作，完成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审批，全面推进村级片区乡村规划编制。扎实抓好石椅村片区示范建设，高标准编制石椅村片区发展规划。支持有条件的地区争创省乡村振兴先进。建立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推动乡村产业特色化发展。健全常态化监测帮扶体系，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回头看”。深化衢绵东西部协作，抓好省内对口帮扶。

### **（七）持续提升人民生活品质**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围绕“多方位扩大就业容量、多渠道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多层次兜牢民生底线”综合施

策，支持发展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企业，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持续打好减负稳岗扩就业组合拳，用好“科技城就业码”，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

**兜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坚持每年集中实施一批民生实事，财政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65%以上。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6%以上。推进社会救助扩围增效，优化完善社会救助“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和主动发现机制，积极推进市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预警平台建设。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确保物价总体稳定。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

**推动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加大对教育、卫生、文化、养老、体育等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教育方面，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积极创建教育综合改革试验区，推进大学区制改革和集团化办学，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进中职学校基础能力建设，加强省级示范专业建设，实施市级“示范专业”建设工程。高标准推进省级“双高”高水平专业建设，支持四川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专升本，支持绵阳师范学院申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医疗卫生方面，深化“三医联动”改革，推动优质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均衡化、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均质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深入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省级试点工作，支持医疗机构创等升级，创建核医学、精神、感染等国家、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加强重大疫

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处置能力建设，加快建设中医药强市。文化方面，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的基础上推动文化惠民工程，大力发展三国蜀汉文化等文化产业，加强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加强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加大文化遗产保护力度，推进涪江流域名家、名作交流展示，加快建设涪江流域川渝九地文艺走廊，加快建设文化强市。养老方面，持续完善基本养老服务制度，大力发展智慧养老模式，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体育方面，持续实施体育设施补短板工程，持续推动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全域化，持续提升青少年体育发展水平。其他社会领域方面，出台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工作方案，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扩大普惠托育供给，社区托育服务覆盖率达到 50% 以上。加强未成年人保护，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

#### **（八）坚决筑牢安全稳定屏障**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深入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 15 条硬措施，持续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曝光、大整治”行动，加强城镇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自建房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严防一般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立足“全灾种、大应急”，优化应急管理指挥体系，启动建设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提升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实施山洪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强化智

慧防火技术运用和扑火队伍建设，推进森林草原防灭火常态化治理。压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三年攻坚行动，建成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强化财源建设，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打造善治绵阳样板。**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提高基层治理水平。深入推进“八五”普法，组织开展国省民主法治示范创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学习发扬“浦江经验”，推动信访问题源头治理。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利保障通道。建设更高水平平安绵阳，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保持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全面实现12345热线与110平台互联互通。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顺。加强国防教育和国防动员能力建设，提升经济动员能力。争创新一届全国、全省双拥模范城，做好军地共建和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

附件：绵阳市“十四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进展情况表

附件

绵阳市“十四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进展情况表

类别	主要目标	2020年完成 情况	2025年 目标	年均增长或 累计数	“十四五”以来执行情况			前两年 年均增速	“十四五” 中期主要 指标进展 评价	指标 属性
					2021年	2022年	2023 上半年			
经济 发展	1.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4.4	—	7.5	8.7	5.0	8.5	6.8	低于预期	预期性
	2.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5.1	—	8	11.4	9.2	8.3	10.3	达到预期	预期性
	3.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4.5	—	8.5	9.3	4.5	9.6	6.9	低于预期	预期性
	4.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	6	12.6	6.4	—	9.5	达到预期	预期性
	5.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5.5	>60	—	53.63	54.29	—	—	低于预期	预期性
	6.对外贸易总额(亿元)	216.27	>300	—	250.5	269.01	147.66	—	达到预期	预期性
创新 驱动	7.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全国城市前列	全国城市前列	—	7.15	—	—	—	达到预期	预期性
	8.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10	—	10	11.4	—	—	—	达到预期	预期性
	9.科技创新综合水平指数(%)	74	保持全省前列	—	71.63	77.56	—	—	达到预期	预期性
	10.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	—	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5.78	7.62	—	—	达到预期	预期性



类别	主要目标	2020年完成 情况	2025年 目标	年均增长或 累计数	“十四五”以来执行情况			前两年 年均增速	“十四五” 中期主要 指标进展 评价	指标 属性
					2021年	2022年	2023 上半年			
创新驱动	11.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	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1.5	11.7	—	—	达到预期	预期性
	12.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数量(家)	440	1000	—	524	709	—	—	达到预期	预期性
民生福祉	13.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7.8	—	7.5	9.3	5.2	—	7.2	低于预期	预期性
	14.城镇调查失业率(%)	—	—	<6	—	—	—	—	达到预期	预期性
	15.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0.35	12.5	—	—	10.67	—	—	低于预期	约束性
	16.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2.8	2.9	—	2.99	3.09	—	—	提前实现 规划目标	预期性
	17.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0	95	—	94.4	96.5	96.8	—	提前实现 规划目标	预期性
	18.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的托位数(个)	2.7	5.2	—	2.7	2.95	—	—	低于预期	预期性
	19.人均期望寿命(岁)	80.3	>78.8	—	80.44	78.81	—	—	低于预期	预期性

类别	主要目标	2020年完成情况	2025年目标	年均增长或累计数	“十四五”以来执行情况			前两年年均增速	“十四五”中期主要指标进展评价	指标属性
					2021年	2022年	2023年上半年			
绿色生态	20.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1.1	3	—	—	达到预期	约束性
	21.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19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	—	—	—	达到预期	约束性
绿色生态	22.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89	—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88.8	89.6	—	—	达到预期	约束性
	23.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100	—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100	100	100	—	达到预期	约束性
安全保障	24.森林覆盖率(%)	55.78	56.5	—	56	56.13	—	—	达到预期	约束性
	25.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231.1	> 230	—	235.2	230.8	—	—	达到预期	约束性
	26.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亿吨标准煤)	—	0.025	—	—	—	—	—	达到预期	约束性

备注：表中“—”填列部分，表示尚未建立统计体系或不做半年统计。

# 关于2023年1至6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年8月30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政府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2023年1至6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2023年1至6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和市委八届五次、六次全会以及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战略部署，坚持创新引领，实施“五市战略”，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年初市人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扎实推进，经济发展质效加快提升，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民生福祉不断增进。1-6月，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775.5亿元，增长8.5%，增速居全省第1位，高于全国、全省3个百分点，高于年度计划1个百分点。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2.13亿元、增长21.5%。

### （一）推动政策加快落地，增长动能不断释放

惠企助企加力落实。深入贯彻落实国、省关于聚焦高质量发展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的系列政策措施，在省内率先出台市级

“开门红”激励政策，统筹设立 1.5 亿元绵阳市高质量发展激励专项资金。获得全省一季度“开门红”激励资金 1.42 亿元。设立财源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出台财源建设八条措施，千方百计挖潜增收。依托“绵企通”面向市场主体发放 44.7 万份调查问卷。开展“解难题促发展·千企大走访”活动，走访企业（项目）3587 个，收集问题诉求 854 个，解决 785 个，正在解决 69 个。《坚持“三个强化”抓实一季度经济“开门红”政策措施落地生效》被省政府督查室列为典型经验在全省推广。

**市场活力加速提振。**全面落实纳税主体税费减免优惠政策，办理减税降费 54.1 亿元。支持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814 个政府采购项目为供应商减少资金占用约 2 亿元。持续降低融资成本，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下降至 5.23%、较去年同期下降 21 个 BP（万分之一）。全市民营经济贷款余额 1035.66 亿元、增长 10.73%，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575.41 亿元、增长 15.53%。办理市级企业应急转贷业务 21 笔、金额达到 2 亿元。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长 15.4%，高于全国、全省 20.7、18.1 个百分点。全市新登记市场主体 11 万户、新增纳税主体 3.6 万户。城镇新增就业 2.9 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6669 人。

## **（二）推动创新驱动发展，全力保障国防建设**

**科技城建设加快推进。**全力争取国、省最大程度对科技城进行战略布局和放权赋能。制定印发《<绵阳科技城“十四五”发展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任务分解方案》。成功召开科技创

新大会，发布科技进展、创新企业、创新产品“十大”榜单。高效运营“云上大学城”“云上科技城”，累计入驻 21 所知名高校、19 个国内外高水平创新创业团队，新签约合作项目 10 个。全力服务保障国防建设，支持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实施，某专项工程稳步推进，中物院某重大装置地方配套基础设施加快建设。

**科创主体持续壮大。**推动高能级创新平台建设，争创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 个，2 家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实体化运行，18 家企业技术中心进入省级公示，涪江（核医学）实验室成功揭牌，国家科技领军人才创新驱动中心（绵阳）启动建设。深入实施创新型培育行动和科技企业雁阵培育计划，组织 146 家企业申报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评价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1409 家，瞪羚企业总数达 18 家。创新主体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持续增强，西部首颗 SAR 遥感卫星“涪城一号”成功发射入轨，FLASH 放疗技术等国际国内领先的创新项目加快实施，多项“绵阳造”产品为国产 C919 大型客机商业首飞保驾护航。

**科创生态不断优化。**出台“科创十条”，设立 10 亿元科技创新资金。加快建设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先行区，职务科技成果转化前非资产化管理改革等改革事项有序推进。促进科技成果双向转化，面向全国发布科技成果 169 项，促进落地对接 26 项，遴选第三批科技助理 16 名、总数达到 69 名，举办“戎易汇”技术交易系列活动，实施成果转化项目 50 项，实现技术合同成交额 19 亿元。强化科技金融支持，高效运营“天府科创贷”绵阳分中心，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达到 536 亿元、增长 17.2%。举办知识产权赋

能高质量发展大会。1-6月新增专利授权4046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25件。

### **（三）推动实体经济振兴，产业升级提质增效**

工业发展持续向好。加快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编制产业链技术链图谱。四大特色优势产业、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分别增长4.4%、15.7%。重点工业项目加力提速，惠科模组正式投产，埃克森新能源、炘皓新能源、融通高科实现竣工。深入实施重点工业企业梯次培优行动，推荐长虹集团等5户企业申报首批四川省制造业领航培育企业、利尔作物等124户企业申报（复核）“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新增规上工业企业35户。实施质量提升示范行动，发布“品质绵阳”十大创新案例、十大任务清单，3项经验列为“全省工业质量标杆”。1-6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3%，高于全国、全省4.5、4个百分点，低于年度计划1.7个百分点。

“园区提质”“企业满园”成效显著。坚持以园区为载体做强工业，深入实施“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行动成效得到晓晖书记肯定性批示，成功召开全省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现场会，绵阳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强化考核激励，建立完善园区统计体系、考核体系，每季度发布主要经济指标数据。提升园区承载能力，新建标准厂房面积173.1万平方米，吸引新入驻企业315户。开展园区土地“清闲促建”，处置闲置土地13宗、963.2亩，处置批而未供土地51宗、4277.3亩。1-6月，12个园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49.22亿元、增长9%，规上工业企业集聚度达70.9%。

**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以消费为重点做大服务业，实施服务业赋能融合计划和提档升级行动。创新推出数字人民币消费券，市县联动发放消费券 6000 万元，拉动消费超 11.6 亿元。成功举办中国（西部）健康食品博览会。“绵品出川”成效显著，“佛山行”实现现场销售签约金额 15.45 亿元。举办国际车展、家博会、“风物绵阳·乐享五一”消费季等展会活动 300 余场，拉动消费约 270 亿元。绵州里、马家巷等特色街区开街投运。6 位名厨、6 家名店分别入围天府“名厨”“名店”。1-6 月，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92.06 亿元、增长 12.4%，高于全国、全省 4.2、4.8 个百分点，高于年度计划 3.4 个百分点。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成功获批，科技物流产业园铁路专用线加快建设。推动文旅融合发展，新增国家 4A 级景区 1 家、3A 级景区 2 家。1-6 月，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 33 户、限上商贸流通企业 38 户，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9.6%，高于全国、全省 3.2、2.6 个百分点，高于年度计划 1.6 个百分点。

**现代农业稳步发展。**坚持以“三品”为引领做优农业，持续提升粮食安全综合保障能力。完成 27.9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实施水利项目 124 个，完成投资 30.4 亿元、增长 147%，新建、整治末端渠系 627 公里，沉水水库灌区工程已完工，引通济安工程加快建设，铁笼堡水库、唐家山水库等前期工作稳步开展。小春粮食总产量 48.4 万吨、增长 3.7%。油菜总产量 44.07 万吨、增长 0.4%、居全省第一。生猪出栏 198.84 万头、存栏 240.95 万头。建成省级种质资源保护依托单位 6 个、种质资源圃（场、区）18 个。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到 69 家、居全省第 2 位。“绵

州珍宝”等区域公用品牌推广力度持续加大，三台“黑猪肉”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三品一标”农产品达 541 个。举办首届全国农业企业科技成果转化与创新创业大会。1-6 月，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2%，高于全国、全省 0.5、0.2 个百分点，低于年度计划 0.8 个百分点。

**数字经济不断壮大。**实施数字经济发展五年行动，统筹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创建国家级“双跨”工业互联网平台。成功揭榜“以场景应用为基础的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模式”国家全创改革任务。9 个项目入选省级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绵阳获评四川省唯一工业领域数据安全试点成效突出地区。抢抓国家“东数西算”战略机遇，区域大数据中心加快建设。着力发展乡村数字经济，出台《绵阳市数字乡村发展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 年）》。

#### **（四）着力扩大有效需求，发展后劲明显增强**

**项目投资快速增长。**出台《绵阳市强化项目谋划加快前期工作若干措施》，按季编制投资项目清单，谋划项目 1091 个、总投资 2801.5 亿元。将项目前期经费补助方式由事后补助调整为事前安排。完善市级领导牵头联系重大项目机制和全市重大项目分级协调机制。245 个项目参加全省一季度重大项目现场推进活动，总投资 1049.3 亿元。404 个省市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504.2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投资的 64.3%。实施新一轮大规模技改项目 393 个，工业投资增长 13.4%。1-6 月，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8%，高于全省 4.5 个百分点、低于年度计划 2.2 个百分点。



**外贸发展稳中提质。**加快建设四川自贸试验区绵阳协同改革先行区。开行国际班列 50 列、货值 6.7 亿元。落实贸易便利化措施，办理出口退（免）税 24.6 亿元、增长 80.4%。跨境电商综试区引进培育企业 51 家，实现交易额 10.3 亿元、增长 94%。综保区成功开通“5010”保税研发业务，实现进出口额 23.4 亿元、增长 55.3%。科技城新区获批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44 家企业成功纳入省“千户重点外贸企业培育工程”名单。1-6 月，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 147.66 亿元、增长 10.2%。

**项目招引取得实效。**修订出台《绵阳市重点招商项目“服务绿卡”管理办法》，制定产业链招商图谱 14 张，梳理重点目标企业 478 家。开展制造业招商引资百日攻坚（第三季）等活动。新签约项目 166 个、签约金额 1639.4 亿元，分别增长 12.9%、13.3%，其中签约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 41 个、签约金额 594.2 亿元，益方田园线路板等百亿级项目 5 个。举办外资专场推介会 7 场，邀请 130 余家外资企业来绵考察，吸引外商直接投资 1733 万美元。

### **（五）推动改革开放深化，经济活力有效激发**

**营商环境更加优化。**启动优化营商环境三年攻坚行动，召开全市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优化营商环境大会，面向社会开展承诺践诺行动，叫响“有需必应、无事不扰”绵阳营商环境品牌。落实国、省 60 个“一件事一次办”服务场景，“一网通办”上半年成绩居全省第一方阵。全力开展“两集中、一上网”，精减审批环节 1286 个，承诺办理时限提速 90% 以上。持续实施“暖企”行动，开展“面对面听取意见、实打实解决问题”活动 43 场。“绵企通”

政企服务平台累计注册企业 12 万余家。中小企业“暖企赋能”专项行动工作成效被央视《新闻联播》报道。

**重点领域改革实现突破。**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实施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倍增计划，市属国企资产总额达到 5612.5 亿元、增长 10%。开展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回头看”，九洲导航在国务院国资委专项评估中被评为标杆，6 户“天府综改”企业总体评估位居全省前列，九洲集团被国务院国资委评为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系全省唯一。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揭牌全省首家总行级科创企业金融服务中心（农行绵阳科技支行），高水平举办全国首届产融合作大会，与沪深北交易所共建中国（绵阳）科技城资本市场服务基地，长虹格润、爱联科技在“新三板”挂牌，华丰科技在上交所科创板首发上市。认真落实“人才十条”，新增创新创业人才团队 83 个，新引进人才 1.48 万名，建成“拎包入住”人才公寓 3440 套。加快推进经济区与行政区适度分离改革，科技城新区入选全省首批集成授权改革试点。深化电力市场化改革，京东方等 3 家企业入选 2023 年电力市场交易战略长协名单，新增 1.4 万户工商业用户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年均可节约用电成本 5 亿元。

**开放通道加快建设。**深入开展新一轮交通攻坚大会战，1-6 月完成投资 92.15 亿元、增长 1.4%。成兰铁路建设加快推进，安州站站前广场达到使用条件。《成德绵铁路公文化运营合作协议》完成续签。绵遂内铁路绵遂段初设批复工作正加快推进。G5 成绵扩容、九绵高速等 5 条高速公路加快建设，茂盐高速、安北高

速前期工作有序开展。建成国省干线公路 98.5 公里，农村公路 386.4 公里。积极对上争取申建临时航空口岸，绵阳南郊机场旅客吞吐量达到 146.14 万人次、增长 65.1%。北川通用机场主体完工，江油通用机场前期工作稳步推进。

#### **（六）融入重大发展战略，协调联动汇聚合力**

**区域发展协同共兴。**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全面融入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新格局，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地区交流合作。认真落实绵阳与东莞、厦门、苏州合作事项。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7 个纳入共建双圈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48.8 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 63.9%。绵碚合作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圆满收官，西南科技大学与北碚、德阳签订区域创新合作协议。持续深化东西部协作，编制《2023 年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计划》，30 个项目全部开工建设。举办首届“浙川茶产业融合发展大会暨绵阳北川第十届羌茶节”，现场签约金额超 20 亿元。推动涪江流域协同发展，召开涪江流域川渝九地商协会发展合作峰会等系列会议，签约金额超 50 亿元。

**新型城镇化步伐加快。**全力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江油市成功挺进全国百强县、居第 89 位，三台县、江油市入选四川省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试点，游仙区、三台县获评 2022 年县域经济发展先进县。创新激发乡镇发展内生动力，出台《绵阳市激励乡镇抓经济发展九条政策措施》，安排 1 亿元激励资金。武都镇等 3 个中心镇候选镇纳入第二批省级百强中心镇创建对象。深入推进城建攻坚，实施项目 394 个，火炬西街南段

道路改造提升工程等 50 个项目实现完工，1-6 月完成投资 127.2 亿元、增长 43.4%。大力实施城市更新，开工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321 个、棚户区 2764 套，既有住宅电梯增设 357 部。绵阳成功入围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国家示范城市。

**乡村振兴全面推进。**印发《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频连线重要讲话精神以石椅村片区示范建设为引领全面推进新时代绵阳乡村振兴工作方案》，70 项重点任务全面启动，年度计划完成 53 项、已完成 32 项。统筹整合 20 亿元资金，实施乡村振兴“八大专项行动”，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挂牌成立绵阳乡村振兴学校，培训本土优秀人才 600 余人。绵阳获评 2022 年度省乡村振兴先进市，获得省级乡村振兴奖补资金 1 亿元。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构建常态化监测帮扶体系，三台县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工作经验在全国示范推广。500 个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全部开工，争取中央、省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5.4 亿元。制定全市重点工程实施以工代赈工作方案，在全省率先采用“一卡通”平台发放劳务报酬，预计带动 5200 人实现就业。乡村水务试点县和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加快建设，全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0.4% 以上。

### **（七）推动绿色转型发展，生态环境治理有效**

**减排降碳扎实推进。**印发《绵阳市“十四五”节能减排工作实施方案》，明确重点用能单位“十四五”节能目标。游仙高新区、惠科光电等 7 家企业分别入选全省首批绿色低碳化循环化改造园区、工厂培育名单。清洁能源项目加快推进，北川抽水蓄能项

目市场化优选工作方案正式获批，江油抽水蓄能项目、甘电入川等特高压选址前期工作有序开展，土城河二级 1.5 万千瓦水电站、云峰风电项目加快建设，元坝—德阳输气管线项目绵阳段主体部分实现全线贯通。推动城区公交和物流电动化，新能源公交车、巡游出租车保有量分别达到 714 辆、519 辆。

**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20 个省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保持 100%，梓潼县水系连通和水美乡村全国示范县项目加快建设，芙蓉溪入选全国幸福河湖试点。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无废城市”建设有序推进。抓好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森林覆盖率、国土绿化覆盖率分别达到 56.13%、70.5%。“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绵阳基地”项目获国家林草局正式批复。实施新一轮大规模绿化绵州行动，完成营造林 16.7 万亩，北川厚朴现代林业园区晋升全市首个省级现代林业园区。实施城乡环境综合提质三年行动，每季度评选“十佳十差”乡镇（街道），建成“口袋公园”“美丽街角”60 余处、新增绿化 34 万余平方米。城市和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覆盖率、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和行政村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覆盖率均达 100%。

#### **（八）推动民生事业发展，群众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民生实事加快落实。**全市财政民生支出 204.4 亿元、增长 13.2%，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0.6%。实施省、市级民生实事 51 件，提前完成 17 件。落实稳就业政策，拨付稳岗补贴金额 264.9 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近 2 亿元。举办“春风行动”、农民工、

重点企业用工、高校毕业生等专场招聘会 208 场，促进 4.2 万余人就业。“科技城就业码”已实现企业入驻 1760 家，在线提供岗位 6213 个。物价指数温和上涨，居民消费价格（CPI）上涨 0.7%，发放价格补贴 131 余万元，惠及困难群众 20 余万人次。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23720 元、11376 元，分别增长 4.3%、7.6%，高于全省 0.1、0.5 个百分点，低于年度计划 2.2、0.4 个百分点。推动低保关联事项“打包办理”，促进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发放低保金 2.5 亿元、特困救助供养金 9768.8 万元。构建“医保 15 分钟服务圈”，9 项医保业务入驻金融机构网点办理，858 家定点医疗机构、1858 家定点零售药店纳入国家异地就医结算系统。全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到 96.8%、96.02%。

**社会事业有效推进。**着力改善学前教育办学条件，开工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 3 所，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7.83%。深入实施提升城乡教育供给水平“1+4”工程，交流轮岗优秀教师校长 1659 名，全市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100.39%、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7.32%以上。举办县级及以上群众体育赛事活动 100 余场次，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群众超过 105 万人次。在全省率先开展市域内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改革，推动涪江流域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全市线上线下累计互认检查检验结果达 9 万余人次，节省医疗费 1000 余万元。探索开展信用就医模式，人均就医缴费时间缩短 60%以上。印发实施《绵阳市“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对 2619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进行适老

化改造，改（扩）建普惠托位 600 个。打造健康便民服务驿站 40 个，单个站点日均服务量达到 110 人次。开展“一村一月一义诊”行动，开展义诊 6400 余场、服务群众 32 万余人次。创新实施“一乡镇一文化专干”计划，招引 46 名乡村文艺人才扎根基层。持续打造“名家开讲·涪江讲坛”“绵乐荟”、越王楼“琼楼雅乐”、李白故里之夏等 50 余项品牌文化活动。

**重大风险防范化解有力。**组建市级防汛工作专班并实体化运行，落实市县乡村组点六级 30024 名“包保”责任人。持续抓好北川、平武灾后恢复重建，67 个需在今年汛期前完工的项目已全部主体完工。加快实施地质灾害综合整治，《绵阳市地质灾害全域综合整治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基本完成，累计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点 2557 处，减少威胁人数 42963 人。扎实做好迎峰度夏电力保供，三台、平武等 10 个电力负荷管理中心建设完成。持续开展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顺利通过省级初评。组建全市保交楼工作专班，交付率排全省前列，“问题楼盘”化解处置稳步推进。实施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聚焦道路交通、城镇燃气，建筑施工、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贸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曝光、大整治”，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50%、54.5%，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二、计划执行中需要关注的主要问题

**一是经济持续恢复发展的基础仍不稳固。**当前我市经济运行好转主要是恢复性的，内生动力还不强，社会整体需求仍然不足。

工业企业生产经营压力增大，钢材、水泥、农药原药等重点工业品价格持续下行，1-6月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PPI）下降5.0%。房地产开发投资仍然低迷，企业入市较为谨慎，1-6月全市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187.27亿元、下降14.2%。外贸进出口增速放缓，1-6月进出口总额增长10.2%，较1-5月回落4.1个百分点。

**二是县域经济发展滞后。**7个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速低于全市平均水平，8个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低于全市平均水平，县域经济发展不充分不平衡依然是制约全市高质量发展的突出短板。

**三是科教优势转化利用尚不充分。**科教资源转化为发展优势不够充分，成果转化服务链条有待完善，创新平台成果溢出效应不足，以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创新体系尚未形成。

**四是社会民生保障仍有短板。**就业结构性短缺问题仍然明显，城镇公办幼儿园、义务教育等资源较为紧张。对这些问题，我们高度重视，正采取有力举措切实加以解决。

### 三、2023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下半年，我们将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市委八届五次、六次全会和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的决策部署，坚持创新引领，实施“五市战略”，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一）加快建设国家科技创新先行区。**全力争取《四川省支持绵阳科技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的实施方案》和省级层面支持绵阳发挥科技城优势加快建成川北省域经济副中心政策文件早日印发。以国家战略需求为导向，全力服务保



障在绵科研院所重大科技专项建设，推动涪江实验室纳入天府实验室序列。持续开展“招院引所”，推进云上“两城”扩容提质，联合打造高水平创新平台和研发机构 2 家。常态化开展“创新金三角·智汇科技城”系列活动，精心办好第十一届科博会。深入落实“科技顾问”“科技助理”制度，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建设，力争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实现倍增。深入开展科技企业“雁阵培育”行动，力争全年高新技术企业净增 150 家、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超过 2600 亿元。

**（二）加快完善现代化产业体系。**实施工业四大特色优势产业提质倍增工程和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成链工程，持续开展“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加快专业园区建设，力争全年新增千亿级园区、500 亿级园区和 500 亿级产业集群各 1 个。抓好小升规企业培育，力争全年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110 家。健全“4+3+N”服务业体系，实施服务业赋能融合计划，加快推进省级服务业重大项目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地区争创省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全年培育服务业百亿级企业 1 家、十亿级企业 5 家、亿元级企业 35 家。围绕“23610”现代农业产业空间布局，加快建设农业强市。全年新（改）建高标准农田 29.8 万亩，推动“五良”融合宜机化改造，确保粮食总产量达到 234.9 万吨以上。加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确保生猪出栏 364 万头以上。加快建设全国种业强市，高水平建设川北种质资源库。大力推进“三链同构”，培育农业“链主”企业 3 家以上。

**（三）加快提振投资消费“双引擎”。**落实重大招引项目包干

促建责任制和项目投资“红黑榜”机制，推动创明新能源、欣盛半导体、艾伯科技等百亿级项目加快建设，力争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保持两位数增长，工业、技改投资均增长 10%以上。发挥市、县两级谋划工作专班作用，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省“大盘子”。激发消费活力，力争全年开展各类展会活动 600 场以上。建好上马故事、沸腾川里等消费集聚区，支持有条件的地区争创消费创新引领县。成立“涪江流域文化旅游联盟”，支持平武县、北川县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支持安州区争创天府旅游名县。

**（四）加快打造内陆改革开放新高地。**制定实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加强国企合规建设。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抓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省级试点。推进政务服务“一门一窗一网一次”改革，确保市县两级 5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纳入无差别综合窗口受理范围。深入实施“暖企”行动，开展“面对面听取意见、实打实解决问题”活动 12 场以上。出台促进外商投资政策措施，推动新晨动力等外资重点项目加快到资，力争全年开行国际班列 100 列以上。推动绵遂内铁路绵遂段加快建设，建成成兰铁路绵阳段、绵苍高速、G5 成绵扩容绵阳段、九绵高速江油至平武段，力争北川通用机场在年内投入使用，全年完成交通投资 180 亿元以上。巩固拓展与厦门、东莞、苏州、佛山、无锡等地合作成果，全年开展“三推”活动 4 次以上。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市场一体化建设，健全涪江流域区域合作机制。

**（五）加快筑牢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优化实施“科技城人

才计划”升级版 2.0，推动从“拼政策给优惠”向“搭平台营生态”迭代升级。发挥驻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站和在外绵阳籍优秀人才引才荐才作用，持续开展“双招双引”。全面落实国省赋予的科研事业单位人才自主权改革举措，推动军地、院地人才职称互通互认。发挥高校人才自主培养主阵地作用，支持西南科技大学争创国家“一流学科”，支持绵阳师范学院建设硕士学位授权单位。扎实推进职业能力建设改革创新先行区建设，支持科技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申建国家级园区。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梧桐计划”，支持企业建立首席专家、科技带头人等制度。积极采取“带岗上门”“带编进校”等方式，持续开展“‘科技’绵阳‘城’纳贤才”等活动。

**（六）加快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深入实施城建攻坚行动，加快建设创业大道南延线工程桥等项目，力争全年完成城建投资 220 亿元以上。大力实施城市更新，全年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443 个、棚户区改造 5314 套、既有住宅电梯增设 350 部。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支持涪城在全国百强区晋级升位。抓好江油市、三台县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省级试点，游仙区城乡融合发展改革省级试点。夯实县城交通基础设施，建成清九路和北川 S216 线、S313 线灾毁恢复等工程。加快实施乡村振兴“八大专项行动”，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抓好乡镇（街道）抓经济发展激励试点，大力实施村级集体经济提质增效“千百工程”。扎实抓好石椅村片区示范建设，编制完成石椅村片区发展规划。

**（七）加快建设高品质生活宜居地。**打好空气、水、土壤三

大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开展生态环境问题大排查大曝光大整治。高质量抓好第二轮央督反馈意见和大气污染防治问题整改，确保按期整改销号。深入开展新一轮大规模绿化绵州行动，力争完成营造林 30 万亩。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合作，打造涪江流域“生态共同体”。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启动《绵阳市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条例》立法工作。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着力推动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清洁低碳转型。统筹推进“能水粮地矿材”一体化节约工作，有序推动土城二级电站、云峰风电等能源项目建设。

**（八）加快发展社会民生事业。**加大民生投资，强化民生支出，办好民生实事。持续落实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服务保障重点企业用工和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人群就业。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持续做好保交楼工作。深化义务教育学区制治理，完成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调整优化普通高中布局，深化区域职业教育融合发展，实施高校提质晋级行动。持续推进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全域化。加快打造一批国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加强医疗服务能力建设，力争市域、县域内就诊率分别达到 98%、90% 以上。强化防汛减灾、安全生产等重要领域风险防控，抓好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城镇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深入推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加强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加快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做好双拥共建、人民防空等工作。切实保障妇女、儿童、老人、残疾人合法权益。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顺。

# 关于 2023 年 1 至 6 月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政府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绵阳市 2023 年 1 至 6 月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1 至 6 月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市各级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央、省委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按照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要求，以中国式现代化引领绵阳现代化建设，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适应新形势新常态，坚持创新引领，深入实施“五市战略”，狠抓增收促支工作，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1 至 6 月，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

### （一）1 至 6 月执行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

#####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 至 6 月，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2.13 亿元，为预算（指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预算，下同）的 54%，增长（指同比增长，下同）21.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0.02 亿元，

为预算的 51.6%，增长 47.8%；非税收入完成 42.11 亿元，为预算的 57.8%。全市税收收入的主要情况是：增值税 22.4 亿元，增长 24.9 倍；企业所得税 8.3 亿元，增长 3.2%；契税 7.61 亿元，下降 18.6%；土地增值税 5.66 亿元，下降 21.7%；城市维护建设税 3.72 亿元，增长 17.6%；个人所得税 2.41 亿元，增长 3.8%。

1 至 6 月，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45 亿元，为预算的 36.7%。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部为非税收入。

1 至 6 月，市属园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2.26 亿元，为预算的 57.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9.07 亿元，为预算的 55%；非税收入完成 3.19 亿元，为预算的 76.7%。

##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89.44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69.3%，增长 12.9%。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主要情况是：教育支出 43.73 亿元，增长 9%；卫生健康支出 37.98 亿元，增长 38.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4 亿元，增长 28.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4 亿元，增长 27.4%；农林水支出 28.64 亿元，增长 15.8%；公共安全支出 13.37 亿元，增长 15.6%。

1 至 6 月，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5.43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70.1%，增长 48.1%。

1 至 6 月，市属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8.07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73.8%，增长 4.1%。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1 至 6 月，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5.23 亿元（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41.09亿元),为预算的21.1%,下降47.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9.71亿元,为预算的26.8%;市属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84亿元,为预算的55.1%。

1至6月,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34.37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54.54亿元),为调整预算的50.6%,下降8.6%;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21.26亿元,为调整预算的26.3%,增长7.5%;市属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24.27亿元,为调整预算的71.4%,增长11.5%。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至6月,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正在修订,因此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支出尚未实现。各县(市、区)在企业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完成后,正陆续组织收入上缴,截至6月底,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0.19亿元,由于各地正在编制支出分配方案,全市暂未实现支出。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至6月,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57.55亿元,为预算的52.3%。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的主要情况是: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25.43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4.45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7.67亿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3.01亿元,为预算的52.8%。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的主要情况是: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20.38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6.01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16.62亿元。

1至6月，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57.55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3.01亿元。自2023年1月1日起，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由县级统筹调整为市级统筹，调整后，全市社会保险基金中不再有县级统筹项目，因此全市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数据一致。

## **5.地方政府债务**

2023年全市应还本付息104.47亿元(含2023年转贷的政府债券应付利息)，其中：本金74.05亿元，利息30.42亿元，拟通过经省政府批准的再融资债券偿还69.24亿元，剩余本息35.23亿元已全额纳入预算。1至6月，全市按时足额支付48.75亿元本息，未发生政府债务违约情况，全市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经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绵阳市在省政府批准的2023年提前批地方政府限额内新增举债87.81亿元，包括新增一般债务11.15亿元，其中市本级3.45亿元、区(园区)2.89亿元、扩权地区4.81亿元；新增专项债务76.66亿元，其中市本级4.62亿元、区(园区)41.2亿元、扩权地区30.84亿元。在省财政厅下达的再融资控制数内，1至6月省财政厅转贷绵阳市再融资债券29.62亿元，其中市本级10.32亿元、区(园区)5.16亿元、扩权地区14.14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以上2023年1至6月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二) 预算执行主要特点和存在的问题**

#### **1.财政收入增势良好，收入结构不断优化**

1至6月，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2.13亿元，增



长 21.5%，为预算的 54%，快于序时进度 4 个百分点。从收入结构来看，受去年大规模留抵退税政策影响，今年税收实现回补性增长，保持较好增幅。1 至 6 月税收收入完成 60.02 亿元，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的比重为 58.8%，较上年同期提高 10.46 个百分点；税收收入增幅为 47.8%，较上年同期提高 73.19 个百分点。从县域来看，1 至 6 月，县（市、区）、园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92.67 亿元，增长 32.2%，各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均为正增长且快于序时进度，呈现平稳上升态势。

## **2. 财政支出加力提效，重点支出保障有力**

1 至 6 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89.44 亿元，增长 12.9%。其中：民生支出 204.36 亿元，增长 13.2%。其中教育、社保、卫生、农林水等主要支出增长 20%，乡村振兴、民生实事、创新创造、科技城市建设等重点支出项目保障有力。截至 6 月底，2023 年全市新增专项债券 76.66 亿元，项目单位实际使用进度 78.2%。

## **3. 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风险防控切实加强**

1 至 6 月，累计向县（区）调拨库款资金 217.26 亿元（其中民生及工资专户资金 44.61 亿元），保障重点支付库款需求，全面兜牢刚性支出底线，基本民生事项实现应保尽保；实现 13 个县（市、区）、园区“三保”预算审核全覆盖；保持遏制新增隐性债务高压态势，稳妥化解存量债务，全市各级按时足额偿还政府债券本息 48.75 亿元，占全年还本付息额的 46.7%，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同时，财政运行和预算执行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如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政府性基金收入大幅下降，收支矛盾及债务风险防范压力

仍较突出，财政运行处于“紧平衡”状态。部分预算执行不及预期，如受项目前期推进影响，部分支出执行进度偏慢等。

## 二、落实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今年以来，市政府按照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审查意见，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严格执行《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提升积极的财政政策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不断加强预算管理，着力保障重点支出，切实防范化解风险，持续深化财税改革。

**（一）强化财源建设，夯实财政增收基础。**印发《绵阳市2023年加强财源建设八条措施》，激励各地创优发展环境，突出税源核心，千方百计扩大增量、做优存量、挖掘潜力、壮大规模。梳理60户制造业、商贸业、建筑业存量企业作为培育对象，梯次培育企业。实施“贡嘎培优”“镇园之宝”等培育行动，发挥长虹、九洲等龙头企业财源支撑引领作用，通过建立子基金参股投资、加大财政技改资金支持等方式，鼓励在绵优质企业提产扩能，培育骨干财源。实施新一轮国有企业深化改革三年行动，制定市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倍增计划，着力提升治理效能和经营质效。截至6月底，市属国企实现营业收入947.74亿元，同比增长9.5%；制定《绵阳市激励乡镇抓经济发展九条政策措施》，市本级统筹安排总额1亿元的乡镇激励资金，支持培育发展一批特色产业示范乡镇、经济强镇，夯实财税增长底部基础。

**（二）聚焦“五市战略”，增强经济发展活力。**强化财政政策提质增效，建立全市高质量发展“1+4+N”激励引导政策，设立1.5

亿元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支持扩大有效投资，1至6月，下达水利、交通、城建等基础设施以及科技城新区建设资金6.62亿元。安排工业发展资金5.2亿元，支持实施工业强市战略。设立2亿元园区发展专项资金、建立50亿元的园区发展基金，支持实施“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大力实施消费提振行动，拉动汽车、家电、餐饮和零售消费超280亿元。支持人才集团打造“人才招引+科技创新+股权投资+社会资本”的人才工作新体系，组建规模3亿元的人才股权投资基金（其中市财政出资500万元）。积极转变支持方式，聚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功取得私募基金管理金融牌照，市级政府产业投资基金总规模70.7亿元，今年新增投资项目1个，投资额2000万元，累计完成投资项目26个，累计投资总额31.84亿元。实施新一轮应急转贷，1至6月为中小微企业转贷2.05亿元，累计转贷4.1亿元。创新财政支农机制，为1408户涉农经营主体提供担保贷款3.95亿元，增长27.1%。出台《绵阳市财政金融互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政策措施》，聚焦支持金融产业发展、支持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等5个方面制定13条措施，促进财政、金融、产业政策协同联动，将兑现财金互动支持政策资金3000余万元。落实减税降费，1至6月，累计为市场主体减轻税费负担54.08亿元，其中：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4.75亿元，减税降费48.85亿元，缓交税费0.48亿元。加大对中小企业发展的支持力度，1至6月，全市政府采购项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实际采购总额94.9%（不含招投标工程）；1至6月，全市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企业凭借政府

采购合同成功申请“政采贷”无抵押融资贷款 74 笔、金额 1.12 亿元。

**（三）补齐短板弱项，统筹办好民生实事。**持续加大民生投入，1 至 6 月，全市财政民生支出达 204.36 亿元，增长 13.2%，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0.6%。计划投入 79.4 亿元，支持实施 51 件省、市民生实事，重点办好 8 件市级民生实事市人大代表票决项目。大力支持就业优先战略，兑现落实《绵阳市稳岗就业十七条措施》，全市城镇新增就业 2.93 万人。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市本级统筹安排教育经费 16 亿元，用于支持改善办学条件、扩大学位供给等。安排财政资金 1000 万元，支持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统筹推进医疗、养老、社保等社会事业协调发展，不断擦亮“幸福绵阳”民生底色。

**（四）深化制度改革，提升财政监管质效。**加强资金整合，对市本级涉及产业发展、民生保障、行政运转、基础设施建设的 204 项专项资金共计 67.24 亿元分类整合为 157 项，减少 47 项，压减比例达 23%。按照“一个（类）专项，一个办法”，健全完善贯穿资金分配、支付、使用各环节全链条的资金管理办法 55 个。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预算执行管理的若干措施》，3 月以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增幅在全省排名持续靠前，市本级 1 至 6 月预算执行进度提升 7.7 个百分点。印发《绵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扎实开展部门整体支出、政策项目等绩效评价，建立问题台账，累计发出“两书一函”118 份，收回财政资金 3.8 亿元，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获评全省优秀。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在全

省范围内率先建立财会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

**（五）防范化解风险，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全市各级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省政府下达的限额内。按时还本付息，督促各地将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全额纳入年初预算。全市对上争取再融资债券 69.24 亿元，缓解偿债压力。成功申报全国“十四五”第三批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建设示范城市，中央财政将分三年给予总额 11 亿元的资金补助；争取全省乡村振兴先进市省级奖补资金 1 亿元；荣获 2022 年度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整体激励资金 1 亿元。1 至 6 月省市共下达县（区）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资金等转移支付 94 亿元，教育、社保、卫生健康等用于基本民生的转移支付 74 亿元，切实增强市县“三保”能力。

### 三、下一步财政重点工作安排

下半年，全市各级将继续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做好财政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实施更高效能、更加精准、更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奋力推动财政事业高质量发展，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提供更坚实的财政支撑。

**（一）扎实推进财源建设，确保实现收入预期。**全面落实《绵阳市 2023 年加强财源建设八条措施》，培育引进更多财源贡献率高的优质企业，千方百计扩大增量、做优存量，健全财源建设“1+N”支持体系，明确各地各部门在产业发展、企业培育等方面的奖惩激励措施，逗硬考核奖惩，推动财源建设工作落地见效。坚持“依法征收、强化监管，依法减免、强化服务”的原则，加强

税源监测分析，锚定各项指标任务，加大部门协调联动，强化工作调度，深入研判推进重点征收工作，确保实现收入预期。

**（二）强化预算执行管理，积极服务经济发展。**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坚决杜绝铺张浪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支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全力支持高质量发展，大力支持实施“五市战略”，落实激励乡镇（街道）抓经济发展九条措施。保持民生支出投入强度，确保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65%以上。统筹推进就业、养老、教育、医疗、社保等各项社会事业发展。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预算执行管理的若干措施》，做好财政支出提进度、保强度工作，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

**（三）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坚决维护财政安全。**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将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全额纳入年初预算，杜绝政府债务违约。逐步化解存量债务，严格控制增量。进一步规范平台公司经营和融资行为。优先并全额覆盖按照国家、省定标准计算的“三保”支出预算，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加强财政暂付款管理，加快推进暂付款清理处置，确保国库资金安全平稳运行。

**（四）持续深化财政监管，提升财政管理水平。**研究制定政府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加强绩效过程管控，强化评价结果运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深化电子票据改革，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多渠道盘活闲置存量资产。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积极推广使用采购一体化平台。深入实施财会监督专项行动，紧扣重大财税政策和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开展监督，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不断提升全市财政治理水平，推动财政更高水平更可持续发展。

# 关于 2022 年市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政府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 2022 年市级决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2022 年决算情况

2022 年，面对困难和挑战，全市各级各部门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特别是对绵阳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定贯彻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和“讲政治、抓发展、惠民生、保安全”工作总思路，严格执行市八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预算，以及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第十一次会议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抓发展，推动全市经济发展稳中向好、稳中提质，决算情况总体良好。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9.67 亿元，为预算的 95.7%，自然增长 0.3%，同口径（即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影响）增长 14.9%；支出 501.08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3%，增长 7.4%。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92.62 亿元，为预算的 84.3%；支出 298.9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8%。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38 亿元，为预算的 86.9%；支出 1.56 亿元，完成预算的 81.6%。全市社会保险

基金预算收入 109.23 亿元，为预算的 97.9%；支出 83.8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七十九条和《四川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第三十七条，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 （一）市本级决算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中央、省财政对市本级的各项转移支付补助 156.91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24.39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36.76 亿元、上年结转 9.09 亿元、调入资金 15.38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 亿元，收入总量为 274.01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27 亿元，完成预算的 87.5%，增长 2%；加上补助下级支出 114.88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24.55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3.03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07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46 亿元，支出总量为 260.26 亿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市本级结转资金 13.75 亿元。市本级实现收支平衡。

与向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计执行数相比，收入总量增加 22.26 亿元，主要是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0.98 亿元，上级补助增加 21.4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增加 0.25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减少 0.31 亿元，调入资金减少 0.11 亿元；支出总量增加 24.46 亿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2.53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增加 13.86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增加 0.75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10.1 亿元，上解上级减少 1.39 亿元，债务还本减少 0.59 亿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减少 0.8 亿元。品迭后，市本



级结转资金减少 2.2 亿元。

支出决算主要情况：卫生健康支出 26.0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5%；教育支出 15.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2%；城乡社区支出 7.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2%；商业服务业支出 4.0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1%；住房保障支出 2.5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4%；农林水支出 2.25 亿元，完成预算的 85.9%；科学技术支出 1.7 亿元，完成预算的 37.7%；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1.67 亿元，完成预算的 48.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1%；节能环保支出 1.26 亿元，完成预算的 72.3%；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13.75 亿元，主要包括：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和其他社会管理等方面 5.25 亿元；科学技术、资源勘探工业信息和商业服务业等方面 5.16 亿元；交通运输、农林水、节能环保、城乡社区等方面 3.34 亿元。

2022 年市本级共收到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转移支付 156.91 亿元，较 2021 年增加 41.73 亿元，增长 36.2%，其中：返还性收入 10.47 亿元（固定基数）；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110.95 亿元，增长 44%；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35.49 亿元，增长 28.3%。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上级下达的一次性退税减税降费及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收入 19.2 亿元，二是重大专项工程项目建设资金 17.3 亿元。市本级共下达各区（园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补助 114.88 亿元，较 2021 年增加 21.93 亿元，增长 23.6%，其中：返还性支

出 4.91 亿元（固定基数）；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79.47 亿元，增长 30.2%；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30.5 亿元，增长 12.9%。

2022 年市本级预算周转金余额为零。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预备费 0.8 亿元，动用 0.37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 2022 年甘孜州、雅安市抗震救灾，及全市疫情防控等方面工作，剩余 0.43 亿元补充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和使用情况：2022 年年初余额 6.69 亿元，经市八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2022 年年初市本级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 亿元补充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2022 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市本级按规定将超收收入、财政存量资金、预备费结余等各类结余资金共计 15.46 亿元补充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2 年年末基金余额为 16.15 亿元（其中 7.51 亿元已经编入 2023 年市本级年初预算）。

2022 年市本级使用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9.09 亿元，其中：市本级使用 8.64 亿元，对县（市、区）、园区转移支付补助 0.45 亿元。

2022 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0.47 亿元，较预算数减少 0.14 亿元，主要是各部门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加强因公出国（境）和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公务接待活动，减少了相关支出。其中：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较预算数减少 0.03 亿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43 亿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16 亿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7 亿元），较预算数减少 0.03 亿元；公务接待费 0.04 亿元，较预

算数减少 0.08 亿元。

2022 年下达预算内基本建设支出 15.59 亿元，其中：市本级使用 0.07 亿元，对下转移支付补助 15.52 亿元。市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支持的项目包括：四川省特种装备数字化制造技术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300 万元，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225 万元，项目规划编制、方案设计等前期工作经费 200 万元。截止 2022 年底，四川省特种装备数字化制造技术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基本完成工房改造、数字化车间建设及设备购置；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完成前期工作，按程序开展政府采购。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7.48 亿元，为预算的 54.3%；加上中央、省财政对市本级的各项转移支付补助 0.5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0.06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88.83 亿元、调入资金 1.51 亿元、上年结余 19.21 亿元，收入总量为 167.59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1.5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加上补助下级支出 16.03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64.97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8.88 亿元、调出资金 11.76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0.75 亿元，支出总量为 162.46 亿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市本级结余资金 5.13 亿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与向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计执行数相比，收入总量减少 16.83 亿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少 13.18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0.51 亿元、调入资金减少 3.14 亿元；支出总量减少 17.89 亿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减少 18 亿元，

补助下级支出增加 0.86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减少 0.75 亿元。品迭后，市本级结转资金增加 1.06 亿元。

支出决算主要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09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9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9%。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47 亿元，为预算的 83.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09 亿元，上年结余 0.2 亿元，收入总量为 2.76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6%，加上补助下级支出 0.12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44 亿元，支出总量为 2.76 亿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市本级结余 50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与向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计执行数相比，收入总量增加 0.02 亿元，主要是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2 亿元；支出总量增加 0.02 亿元，主要是补助下级支出增加 0.02 亿元。

支出决算主要情况：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18 亿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1 亿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1 亿元。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89.49 亿元，为预算的 98.8%；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123.42 亿元、转移收入 0.13 亿元，收入总量为 213.04 亿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支出 72.93 亿元，

完成预算的 102%，加上转移性支出 0.39 亿元，支出总量为 73.33 亿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市本级滚存结余 139.71 亿元。

与向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计执行数相比，2022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减少 0.6 亿元，支出增加 1.41 亿元，主要是按照国家统一规定，向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计执行数，是以 2022 年 1 至 3 季度的执行数为基础，并预测 4 季度执行数作为预计执行数。

支出决算主要情况：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7.81 亿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2.38 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75 亿元。

## （二）市属园区决算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属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17 亿元，为预算的 63%，下降 30.9%。加上上级各项转移支付补助 24.6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7.03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74 亿元、上年结转 2.17 亿元、调入资金 5.09 亿元，收入总量为 67.85 亿元。市属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0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9%，增长 3.4%；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7.0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04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5 亿元，支出总量为 65.56 亿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市属园区结转资金 2.29 亿元。市属园区实现收支平衡。

与向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计执行数相比，收入总量增加 2.7 亿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0.3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6.42 亿元，调入资金减少 3.89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增加 0.5 亿元；支出总量增加 1.72 亿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0.75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增加 0.14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0.83 亿元。品迭后，市属园区结转资金增加 0.98 亿元。

2022 年市属园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预备费 0.62 亿元，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市属园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和使用情况：2022 年年初余额为 6.02 亿元，经市八届人大二次会议、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市属园区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74 亿元补充 2022 年市属园区一般公共预算。2022 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市属园区按规定将超收收入、财政存量资金、预备费结余等各类结余资金共计 2.45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2 年年末基金余额为 2.73 亿元。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属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77 亿元，为预算的 123.4%；加上上级各项转移支付补助 13.21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3.36 亿元、调入资金 0.44 亿元、上年结余 5.33 亿元后，收入总量为 56.11 亿元。市属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7.8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0.05 亿元、调出资金 5.0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04 亿元，支出总量为 53.06 亿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市属园区结余资金 3.05 亿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与向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计执行数相比，收入总量增加 1.14 亿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0.67 亿元，上

级补助收入增加 0.38 亿元，调入资金增加 0.09 亿元；支出总量增加 1.56 亿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增加 1.14 亿元，调出资金增加 0.42 亿元。品迭后，市属园区结余资金减少 0.42 亿元。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属园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0.02 亿元，减去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1 亿元，结余 0.01 亿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与向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计执行数相比，主要是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1 亿元。品迭后，市属园区结转资金增加 0.01 亿元。

市属园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等方面支出。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人社厅认定园区不属于符合条件的统筹层级，因此居民养老保险预决算分别并入涪城区和游仙区报送。失业保险和医疗保险已市级统筹，园区不再报送。

## **（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 **1. 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1 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705.04 亿元，加上 2022 年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209.27 亿元、新增举借外债 0.37 亿元，减去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务 63.88 亿元，2022 年底全市债务余额为 850.8 亿元（一般债务 293.85 亿元，专项债务 556.95 亿元）。其中：2021 年底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84.77 亿元，加上 2022 年市本级留用地方政府债券 36.57 亿元，减去偿还市本级到期地

方政府债务 24.53 亿元，2022 年底市本级债务余额为 196.81 亿元。全市、市本级债务余额低于核定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根据《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规定，外债属于一般债务，由于汇率变动，与向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计执行数相比，全市一般债务余额由 293.24 亿元变动为 293.85 亿元，因此全市债务余额由 850.19 亿元变动为 850.8 亿元，市本级一般债务余额由 59.43 亿元调增至 59.86 亿元。

## **2.全市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情况**

2022 年，全市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209.27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49.96 亿元、再融资债券 59.31 亿元。新增债券主要用于市政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社会事业、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林水利等领域。再融资债券有效缓解了政府债券还本压力。

转贷的地方政府债券中，市本级使用 36.57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2.9 亿元、再融资债券 23.67 亿元。市本级使用新增一般债券 7 亿元，主要用于绵九高速项目、创业大道南延线工程、绵阳市消防训练基地等方面；使用新增专项债券 5.9 亿元，主要用于引通济安和绵阳科技城第二水源开茂水库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四川省绵阳市中医医院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工程建设项目、科创园区公交枢纽站等方面。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2022 年持续完善涵盖政府、部门（单位）、政策（项目），贯穿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闭环，覆盖“四本”预算的“三全”



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1.完善制度机制。**按照“全员参与，按次轮换”的原则，制定《绵阳市市本级财政重点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联合评价（估）质量跟踪实施办法（试行）》，构建起各级各部门、财政部门内部全员“参与式”预算绩效评价（估）质量跟踪机制。

**2.注重过程管控。**加强绩效目标引领，实现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强化预算事前评估，市本级选取了12个2022年度政策（项目）实施事前重点评估，评估金额3.32亿元。动态实施绩效监控，对市本级101个部门（单位）及下属预算单位的2,68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涉及预算金额48.72亿元。做实做细绩效评价，市本级选取6个财政支持政策和12个专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评价金额89.57亿元，首次将国有资本、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纳入重点绩效评价范围。从评价结果看，财政政策（项目）资金安排符合中央、省、市相关政策，项目目标完成较好，部分项目成效达到预期，经济和社会效益良好。

**3.强化结果运用。**切实落实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实施“五项调度机制”，结合绩效动态监控情况，对市本级支出进度缓慢的97个市级部门（单位）、7个县市区（园区）发送118份《提醒敦促函》及《整改通知书》，推进项目加快建设、促进资金快拨快付。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2022年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获评全省优秀等次。

以上2022年市本级、市属园区决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同时，市本级101个部门2022年部门决算（草案）已提交本次

常委会会议，请予审查。草案在提请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查之前，已经市审计部门审计，并根据审计意见作了相应修改。

## 二、2022 年重大政策和预算决议落实情况

2022 年，全市各级各部门认真落实市八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审查意见，抓实落细一系列稳经济促发展保民生政策措施，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发挥政策效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全面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2022 年全市累计减轻市场主体税费负担 218.54 亿元，其中：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 92.05 亿元（规模居全省第 2 位，我市留抵退税工作成绩得到市人大常委会的充分肯定），减税降费 115.14 亿元，缓缴税费 11.35 亿元。增强金融服务能力。整合设立 3.5 亿元的“绵阳市科创企业贷款风险补偿基金”，2022 年，风险补偿基金合作银行累计向全市中小微企业发放贷款 1837 户（次），金额 28.15 亿元，风险基金放大 10.76 倍。设立总规模 2.6 亿元的应急转贷专项资金，优化资金运行机制和申请流程，引“金融活水”解“燃眉之急”，为出现暂时困难的中小企业提供按期还贷、续贷短期周转资金，2022 年累计帮助 19 户工业企业转贷 23 笔，金额 2.06 亿元。将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提高至 60%，较省政府规定的 40% 高 20 个百分点。将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由国家规定的 6%-10% 提高至 10%-20%。2022 年全市政府采购项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6.8 亿元（含发改委招投标工程项目），占实际采购总额的 88%。设立 0.33 亿元的绵阳市中小微企业纾困资金，

降低 276 户符合条件企业的用水用电用网成本。累计向 7546 户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地方国有房屋租金 1.98 亿元。

**（二）聚焦重点领域，支持经济提质增效。**支持科技创新，投入 11.47 亿元，实施科技立市战略。加快建设国家科技创新先行区，创新活力不断增强。开展“科技型企业雁阵培育行动”，高新技术企业净增 185 家、总数达 709 家。创新实施科技助理制度，收集技术需求和科技成果 715 项，解决需求 150 余项。推进“两城两镇”建设，“云上大学城”入驻知名高校 20 所。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投入 11.93 亿元，大力实施产业强市战略。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2 家、总数达到 35 家，新增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2 家、总数达到 5 家，13 家企业入选省“贡嘎培优”行动计划，6 家企业入选省新赛道“赛手企业”，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完善。出台“园区十条”，设立 2 亿元专项资金，实施“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产业承载能力显著增强。发布“人才十条”，设立总规模 10 亿元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实施人才兴市战略。截至 2022 年底，全市共引进各类人才 2 万余名，兑现政策资金 1.6 亿元。

**（三）稳投资促消费，提升市场发展动能。**争取转贷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128.59 亿元，重点用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农林水利、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领域 141 个项目，为促投资和稳增长提供有力支撑。投入 13.33 亿元，实施交通攻坚大会战。九绵高速平武至白马段、广平高速平武高村至古城段、德遂高速建成通车，南郊机场 T2 航站楼建成投用。绵遂内铁路（绵遂段）启动建设，

成兰铁路加快建设。投入 6.72 亿元，加快服务业发展升级，促进消费稳步恢复。针对性出台《促进绵阳市消费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统筹资金 3 亿元，开展“乐享绵州·惠民消费”2022 年绵阳市消费券发放活动，创新消费模式，有力推动餐饮、零售、文旅等行业提振复苏。积极开展“三推”活动，叫响“绵阳品牌·中国品质”，“绵品出川”系列活动获省政府通报表扬。

**（四）围绕群众期盼，切实增进民生福祉。**着力保障改善民生，投入 80.73 亿元办好 54 件省市民生实事，其中投入 11.77 亿元保障 8 件市级民生实事市人大代表票决项目。财政民生支出完成 340.56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8%。投入 82.25 亿元，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支持学前教育提升计划、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落实稳岗返还补贴政策，全年发放 1.52 亿元，惠及职工 42.83 万人，涉及企业 1.02 万家。发放大学生就业见习补贴 0.09 亿元，涉及 1494 人；发放求职创业补贴 0.17 亿元，促进 1.11 万名高校毕业生就业。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调整 2022 年全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低限，低保每月上调 65 元，特困人员每月上调 84 元。启动价格补贴联动机制，全市累计发放 0.2 亿元，惠及困难群众 80 余万人次，缓解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众造成的影响。落实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偿制度。全力保障新冠疫情防控，做好新阶段疫情防控各项举措，着力保健康、防重症，保障群众就医需求。持续提升城市品质，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339 个、棚户区 524 套，既有住宅增

设电梯 330 部，整治城市内涝点 27 个。发展繁荣文化事业，支持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向社会开放，开展“绵州大舞台”惠民演出 75 场。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全力推进食品领域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建设，积极支持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五）发展现代农业，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持续增加农业农村投入总量，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持乡村振兴投入达 76.9 亿元，土地出让收入用于乡村振兴的比重达 8.3%。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种粮大户补贴等惠农资金 5.24 亿元，支持耕地保护和质量提升，保护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助力打造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建成高标准农田 34.09 万亩。持续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快建设全国种业强市。深入推进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建成现代农业园区 86 个，支持 97 个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安排救灾资金 2.12 亿元，支持农业生产和水利防灾减灾救灾。聚焦“降费降槛”，缓解市场主体困难，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减免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担保费 0.13 亿元。落实财政金融互动政策，累计投入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73 亿元，提高农业防灾减灾能力，促进农民增收。

**（六）坚持绿色低碳，不断改善生态环境。**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和林长制，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实施涪江流域水环境生态补偿和水质超标资金扣缴制度，不断推进水污染治理和水生态保护，20 个国控省控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保持 100%。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 89.6%，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严格落实地质灾害全域综合整治三年行动，2022 年投入 1.5 亿元，完成地灾搬迁 618 户，消除地灾隐患 806 处，减少受威胁人数 1.7 万人。启动绵阳智

慧林长管理系统建设，开展新一轮大规模绿化绵州行动，森林覆盖率达到 56.13%。加快城市绿道建设，累计建成 161.2 公里。城区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4.25 平方米，推进绿色空间“微更新”“微改造”，建成“口袋公园”59 个，多次受到中央电视台宣传报道。

### 三、2022 年财政管理与改革工作推进情况

2022 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结合市人大和审计部门提出的意见建议，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严格预算执行，严肃财经纪律，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一）坚持统筹兼顾，着力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严格执行人大和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预算及调整预算。完善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建立“先有预算、再有指标、后有支出”“支出预算余额控制支出指标余额、支出指标余额控制资金支付”的控制机制，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或开展政府采购。将政府过紧日子作为财政工作的指导方针，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审慎出台各类增支政策，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调整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常态化做好财政资金“三项清理”工作。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升绩效评价质量、强化结果运用。

**（二）树牢底线思维，切实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全面落实政府债务偿还责任，统筹财政资金、再融资债券等按时足额偿还政府债务本金 64.35 亿元，全市未发生政府债务违约风险。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按照计划有序化解存量。对专项债券资金实施全生命周期“穿透式”监测，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债券管理，发挥债券资金效益。压实各级“三保”责任，优先足额保障中央、省标

准的“三保”支出预算，全市“三保”预算支出 198.56 亿元，基本民生资金实现应保尽保。动态监测“三保”执行情况，加大资金调度，优先保障“三保”支出需求。加大财政监督检查力度，组织开展地方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强化跟踪问效，严肃财经纪律。

**（三）深化改革创新，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市本级和全市 13 个县（市、区）、园区正式上线使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立财政收支执行、市本级预算执行、直达资金执行、中央省预算内投资项目资金拨付使用、新增专项债券使用等“五项调度机制”，督促各级各部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保持支出强度，不断发挥财政政策对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进一步完善预决算公开标准体系，不断提升财政透明度。稳步实施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深入推广应用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定绵阳市市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实施细则。

**（四）强化履职尽责，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积极回应人大代表关切，认真办理代表建议意见，更好服务人大代表依法履职。认真贯彻落实市人大及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决议决定，持续完善政府和部门预决算草案编报，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1 年度政府债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开展情况，以及审议意见的办理落实情况。积极支持预算联网监督。印发《绵阳市政府债务管理事前沟通机制（试行）》，定期向市人大报告债务变动情况。坚持“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强化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健全制度机制，着力提升审计整改实效。

# 关于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 2023 年 重大项目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政府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全市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 2023 年重大项目（以下简称“双圈”重大项目）建设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1-7 月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 2023 年重大项目建设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地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八届五次、六次全会各项部署，坚持创新引领，实施“五市战略”，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为总牵引，充分发挥标志性重大项目的支撑作用，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方案）谋划我市“双圈”重大项目，持续推动我市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走深走实。全市 7 个项目纳入 2023 年“双圈”重大项目名单，总投资 438.1 亿元，2023 年计划投资 76.4 亿元，1-7 月完成投资 57.77 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 75.62%，超时序进度 17.29 个百分点，2 个项目已提前完成年度投资。

**（一）着眼规划，夯实储备。**对照《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部委 6 个规划方案和成渝两地 12 个规划方案，



指导全市各地各部门按年度从共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壮大先进材料产业等方面做好储备工作，截至目前，全市双圈项目本级储备库中储备项目 111 个、全市辖区库中储备项目 176 个，并实行滚动管理，实现梯次转化。

**（二）积极争取，持续发力。**充分发挥全市项目谋划专班作用，组织召开“双圈”重大项目申报评审会议，仔细分析储备项目成熟度，全力做好项目包装、择优进行申报、积极对上争取，与 2022 年相比，2023 年全市“双圈”重大项目总投资提升 133.9 亿元，新增强化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类项目，持续推动重大项目助力双城经济圈建设呈现良好态势。

**（三）统筹兼顾，协调推进。**结合《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重大项目管理工作指引（试行）》要求，把全市 7 个“双圈”重大项目纳入省、市重点项目实行同步管理，其中省重点项目 5 个、市重点项目 2 个。按照《关于全力冲刺 2023 年一季度“开门红”的若干措施》《绵阳市重大招引项目包干促建工作责任制》《绵阳市省市重点项目和加快前期工作重点项目服务工作制度》等政策要求，落实一个项目、一位市级牵头领导、一个责任单位、一个工作专班、一套项目推进工作方案的“五个一”工作机制，由市级领导牵头推进项目。推行市级领导重大项目建设包干促建工作制，由包干领导和责任单位负责项目开工建设、竣工投产等全生命周期服务。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出台《关于优化项目审批流程的通知》，优化项目审批流程；深入开展“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推行“企业办事不出园”，提供帮办代办服务，不

断优化营商环境，加快“双圈”重大项目建设。

**（四）狠抓调度，逗硬督导。**紧盯每月、每季等调度时间节点，指导项目业主及相关单位开展日常调度。在春节期间，印发《关于积极推进省市重点项目复工开工的通知》，对项目复工开工情况实行“日调度、周通报、旬盘点”，组建工作组分赴各地督导项目复工情况，推动我市在建“双圈”重大项目在2月5日以前全面复工，实现“一季度”开门红目标。坚持“一线工作法”，每月对“双圈”重大项目开展“一线辅导”，强化项目分层分类服务，规范问题收集、分类处理、现场办公、台账管理、通报考核等工作流程，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醒并督促整改，确保项目有力有序推进。今年以来，已印发“双圈”重大项目推进专项情况通报2期、提醒敦促函1份，协调解决具体问题2个。

**（五）落实责任，强化考核。**进一步压实推进工作责任，印发《关于做好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2023年重大项目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明确市直有关部门和项目所在地在要素保障、前期要件办理等方面，要优先保障“双圈”重大项目，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在资金等方面要予以支持。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将各地“双圈”重大项目推进情况和储备申报情况纳入全市“双圈”工作暨区域协同工作考核指标，占该项工作20%的分值，通过完善考核，充分调动各地各部门参与“双圈”重大项目建设的积极性。

目前，全市2023年“双圈”重大项目整体推进顺利，但还存在个别项目推进滞后的问题。

##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我们将着眼于“双圈”重大项目年度目标任务，强化项目建设调度和要素保障，确保快建设、早投产，并认真谋划布局 2024 年“双圈”重大项目，努力为绵阳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建成“川北省域经济副中心”作出贡献。

**（一）压实主体责任，抓好项目推进。**切实压紧压实“双圈”重大项目属地政府抓项目、抓投资的工作主体责任，对于确因客观因素无法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太极绵阳大健康项目，已经向省双圈办提出优化申请，并将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开展的项目优化调整工作要求，做好项目增补工作，确保完成“双圈”重大项目年度投资目标任务。

**（二）落实制度规定，协调解决问题。**践行“一线工作法”，落实“五个一”工作机制，用活月度通报、“两书一函”等督导方式，用好智慧发改、全市建筑工地视频监控系统等信息化手段，对重大项目进行视频实时调度，按照“周调度、月盘点、季分析”要求加强日常监测调度，切实解决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

**（三）狠抓项目储备，夯实发展基础。**一方面要从《纲要》和专项规划明确的项目入手，推动梓潼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项目建设，加快绵阳综合客运枢纽、5·12 汶川特大地震纪念馆等 2 个项目前期要件办理，完善项目手续，提高项目成熟度，确保纳入“双圈”重大项目名单；另一方面要持续发挥市项目谋划专班作用，抓住落实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会精神 and 市委八届六次全会部署的契机，重点从电子信息、先进材料等四大特色优势产业以及新型显示、核技术应用等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入手，谋划储备

一批有绵阳特色、能支撑引领双圈建设的项目，并推动项目尽快落地开工，力争更多绵阳项目进入2024年“双圈”重大项目名单，为绵阳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附件：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2023年重大项目1-7月月度统计表

## 附件

## 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 2023 年重大项目 1-7 月调度统计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年限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	2023 年计划年度投资	截至 7 月完成投资	责任单位	备注
1		绵阳新型显示用偏光片研发及生产项目	2022-2024 年	新建 10.5 万平方米的厂房, 偏光片生产线 2 条, 年产 5000 万平方米新型显示用偏光片。	50.00	10.00	5.90	绵阳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	省重点项目
2	协同建设现代产业体系项目(制造业项目)	绵阳市激光产业基地建设	2021-2024 年	项目用地面积约 544 亩, 建设激光安防产品总装总承厂房及产业链相关产品研制、生产基地, 满足年产 50 套激光安防产品总装总承, 建设激光技术和应用创新中心等。	23.20	9.00	8.89	游仙区人民政府	省重点项目
3		中国(绵阳)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	2022-2024 年	总建筑面积约 13.7 万平方米, 新建单层、多层框架结构厂房, 配套建设办公用房、展示用房, 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以及厂区内外配套道路 11.6 公里等。	36.00	9.00	9.15	游仙区人民政府	省重点项目

序号	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年限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	2023年计划年度投资	截至7月完成投资	责任单位	备注
4	协同建设现代产业体系项目（制造业项目）	太极绵阳大健康产业项目（太极绵阳制药技改扩能项目、国药太极四川总部项目）	2021-2025年	太极绵阳制药技改扩能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0.4万平方米，新建综合制剂楼、前处理大楼、丙类提取大楼、甲类提取大楼等主体工程6.25万平方米和动力维修车间、科研办公楼、危化品库、食堂及倒班宿舍等公共、辅助工程4.15万平方米。国药太极四川总部项目总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新建大数据中心、物流中心、结算中心等。	11.00	2.50	1.00	游仙区人民政府、绵阳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	市重点项目
5		绵阳巨星稀土永磁产业园项目	2023-2026年	建设产能10万吨高性能钕铁硼稀土永磁项目，建设厂房、仓库、检测中心等配套附属设施；一期建筑面积约为28万平方米，建成年生产能力2万吨高性能钕铁硼稀土永磁生产线。	200.00	12.00	13.00	绵阳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	省重点项目
6	共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项目（创新平台项目）	绵阳科技城新区直管区一期基础设施项目	2022-2026年	建设市民中心、体育中心、科技创新中心、文化艺术中心及周边公建、道路及景观配套工程，包含创业大道西延线约6.5公里。	95.90	25.00	14.58	科技城新区管委会	省重点项目

序号	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年限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	2023年计划年度投资	截至7月完成投资	责任单位	备注
7	强化公共服务共建共享项目（医疗卫生及养老服务项目）	西部数字智能医学健康谷	2022-2025年	建设前沿医学研发应用示范中心、川西北康复治疗院、二级综合医院、数字健康管理西南总部、精准检测诊断中心、医疗3D打印区域服务中心、医疗集约化运行服务平台及配套商业区等。	22.00	8.90	5.25	仙海区管委会	市重点项目
合 计					438.1	76.4	57.77		

#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3年8月30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政府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今年以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四川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坚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举措，进一步深化关键领域和重点环节体制机制改革，切实加大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力度，全面推进惠企政策落地落实，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获得感和体验感明显增强，全市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绵阳市在四川省2022年度营商环境评价中综合排名第2，连续四年保持全省领先。20个一级指标中17个指标表现优秀，政务服务、开办企业、政府采购、市场监管共4个指标排名全省第1。

##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强化统筹高位推进。**今年5月8日召开了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大会，会上发布了2022年绵阳市营商环境报告，通报了全市纪检监察系统“清淤治乱·清风护航”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开展情况，集中观看了全市营商环境暗访曝光片，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曹立军在会上提出绵阳要打造“有需必应、无事不扰”营商



环境品牌，建成四川领先、国内一流的营商环境城市。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审议意见，对标先进地区，结合绵阳实际，相继印发《绵阳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绵阳市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清单》，明确营商环境建设重点任务。建成营商环境监测平台，在全国率先推行营商环境动态无感监测，平台入选《中国数字赋能营商环境改革创新实践报告（2022）》，并在首届中国数字营商环境高峰论坛上现场推介。

**（二）涉企诉求渠道畅通。**进一步优化畅通企业诉求反映渠道，常态化组织开展“面对面听取意见、实打实解决问题”优化营商环境面对面专题座谈会。今年以来，全市累计召开座谈会59场，参会企业892家，收集问题587个，已解决431个。落实工作闭环管理机制，加大企业诉求办理的跟踪、督促、回访和满意度评价，做到企业诉求“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绵企通”政企服务平台2.0版3月正式上线，实现了涉企政策、企业诉求、政务服务、企业融资、产业服务等全天候服务，截至6月底，注册市场主体用户11.89万户，发布国省市县四级惠企政策文件2077条，公开政策解读489条，政策兑付结果公开913条，已有2户市内企业通过平台实现融资2000余万元，办理企业诉求3387件次。3月以来，我市先后组织了企业服务月活动和千企大走访活动，服务保障下沉一线，精准对接企业需求，已解决企业反映问题2600余个。出台《绵阳市打造“有需必应无事不扰”营商环境19条措施》，让在绵企业安心投资、舒心发展。

**（三）惠企政策快速兑现。**今年2月，召开全市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出台降低民营市场主体担保费率、减免民营市场主体房租等政策，31个市级部门就服务民营经济发展作出公开承诺。落实社保减返补政策，为30954户企业降费减征社保费2.11亿元，为210户企业发放稳岗补贴264万元，为66户小微企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56亿元。推广投标保证金使用电子保单保函，今年已出具电子保单保函9306笔，为企业释放现金流16.1亿元。上半年，绵阳海关对我市591批、3.5亿元的出口货物签发了优惠原产地证书，凭此享受进口国关税减免约2765万元；对从自由贸易区进口的货物减免进口关税1833万元、减免进口增值税240万元。印发促进绵阳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19条措施，将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按工程节点拨付调整为按实际工程量进行拨付，缓解企业流动资金压力。加快推进惠企政策集成服务改革，目前正在起草《绵阳市惠企政策集成服务》方案，推进惠企政策直达快享。

**（四）重点改革深入推进。**经开区等地推行企业住所申报承诺制，解决了企业开办住所证明难的问题，全市已有3967户市场主体通过住所承诺制实现开办登记。全市创新实施企业证照套餐式注销，帮助市场主体资格和经营资格快速退出，目前已办理套餐式注销253件。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经开区、科技城新区3个园区正在落实工业建设项目施工图审查政府购买服务改革，首次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用由政府统一买单。在推进“交房即交证”“交地即交证”改革的基础上，新推出网签与预告登记

同步办理、二手房带押过户等登记新模式。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深化分阶段审批，可根据需求选择办理土石方开挖、基坑支护、地下室、主体工程等施工许可，不重复提供要件资料，优化建设内容单一、总投资 1000 万元以下、技术方案简单的项目和房屋建筑类改扩建项目的审批环节，推行工程建设招投标全领域电子化。上半年，共开展网上直播开标 375 场，工程招标项目不见面开标项目交易总额达 150.51 亿元；工程项目异地远程评标已开展 30 场，交易金额达 4.72 亿元。

**（五）聚焦需求优化服务。**海关推动重点业务领域跨关区协同管理，1-6 月进口整体通关时间 24.52 小时，同比压缩 30%；出口整体通关时间 0.11 小时，同比压缩 88.7%。开通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电子税务局等网上智能化办税渠道，上半年共有 172 户出口企业办理出口退（免）税 24.64 亿元，同比增长 80%。绵阳综保区上线跨境电商零售进口税款电子支付功能，跨境电商进口税款缴纳流程从 3 个工作日变成 30 秒。低压新装增容业务平均办理时间 1.68 个工作日，高压单电源、双电源各个环节平均办理时间分别为 6.82 个工作日、10.8 个工作日。全面排查整治燃气安全，上半年从使用环节、施工作业、设施设备等方面排查隐患数量 6491 个，已全部整改。深化涉企金融服务，上半年举办全国产融合作大会、金融支持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等 7 场大型线下投融资对接会，将“企业融资需求清单”“金融机构产品清单”两张清单精准推送至金融机构和企业。截至 6 月底，全市银行业机构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689 亿元，较年初增长 20.68%；全市小

微企业信用贷款余额 321 亿元，较年初增长 28.65%；中长期贷款 1018 亿元，较年初增长 21.43%；上半年累计发放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7.9 万户。

**（六）监管执法宽严相济。**持续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严厉查处政府采购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上半年，市财政局依法依规对 5 家供应商涉嫌政府采购违法违规线索开展立案调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5 份。进一步完善监管体系，“双随机、一公开”持续发力，将全市 14 万余户企业进行信用风险分类，结合“双随机、一公开”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类实施差异化精准监管。巩固和拓展部门联合随机抽查，联合 40 个市级单位统筹制定年度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抽查计划，联合抽查覆盖范围、所占比例持续增长，进一步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组织开展“屡禁不止、屡罚不改”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专项治理，共对全市 20 家严重失信企业进行专项治理。推进包容审慎监管执法，梳理市场监管、文化和旅游等 14 个行政执法领域不予行政处罚事项清单 435 项、从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 907 项、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 96 项。上半年共开展 3 次人民群众最不满意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承诺整改活动。

**（七）企业权益有效保护。**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春雷行动 2023”立案查处知识产权违法案件 75 件。上半年，全市两级法院共受理各类知识产权案件 209 件，同比下降 14%。全市公安部门立案打击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犯罪案件 54 件，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 300 余人，移送起诉案件 51 起 133 人，涉案金额 8000 余万元。提升破产案件办理效率，完善援助资金制度，

2023年专项预算50万元破产管理人费用，已申报13件案件、39万元援助资金。上半年，全市法院各类破产案件立案50件，其中新受理“破”字号案件14件；审结各类破产案件47件，其中审结“破”字号案件共8件。推行诉讼“零等待”，全市建成12个“24小时自助法院”并投入使用，群众可在自助法院完成立案、诉状生成等43项诉讼事项的办理，上半年，全市“24小时自助法院”为当事人提供自助服务5851件次。

**（八）政务服务提档升级。**大力推进“一网通办”，加快实施7个省级创新试点，上半年我市“一网通办”成绩月排名均居全省第一方阵。印发《推进“两集中、一上网”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深入推进行政审批流程再造，精简审批环节1286个。市本级与高新区（科技城直管区）、经开区、科技城新区开展“市区联办”，助力“园区事园区办、企业办事不出园”，目前已受理办理事项3032件，涉及跨层级328件。组织落实国家13个和省级47个“一件事一次办”服务场景，梳理个人10个阶段和企业8个阶段“全生命周期”政务服务事项表格，方便群众和企业查询使用。开展“一窗综合受理”攻坚行动，成功创建4个省级园区示范政务服务中心、2个全省标杆政务大厅、11个星级便民服务中心。

**（九）贯彻落实监督审议。**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全市营商环境建设工作，连续四年开展市县人大优化营商环境联动监督，有力促进了我市营商环境持续改善。市政府高度重视市人大常委会营商环境审议意见的办理工作，市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去年8月25日市八届人大

常委会印发的《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审议意见》（绵人发〔2022〕49号）、《优化营商环境满意度问卷调查汇总情况》（绵人办发〔2022〕66号）细化分解，形成任务分工方案和问题建议责任清单，明确到19个责任部门，分类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目前已全部整改。一批市场准入退出、投资建设、融资信贷、生产运营等方面突出问题得到有效化解，市场主体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 二、存在的问题

**（一）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还需加快推进。**市场主体对办理建筑许可实际感受满意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中的并联审批设置、告知承诺制审批、分阶段整合优化测绘事项、测绘成果共享互认、区域评估成果应用、联合验收等改革措施有待深入推进。招投标中将招标代理行为作为抽查和重点监管范围纳入“双随机、一公开”的工作有待强化，全流程电子招标覆盖率有待提高，合同履行监管举措执行力有待加强。不动产登记信息在子女入学、市场主体注册、强制执行等领域共享应用不足，不动产抵押登记业务的银行网点办理率较低。惠企政策统一公开、免审即享、快速兑现等还需进一步落实。

**（二）助企纾困解难的实际成效还需大力提升。**部分企业诉求解决推进缓慢，个别涉地历史遗留问题推进难、化解难，企业生产经营中的一些痛点、堵点、难点问题依然存在，为民营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的质量和水平有待提高，“低门槛”准入、“持续化”经营、“轻负担”退出等各个环节的服务较先进地区还有差

距，市场主体对用地和水电气成本高、小微企业融资难、商业纠纷执行难等问题的反映依然突出。

**（三）“有需必应、无事不扰”的工作力度还需加大。**优化营商环境面对面专题座谈会、“绵企通”政企服务平台、“专员、专班、专网、专线、专窗”五专服务机制等企业诉求表达渠道，还需进一步优化和畅通，企呼政应还需进一步落实。“周四涉企检查日”制度、“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检查、涉企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全面推行行政柔性执法、“互联网+监管”等机制和措施还需进一步建立健全和落地落实，随意执法、重复执法、多头执法、“一刀切”执法、任性处罚等问题还需下大力气整治。

**（四）协同合作攻坚克难的工作机制还需强化。**市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各工作专班定期调度、专题研究营商环境改革重大举措、重大问题、重大事项的工作机制还需要进一步落实。涉及跨部门、跨行业、跨层级的业务融合、数据融合、流程再造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工作的统筹协调力度还需加大，部门间信息壁垒、信息孤岛依然存在，数据共享应用还不充分等问题还需下大力气认真研究解决。

### 三、下一步工作

**（一）强力实施改革攻坚。**深入开展“政务服务提速增效、政府监管规范提能、市场竞争破壁清垒、亲清政商关系构建、违规违法快查严惩”五大行动，落实《绵阳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绵阳市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清单》。推进数据按需共享和电子证照应用，深化工程建设

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深化“多测合一”改革，进一步便利企业开办，持续开展“证照分离”“一照多址”“证照联办”“一业一证”等商事制度改革，优化要素保障建立水电气报装全域联办机制，全力推动影响我市营商环境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整治。全面摸排排查、集中整治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问题，促进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降低企业在资金、土地、人才、技术等方面的生产经营成本。

**（二）切实推进问题解决。**针对企业急难愁盼，认真落实“有需必应、无事不扰”营商环境政策措施。进一步完善政企常态化沟通机制，发挥好绵阳企业家微信群、“绵企通”政企服务平台等作用，常态化召开优化营商环境面对面专题座谈会，切实加大企业诉求办理、反馈、督办、回访力度，实打实解决一批困扰企业的实际问题。实施惠企政策集成服务改革，推进惠企政策直达快享。全面清理各类显性和隐性壁垒，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和柔性执法，全面推进联合监管，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经营活动的干预。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两清”行动，严肃查处破坏营商环境的人和事，加大对典型案例通报曝光力度，制定政商交往正面、负面清单，构建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

**（三）持续提升服务质效。**加快实施市政务服务中心搬迁和提升改造工作。推进“两集中、一上网”改革，年底前市县两级实现政务服务部门、事项进驻率和审批权限授权率“三个100%”。强力推动网上政务服务能力建设，推进一批集成式自助服务终端向社区、园区、商场等场所延伸，实现“就近办”。提高社保业务



部门协作水平，落实线下社保缴费“全市通办”服务，搭建线上便民服务平台，减少缴费群众参保缴费“多头跑”。

**（四）加强宣传营造氛围。**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渠道加大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四川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法规、政策宣传解读力度，进一步提高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知晓率。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我市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各项政策及推进措施，及时宣传全市优化营商环境的先进典型和工作成效，及时解答回应企业及社会各界关注的营商环境各类问题，积极营造齐心协力优化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

我们将以本次会议为契机，认真贯彻落实会议审议意见，以更大力度、更强举措、更实作风，统筹抓好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提供有力保障。

# 关于全市法院2023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3年8月30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全市法院2023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今年以来，在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常委会的有力监督支持下，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八届五次全会精神，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确立“全省领先 全国有位”工作思路，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1-6月，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58816件，审执结47119件，法官人均结案129.45件，平均审理时间28.9天，均居全省法院前列。

## 一、凝心聚力加强知识产权全方位司法保护，司法护航创新驱动发展

全市法院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要求，忠实履行知识产权审判职能，为推动创新发展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1-6月，全市法院受理各类知识产权案件209件，审结204件。今年1月，市中级人民法院成功调解四川子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杭州微念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该案获评全省涉信息化产业发展司法保护典型案例第一案。

**一是加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服务“科技立市”战略。保护创新发展。**紧盯军民融合、激光、核医疗、机器人、先进材料等“新赛道”产业，加大对核心技术领域成果保护力度，审结涉外观设计专利权、技术合同、商业秘密等技术类案件 15 件，依法保护科技创新成果。**加强品牌司法保护。**与省法院联合召开名优白酒知识产权保护专题调研会，依法审结侵害商标案件 75 件，提升名优企业品牌竞争力。**加强地理标志保护。**与检察院、公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召开“涪城麦冬国家地理标志保护”联席会议，助力市域地理标志保护与特色产业发展。

**二是践行能动司法理念，打造知识产权保护示范高地。建立健全繁简分流机制。**全面推动落实“两表指导、审助分流”的要素化审判新机制，做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结合知识产权民事案件的难易程度进行繁简分流，促进司法资源与司法需求合理有效配置。1-6 月，两级法院知识产权案件在院审理时间同比降低 60%。**构建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机制。**积极推动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诉讼调解的有机衔接，在案件审理中突出调解、和解工作，建立“立案前咨询调解，立案后建议调解，开庭后组织调解”的三步调解机制，在解决案件纠纷的同时提升诉讼主体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1-6 月，两级法院共调撤知识产权案件 136 件，案件调撤率达 65%。**持续拓展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工作内涵。**贯彻落实“司法主导、严格保护、分类施策、比例协调”司法政策的要求，加强与西南科技大学等单位合作，明晰知识产权刑事证据审查认定标准以及知识产权民事侵权和刑

事犯罪的界限划分等实务问题，推进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能力的现代化。

**三是延伸知识产权保护司法职能，激发创新保护工作合力。构建便企知识产权司法服务网络。**围绕“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依托科技城新区政务服务中心、农资批发市场等4个巡回审判点，升级打造多功能审判法庭，提供调解、诉讼、咨询等一体化诉讼服务，提供“精准滴灌”式法律服务指导。**加大跨域司法协作力度。**与省法院共同召开“创新金三角 智汇科技城——知识产权她力量”研讨会，邀请成都、重庆等地知识产权法律理论和实务领域的专家、学者73人来绵参加会议，进一步畅通成渝地区知识产权协同交流渠道。**强化宣传引导。**在抖音等平台进行知识产权类法治直播3场，法官线上接受法律咨询100余次，累计观看人数5万余人。精心组织“世界知识产权日”系列活动，开展送法进园区、进企业活动6次，现场解决问题43个，引导企业合理保护知识产权。

目前，全市法院在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上还存在部分薄弱环节：**一是知识产权案件数量与全市创新发展情况不匹配。**受案件管辖权限制，市中级人民法院仅能管辖外观专利权属、侵权纠纷以及驰名商标认定等部分知识产权案件，案件数量仅占全省2%左右。**二是与行政机关的联动协作不足。**知识产权案件行政调解司法确认机制需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市中级人民法院将继续推进绵阳知识产权法庭设立相关工作，切实加强同行政机关的协助，建立信息共享机制，推动落实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

## 二、持续深入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犯罪工作，全力护佑老龄群众平安

全市法院主动适应常态化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工作的新形势与新任务，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为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开展专项行动以来，共审结养老诈骗案件7件34人，涉案金额超10亿元，全市法院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斩获省法院所设全部类别奖项，成为全省法院唯一获此殊荣的集体。

**一是保持严惩态势，形成有力震慑。加强组织领导。**保持“人员配置不变、整治力度不减、工作任务不松”，不断健全完善组织领导机制和工作保障机制，规范辖区法院请示汇报制度，落实落细院（庭）长督办制度，辖区法院受理的养老诈骗存量案件做到件件有督办，事事有研判，确保全市法院办案效果的“三个统一”。**紧抓办案质量。**对进入审判环节的养老诈骗案件，把好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法律适用关，集中力量攻坚社会高度关注的“游仙万鸿”“涪城博爱”等重大养老非法集资案件，合理缩短案件审理周期。今年6月，除“涪城中和康”案因补充侦查、“江油凯圣”案在二审审理中外，专项行动期间所有案件均已进入执行程序。**强化追赃挽损。**综合运用各种手段，做好涉案财物清运、财产变现、资金归集、清退等工作，全力追赃挽损，力争把受害群众的损失降到最低。江油法院审理的“黄冶金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办案团队提前介入，兑现186名集资参与人546万余元，兑现率达100%。

**二是加强源头预防，提升治理效能。深化部门协作。**实质化运行公检法会商机制，对专项活动 9 起案件全覆盖全流程开展信息共享、联合惩治、联合攻坚，消除监管盲区，增强治理合力协作联动机制。**健全预防治理长效机制。**坚持能动司法，主动延伸司法职能，做优做实司法建议，实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截至目前，全市两级法院共向卫健、食药监等发出涉老诈骗司法建议 6 份，收到回函 6 份。其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二庭发出的《关于源头治理非法集资犯罪的司法建议》获市金融局积极回应。目前，该司法建议提出的有奖举报机制已进入征求意见环节。**完善跨域协作机制。**依托全市案件办理平台，建立案件协作机制，明确协作范围、方式及具体要求，发挥“同城效应”，确保事实准确查明、类案均衡量刑。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万营公司非法集资案期间，涪城、江油等法院全程保持信息互通，精准确定集资参与者份额，促进退赔工作有序开展，获被害人高度肯定。

**三是强化宣传力度，营造反诈声势。创新宣传形式。**“线上+线下”“大屏+小屏”“手机屏+户外屏+电视屏”矩阵联动，全方位立体式多角度宣传，创作“反诈嬢嬢养成记”“养老诈骗 RAP”“你，可知聪明咋被聪明误”等 13 个新媒体作品，全平台网络播放量超 700 万余次，其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制作的“你，可知聪明咋被聪明误”全民反诈视频被人民法院报采用转发。**开展典型宣传。**总结工作经验做法，充分挖掘、发挥典型案例等引领示范作用，发布典型案例 6 件，其中以提供“养老服务”为名实施养老诈骗犯罪的林波、刘金梅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入选省法院打击整治养老诈骗

典型案例。**抓好专题宣传**。在广场、社区中心等老年人聚集地点，开展“防范养老诈骗·守护壮美夕阳”“防范养老诈骗·助力乡村振兴”等专题现场宣传活动 52 场，着力在全社会形成“不敢骗、不能骗、骗不了”的良好态势。

目前，全市两级法院在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工作中仍存在不足：**一是办案质效仍待提升**。相关案件虽均能按期审结，但部分案件因个别证据合法性、证明力问题，需多次补强，导致案件办理周期较长。**二是信访维稳困难**。由于前期财产查控效果不理想，在案件资产处置阶段往往可处置的资源少，与集资老人愿望差距大，易形成串联集访，给信访维稳工作带来较大压力。下一步，全市法院将加强与公安、检察等部门沟通协调力度，提炼总结前期专项行动成功经验，积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不断巩固深化专项行动成果，持续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工作常态化。

### **三、创新新时代人民法庭职能定位，深度融入基层社会治理**

全市法院立足新时代人民法庭“三个便于”“三个服务”“三个优化”原则，优化法庭布局、深度融入基层治理，积极探索司法为民新模式。1-6 月，全市 41 个人民法庭共受理案件 10042 件，办结 8750 件，结案率 87.13%。市中级人民法院获评“全省人民法庭工作先进集体”。

**一是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基层社会治理，找准法庭职能“新定位”**。优化法庭布局。根据乡镇区划调整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程度、辖区、人口等情况，科学确定法庭管辖范围，切实做好设点布局“加减法”、赋能增效“乘法”。新建成游仙仙海法庭、北川

陈家坝法庭，已投入运行；盐亭岐伯法庭、游仙石马法庭、高新永兴法庭以及刚申报的科技城新区直管区法庭正在加快建设。**建立特色品牌。**强化“一庭一品”特色法庭建设，打造禹里“最美红”女子法庭，仙海、桑枣旅游环资特色法庭等特色品牌，以专业化审判新模式，满足辖区群众需求。其中，禹里法庭被省法院评为“全省先进人民法庭”。**建设智慧法庭。**坚持以“办案现代化、办公无纸化、管理数据化”为导向，在人民法庭配备科技法庭，设立“5G 参审室”“云上法庭”，在乡镇设立“联调仓”，积极推广跨区域立案、电子送达等信息化辅助功能，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

**二是以矛盾多元化解为主线，凝聚基层社会治理合力。推进矛盾源头化解。**出台《新时代人民法庭工作考核办法（试行）》，将法院牵头负责的诉源治理考核权限下放法庭，倒逼乡镇（街道）更加注重提升排查和化解纠纷的能力，推动“万人成讼（变化）率”“诉讼案件前期排查处置率”等指标持续优化。1-6月，人民法庭协助调处土地争议、建房审批、农村赡养等纠纷161起。**创新矛盾纠纷调解方式。**积极探索符合各地社情民意的特色调解办法。北川县建立“1319”全域联调体系，搭建“法院+法庭+乡镇”三级联动调解体系，邀请全国人大代表余绍容、省人大代表王芳等41名代表委员参与调解的蒋某某赡养纠纷调解案被中央电视台报道。游仙区仙海法庭设立“庭村调解中心”，邀请村社干部、人民调解员、乡贤能人入驻法庭，共同开展诉前调解，工作模式受到省委政法委调研组肯定。**积极助推法治社会建设。**常态化开展法庭进校园、进企业、进村（社区）活动，组织防范电信网络



诈骗、防范养老诈骗、旅游诚信经营等专题法治宣传，把法律知识根植在群众心中。1-6月，法庭共开展各类法治宣传、讲座活动300余场次，发放宣传资料7000余份。

**三是以延伸司法服务为抓手，激活乡村振兴“驱动力”。推进“枫桥式”法庭建设。**出台《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深入开展“枫桥式人民法庭”的实施意见》，全力打造“枫桥式人民法庭”。积极服务无讼村（社区）创建，鼓励、引导和规范各种社会力量参与纠纷化解，增强行业协会商会自律功能，实现政府治理、社会调解、群众自治良性互动。**提档升级乡村综合性法庭诉讼服务。**全市建立“一站式”诉讼服务站37个，制作便民服务暖心卡，完善跨域立案、在线调解等“线上”服务和上门立案、送达文书等“线下”服务，方便当事人随时随地办理诉讼业务，搭建司法为民连心桥，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创新形式服务乡村振兴。**探索假日法庭、田坎法庭等审判方式，以面对面座谈、“围炉夜谈”等方式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组建普法团队，围绕群众关心的养老诈骗、禁毒、生态保护等热点问题，常态化“送法进村”，创建绵“枫”纪实法治服务栏目，全力营造乡村振兴法治环境。

目前，全市法院人民法庭服务水平距离人民群众的期待、上级法院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一是主体责任尚未完全落实。**目前的诉源治理工作仍以法庭诉前调解为主，“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大格局还需巩固提升。**二是个别法庭基础建设较为落后。**因各地财政情况差距较大，个别偏远、老旧人民法庭基础建设薄弱，硬件基础、智能化应用、

安全运维等方面短板明显，特别是涪城区城郊人民法庭等法庭基础的安保设备不健全，严重影响法庭干警和诉讼参加人生命财产安全。下一步，绵阳法院将继续加强与村、社区党支部的共建活动，构筑集成党建、审判、社会多重力量于一体的战斗堡垒，统筹推进法庭专业化建设，形成“一庭一特色一品牌”，更好发挥人民法庭在服务全面乡村振兴、基层社会治理中的综合职能。

# 关于全市检察机关 2023 年上半年 重点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检察院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全市检察机关 2023 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今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穿检察工作全过程、各领域，领悟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市委全会精神，持续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若干措施》，紧紧围绕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和市委八届五次全会部署，立足检察工作实际，深入践行“一线工作法”，推动“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开启了检察事业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为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提供了坚实有力的司法保障。

## 一、能动融合履职，深化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

全市检察机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最高检全面加强新时代知识产权检察工作意见，持续推进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

察融合履职，为绵阳成功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和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检察力量。

**（一）坚持依法打击，切实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牢固树立“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理念，主动融入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充分发挥知识产权检察惩治侵权假冒、激励科技创新和维护公平竞争的职能作用，依法起诉4人。部署开展打击侵权假冒、医疗美容行业等专项行动，依法整治知识产权领域虚假诉讼、恶意诉讼、“碰瓷式维权”等恶意阻碍创新不诚信诉讼行为，保障和促进市场主体诚信经营。联合相关部门开展打击网络侵权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网络侵权盗版。精办一起中宣部版权管理局、最高检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等六部门挂牌督办的网络数字音乐版权侵权案件，涉案歌曲专辑1.4万张，歌曲23万余首。该案获评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十大典型案例、四川省“扫黄打非”十大典型案例，被检察日报深度报道。

**（二）坚持系统治理，推动检察工作由治罪向治理转变。**一是坚持“溯源追流”，推动违法犯罪全链条打击。通过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诉讼监督等手段，引导侦查机关“向上溯源”“向下追流”，对侵害知识产权犯罪行为进行全链条打击。如在办理赵某贵、钱某斌等人涉嫌假冒注册商标案时，发现侦查机关仅移送了生产环节的犯罪嫌疑人，随即引导侦查机关向上查明假冒注册商标包材的来源，向下查明假冒产品销售去向，成功打掉了犯罪“链条”，侵权人员均得到有罪判决。二是强化“前端预防”，助力企业建制堵漏。对办案中发现的受害企业在管理方面存在的隐

患和漏洞，通过制发检察建议帮助企业防范风险、规范运营。如在办理赵某贵、钱某斌等人涉嫌假冒注册商标案时，针对受害企业在人员管理和关键技术保护方面存在的漏洞，两次到企业共商治理措施，协助企业增强自身保护能力，得到企业充分认可。三是做实“末端治理”，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针对办案中反映的普遍性问题，向相关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共性问题的深层次解决。如在办理中宣部版权管理局、最高检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等六部门联合挂牌督办的网络数字音乐版权侵权案件时，就办案中发现的网络数字音乐侵权现象较为普遍的问题，向行政执法部门发出加强全市网络数字音乐领域的侵权查处、强化对网络数字音乐著作权的综合司法保护的检察建议，并联合公安机关共同开展了打击网络侵权专项行动，为优化网络版权环境、推动“国家知识产权建设强市示范城市”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

**（三）坚持协同保护，凝聚知识产权保护合力。**一是深度参与，主动服务。2023年5月，市检察院在科技城直管区（高新区）组织召开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座谈会，邀请长虹、九洲、京东方、丰谷酒业、湖山电器等7家重点企业，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局、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绵阳高新区人民法院等多家执法司法机关参加，共同围绕商业秘密与维权保护、知识产权风险规避及法律救济等问题深度交流，实打实为企业答疑纾困。二是强化行刑衔接。依托驻市市场监管局检察工作室，推进知识产权行刑衔接合作工作，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签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15条意见，旨在建立知识产权领域的行政执法和

刑事司法衔接机制，推动形成“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工作格局。三是**深化信息共享和反向移送**。严格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主动听取行政执法机关意见，同时对行政违法线索及时移送主管机关。如高新区检察院在办理谯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时，积极联系被侵权方所在地打假办和企业法务部门，听取对方关于该案拟不起诉的意见，有效化解了被不起诉人与被侵权企业的矛盾。在作出不起诉决定后，绵阳高新区检察院通过检察意见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移送被不起诉人的行政违法线索，建议对被不起诉人依法作出行政处罚。该案被评为全省知识产权检察保护优秀案例。

**（四）坚持主动服务，多举措为企业纾困解难。**一是**设立知识产权驻企工作站**。先后在京东方科技、丰谷酒业、湖山音响等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设立工作站，选派知识产权工作团队检察官担任“驻点检察官”，有效畅通检企联络渠道，帮助企业精准、快速获取专业知识产权服务。二是**主动回应企业关切**。开展企业大走访活动，全市两级检察机关检察长带头，采取实地走访、电话访谈相结合方式，与企业负责人直接交流，全面收集企业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为企业解决知识产权相关问题 7 个。开展知识产权集中法律培训 3 场，惠及企业近 50 家。三是**数据赋能提升服务效能**。创设开发“绵州·吾为之”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微信小程序，为辖区企业提供集法律宣传、法律咨询、线索举报等功能于一体的全覆盖全天候在线法律服务，已在丰谷酒业等多家企业推广使用，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10 余次。依托该平台加

强全市知识产权保护的举措被列入《绵阳市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方案（2022-2025年）》。

**（五）坚持守正创新，积极探索知识产权检察“绵阳样本”。**

一是**深入推动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职工作**。立足知识产权检察试点城市先行先试优势，积极推进试点成果制度化，制定出台《绵阳市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职试点工作方案》，重点围绕职能定位、机构设置、履职模式、工作机制、专业建设五大方面建立长效工作机制，打造系统化的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绵阳样本”，推进知识产权“四大检察”融合履职，相关经验做法被《四川日报》报道。二是**组建挂牌知识产权检察部门**。认真贯彻省检察院部署，依托经济犯罪检察部门，整合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各项检察职能，负责全市检察机关知识产权检察保护相关工作。2023年5月，绵阳市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知识产权检察部）被四川省知识产权工作和打击侵权假冒领导小组办公室表彰为2022年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成绩突出集体。三是**精心打造知识产权检察核心办案团队**。以知识产权检察办案履职需求为导向，加强人才统筹和培育，打造高新区检察院“绵州·吾为之”知识产权保护团队。通过深化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积极构建知识产权检察刑事、民事、行政一体化保护格局。该团队被省检察院评为全省检察机关检察产品特色品牌，同时作为四川检察机关唯一集体，被国家知识产权局等四部门评为2022年度全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从工作情况来看，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专门化、专业化程

度有待进一步提高。缺乏专门从事知识产权检察工作人员，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办案人员仍分散在各自业务部门。二是融合履职方法有待进一步优化。民事侵权、行政违法、刑事犯罪界限把握还不到位，融合履职办案机制还不健全。三是诉讼活动监督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刑事监督案件不多，民事、行政监督案件更少，公益诉讼案件需进一步拓展，知识产权恶意诉讼专项监督工作成效还不明显。

下一步，将着力抓好以下工作。一是以更大力度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持续加大对关键核心技术、重点领域、新兴产业等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加强科技创新主体合法权益保护。认真落实最高检关于促进科技生产力发展 13 条检察政策，审慎办理涉高科技人才案件。二是以更实举措推进知识产权检察融合履职。强化刑事诉讼主导责任，加大刑事打击和立案、侦查、审判活动监督力度。持续探索开展知识产权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探索建立知识产权涉案企业合规指引，积极推进知识产权领域诉源治理。深化惩治知识产权恶意诉讼专项监督工作。强化知识产权民事、行政检察精准监督，完善与行政执法机关线索移送机制。积极拓展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检察协作配合机制。三是以更深改革完善知识产权检察体制机制。立足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能行使特点，强化综合司法保护。持续推进知识产权检察专门化、专业化建设，聚焦办案需求抓实业务培训。充分发挥特邀检察官助理作用，完善专业人员辅助办案机制。



## 二、聚焦人民关切，保持打击整治养老诈骗高压态势

全市检察机关紧紧围绕人民群众群众反映强烈、问题突出的领域持续加大打击力度，结合办案促推相关问题治理。1月至6月，办理涉养老诈骗审查逮捕案件1件2人，批捕1件2人；办理涉养老诈骗审查起诉案件1件2人，起诉1件2人。

**（一）提高思想认识，保持“严”的势头不松劲。**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总结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两高一部”《关于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的指导意见》，把常态化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作为政治大事、本职要事、民生实事。今年1月，常态化开展打击整治工作后，全市检察机关继续保持高压态势不变，将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与扫黑除恶、打击整治非法集资、严惩制售假冒伪劣保健产品等专项工作相结合，同时将此项工作纳入对内设机构和基层检察院的目标绩效考核，压实工作责任。

**（二）提升办案质效，严把“高”的标准不放松。**对于涉养老诈骗案件始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严格按照“稳、准、狠”要求，依法规范精准打击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各类诈骗违法犯罪，确保案件办理质效，依法批捕2人，起诉2人。将追赃挽损贯穿检察办案全过程。发挥提前介入检察职能，通过提前阅卷、参与案件讨论，强化资金流向的审查，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甄别资产性质，及时控制相关资金，防止犯罪分子隐匿、抽逃、转移财产。积极主动介入尚在侦查阶段的陈某根、何某等3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跟进案件引导取证，加大追赃挽损工作力度，查清被骗资金去向，引导侦查机关及时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财物，

确保能够最大限度挽回老年人“养老钱”。积极开展涉养老诈骗案件评查工作，着重从案件办理的证据采信、法律适用、事实认定、办案程序、文书制作和使用、释法说理、办案效果、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使用等多方面进行全面评查，对案件办理质量情况予以通报，督促办案部门及办案人员切实解决案件办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升办案质量。

**（三）强化风险防控，注重“稳”的基调不降低。**全市检察机关立足办案主动融入社会治理。一方面**强化涉稳风险防范**。大部分养老诈骗案件为非法集资类涉众案件，部分案件作案时间跨度长、参与人员众多、涉案金额特别巨大，追赃挽损难度大，给老年人造成了无法挽回的经济损失，易引发群体性信访等影响社会稳定的问题。办案中重视风险研判，加强释法说理、矛盾化解，确保案件办理平稳有序，截止目前，全市检察机关在办案件中无一起重特大群体性事件发生。另一方面**结合办案推动诉源治理**。全市检察机关结合办案，研判养老诈骗发案原因，以及养老领域存在的管理漏洞和风险隐患，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推动相关部门对养老市场进行整治规范，完善监管制度。同时，针对养老诈骗犯罪特点和老年群体的具体情况，结合检察办案开展线上线下互动联动宣传，增强群众防范意识。在案管中心和12309服务大厅等群众到访频率较高的区域摆放宣传单，引导群众认清骗局，提高警惕。持续利用LED电子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增加宣传频次。依托“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防范电信网络诈骗集中宣传月”契机，积极开展现场普法式宣传。

从工作情况来看，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线索来源单一，问题摸排不够主动，今年以来暂未收到涉养老诈骗相关线索，挖掘案件不足。二是因上游犯罪查处难度大导致追赃挽损工作成效不明显，且部分嫌疑人利用网络进行诈骗犯罪，被害人涉及全国各地，取证难度大。三是宣传效果不尽理想。目前虽然已经开展了一些线上、线下的专项行动宣传活动，但群众尤其是老年人受短期利益驱使，难以达到理想效果。

下一步，将着力抓好以下工作。一是**压实工作责任**。对标对表中央、省委、市委及上级检察机关的各项决策部署，把开展好专项行动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扎实推进，坚持依法能动履职，统筹全市检察机关推进常态化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各项工作。二是**加强办案力度**。立足检察职能，坚持以办案为中心，加强案件线索摸排力度，强化介入侦查引导取证，依法快速办理养老诈骗案件，形成严打态势，全力追赃挽损，最大限度挽回老年受害群体的财产损失。三是**提升社会治理效能**。结合办案发现问题，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促进行业及市场规范。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要求，充分运用“两微一端”等新媒体贴近群众的优势，发布养老诈骗普法文章、微视频，营造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犯罪的良好氛围。

### 三、常态化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围绕人民群众的司法新需求，瞄准行政诉讼“程序空转”问题，常态化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1-6月，全市检察机关共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案件56件，一起案件被最高检评为优秀案例。

**（一）增强责任意识，切实提升争议化解率。**以“如我在诉”的为民情怀换位思考，将行政检察办案理念从“我监督了”向“我化解了”转变。把行政争议化解作为行政诉讼监督办案的必经程序，凡是有实质性化解可能的案件，都努力促进纷争的解决，让矛盾纠纷“止于至善”。结合我市一审行政诉讼案件集中管辖与行政诉讼监督案件主要由市检察院办理的实际，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原则，由案件承办检察院牵头、行政争议所在地检察院配合，协同发力。市级院承担“主力军”责任并加强指挥、协调、督导，基层院当好矛盾化解“桥头堡”，上下一体、齐心协力化解行政争议，努力把矛盾解决在市域，化解在基层。上半年，共办结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 58 件，办案中同步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 30 件，化解率达 51.72%，其中实质性化解历时 20 年以上的行政争议 6 件。

**（二）优化监督结构，拓展争议化解新领域。**充分发挥行政检察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治理中的积极作用，找准检察机关在参与、服务社会矛盾化解工作中的职能定位，主动融入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加强行政检察与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其他行政争议化解机制的有效衔接和协作配合，构建合力化解行政争议的工作格局，补位不越位，以“我管”促“都管”。绵阳市检察院与市司法局通过会签协作机制达成了行政复议阶段共同化解行政争议的共识；同时正在与市中级人民法院构建行政诉讼案件行政争议化解联动机制，主动参与“潜在之诉”“遗漏之诉”等新领域行政争议的协同化解。江油市检察院同步与当地法院、司法局、

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办联合构建行政争议化解协调机制。上半年，两级检察院共参与化解行政复议阶段、行政诉讼审理阶段等非诉讼监督阶段行政争议案件 26 件。

**（三）精准分类施策，多措并举化解矛盾纠纷。**对因行政行为不当引发矛盾纠纷的案件，充分发挥检察建议及时监督优势，督促行政机关及时纠错，缩短化解周期，促进社会治理。对法院裁判和行政行为并无明显不当的案件，采用公开听证、公开宣告、心理疏导等措施做好释法说理工作，引导当事人执行行政决定和行政裁决，维护司法权威。对具有和解空间且当事人有和解意愿的案件，在坚持依法、自愿的前提下，积极搭建协商平台，努力协调各方资源，力促行政争议实质性解决。对申请人诉求有一定合理性，但通过法律途径难以解决且生活困难的，及时予以帮扶救助，彰显司法温度。上半年，全市检察机关在化解行政争议过程中，向案涉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 11 份，向当事人释法说理 15 次，组织公开听证 13 次，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执行协议 17 份。三台、江油、安州、盐亭等地针对本地多起因冒名顶替、弄虚作假方式办理婚姻登记引发的纷争，采用公开听证方式查清事实后，依法提出检察建议督促民政部门纠正，化解相关行政争议 8 件。涪城、江油、三台、梓潼等地检察院在办理涉民营企业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件中，针对罚款缴纳行政争议，一方面开展释法说理，促使企业认可行政处罚，另一方面考虑疫情因素，组织公开听证，促成企业与行政机关达成分期履行、减免加处罚款或滞纳金协议，切实解决民营企业发展困境，避免“办结一个案子，

垮掉一个企业”现象发生。

当前，全市检察机关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仍然存在案件线索来源较窄、联动化解合力不足、行政机关配合支持有待加强、办案人员化解争议能力有待提升等问题。

下一步，将着力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持续强化工作合力，同频共振促进争议化解。坚持双赢多赢共赢监督理念，主动加强与人民法院、司法局、行政机关等协作配合，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凝聚工作合力，形成良性互动。二是聚焦社会治理，穿透式监督促进依法行政。对履职中发现的行政违法、社会治理问题，由此及彼、以点带面深挖个案背后的成因，从根本上查找纠纷症结，对症下药提出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依法纠正。三是进一步加强队伍专业化建设，提升办案能力。落实专门办案组或者专人负责行政检察工作，通过岗位练兵、业务培训、实战训练等方式进一步提升行政检察干警业务素能。

全市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和市委八届六次全会部署，认真落实此次会议提出的要求，以更高质量、更高标准推动全市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以高质量检察履职更好维护公平正义，服务绵阳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量打造成渝副中心。

# 关于全市法院履行职能 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3年8月30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全市法院履行职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全市法院履行职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今年以来，在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全市法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论述，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积极拓展司法服务，为打造“四川领先、国内一流”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贡献法院力量。

1-6月，全市法院审结涉市场主体案件17152件，执结涉市场主体案件5050件，执行到位34.88亿元，审结各类破产案件47件，盘活资产1.22亿元，7家企业通过破产清算程序快速退出市场。市中级法院负责的“保护中小投资者”“执行合同”“办理破产”3项一级指标，在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连续三年荣获优秀成绩。

### （一）聚焦发展大局，以更高站位优化提升营商环境

一是紧扣发展重点，高位谋划部署。将市委“五市战略”作为全市法院服务保障的首要任务，在全市基层法院院长会上明确部

署服务科技立市战略、产业强市战略等 5 大方向的司法保障工作，构建全市法院服务“五市战略”一盘棋的工作格局。全力加强审判服务保障，制定关联企业实质合并破产、中小微企业快速重整等工作指引，联合政府建立企业破产涉税协调联动工作机制、企业破产费用援助资金制度。开展为期 2 个月的清理化解长期未结案专项行动和“勇往执前”涉企案件专项执行行动，着力化解涉企长期未结案 43 件，1—6 月，全市法院“拼经济、搞建设”执行到位 45.8 亿元，排名全省前三，工作成绩获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曹立军同志“措施实、效果好”的书面批示肯定。

**二是健全机制建设，加强司法保障。**坚持“有需必应、无事不扰”理念，建立“顶格推进”工作机制，对重大法治营商环境事项实行单位负责人“顶格倾听、顶格谋划、顶格部署、顶格协调”。制定《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联席会议机制实施方案》，搭建涵盖工商联、税务、市场监管局等多部门的会商平台，定期收集研判企业生产经营法律风险、法治需求等，共商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点难点问题。制定《关于开展司法作风专项整治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方案》，开展司法作风专项整治行动，大力整治解决“关键少数”引领示范不强、司法服务流程不优、司法助企工作不实等问题，对全市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进行一次全面体检。

**三是加强全局统筹，增强组织领导。**全市法院均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加强组织领导，深入贯彻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真正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市委决策部署上来。市中级法



院由副院长带队先后组织人员到佛山、福州等一线城市考察学习，开拓思路、创新思维，汲取借鉴先进法院好的经验做法。院党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专题研究，分析存在问题，查找薄弱环节，制定提升思路。今年以来，组织召开营商环境专班会议3次，对年度重点工作进行详细任务分工，确保营商环境各项政策制度得到不折不扣落实。

## **（二）充分发挥职能，以更强担当营造法治发展环境**

一是营造安心创业的社会环境。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大“打伞破网”“打财断血”力度，全力铲除危害企业经营者生命财产安全、侵害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黑恶势力。准确把握经济犯罪刑事政策，厘清刑事犯罪与经济纠纷的界限，坚决防止利用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加大产权司法保护力度，审理事物权、股权以及挂靠、借名引发的企业有关财产权属纠纷192件，依法确认财产权利归属。加大对行政乱作为、不作为的监督力度，审理绵阳市丰谷镇人民政府与绵阳市乐宇砖业有限公司等行政征收、强拆、赔偿案件43件，依法纠正涉企业违法征收、征用、许可和强制行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原市建设工程质监站监督员、科长蒋某某破坏营商环境案，全市200余名领导干部和被告人单位职工代表现场旁听、40余万网民线上观看庭审宣判，起到警示教育作用。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充分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坚持把强制力聚焦到对规避执行、逃避执行、抗拒执行行为的依法打击和惩处上来，妥善协调绵阳中螺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纠纷等案件，尽最大可能保障企业正常生产经营。

**二是营造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依法惩处强迫交易、串通投标、损害商业信誉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净化市场环境，依法判处杨夏军、杨兵、张仁红犯强迫交易罪承担刑事责任。深入开展打击非法集资犯罪专项审判，妥善审理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犯罪案件 10 件 37 人，助力防范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完善破产程序启动机制，联合市财政局制定《市本级破产管理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建立 50 万元破产管理人专项预算，审结各类破产案件 47 件，盘活资产 1.22 亿元。海峰乳液公司、西科大高分子材料科技公司等 7 家企业通过破产清算程序快速退出市场，促进市场要素资源高效配置。依法审结铜鑫铜业、金循环金属材料合并重整案，积极协助企业争取政策、资金支持，6 月初顺利复工复产后，仅一个月即实现产值 1.76 亿元、税收 1340 余万元、180 余名工人就业。

**三是营造鼓励发展的支持环境。**大力践行“一线工作法”，实质化运行园区巡回审判点、法官工作站，加大对园区项目引进、招商引资过程中的法律风险研判，为项目落实提供全程化、专业化司法服务。常态化开展企业大走访大调研活动，上半年走访收集企业反映问题和建议 27 个，及时就地解决问题 19 个，限时办理建议 8 个。开展拖欠企业账款专项执行行动，帮助快速回笼资金 34.88 亿元。加大涉金融案件执行力度，开展涉金融案件专项执行活动，助力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1—6 月，全市法院执行上缴财政 8.11 亿元，环比增长 36.64%；为金融机构回笼资金 14.25 亿元，同比增长 1161.17%；为企业清收债权 34.88

亿元，同比增长 276.61%；为自然人兑现胜诉权益 9.63 亿元，同比增长 249.12%。

### **（三）提升司法效能，以更快效率回应企业多元需求**

一是提升诉服体验，回应便利司法需求。全市法院深入推进“互联网+法律服务”，通过破除地域、时间限制，助力企业降成本、抢时间、抓机遇。优化全域诉讼服务，将 24 项诉讼服务事项纳入异地办理范围，实现全市两级法院之间多种诉讼服务的跨区域、跨层级办理，上半年实现跨域立案 738 件，办理全域诉讼服务事项 2362 件。开辟“服务民营企业”绿色通道，设立涉企案件服务窗口和诉前调解室，对涉企法律服务事项专项受理、专门服务，做到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经开区法院打造的“经即办”司法服务入选《四川省优化营商环境经验做法（第九批）》。

二是降低解纷成本，回应高效司法需求。探索建设“法院+”多元解纷机制，邀请商会调解组织、商事调解机构、行业调解组织等多元力量参与纠纷化解，帮助市场主体“低成本”化解纠纷。以“保护发展”为目的审慎处理涉企纠纷案件，在诉前优先进行调解，推动涉企纠纷案件诉前调解成功 1462 件，调解成功率达 83%。在工业园区设立 3 个“优化营商环境法官工作站”，实质化运行科技城新区直管区法庭，携手工工商联建立“民企涉诉纠纷调解站”，上半年为企业减少和挽回损失 3000 余万元。印发《优化营商环境暨涉企案件快速办理工作指引》，权利义务明确、争议较小的案件由速裁团队快速处理，对没有合法理由超过 1 个月调解不成的矛盾纠纷，强制转出调解程序，当即立案，防止因案件

审理时间过长而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

**三是依法平等保护，回应公平司法需求。**坚持对各类企业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在审理涉民营企业的公司纠纷案件中，尊重市场主体意思自治，依法审慎判断各类交易行为效力，审结涉企合同民商事纠纷1.59万件，做到法律地位平等、法律适用平等、法律责任平等。依法审理政府招商引资、特许经营、国有土地出让等行政协议案件24件，公平认定违约责任，坚决破除阻碍公平交易的隐形壁垒。切实执行《涉企案件生产经营影响评估制度》，出台《企业常见法律风险防范指南》，着力降低司法活动对企业生产经营负面影响，妥善处置涉藤椒合同纠纷案，为企业挽回产值4620万元，工作经验被《人民法院报》专刊报道。

#### **（四）突出规则建设，以更可预期提振激发发展信心**

**一是统一司法裁判规则。**根据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需要，市中级人民法院组建知识产权、破产审判等专业审判团队，加强对各基层法院审判团队的业务指导，促进涉营商环境案件审判更加专业化、精细化。严格执行涉企类案和关联案件检索机制，评查涉企案件1265件，类案检索8482件，保障全市法院民商事类型案件裁判尺度统一，增强裁判结果的可预期性。以“双优”“双差”庭审和裁判文书评选为抓手，重点对涉企案件实行交叉评查、上下互评，倒逼法官提升案件办理质量。

**二是倡导诚信守诺规则。**扎实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强化与工商、税务、银行、不动产登记等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利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制度，引导市场主体树立诚信诉讼规则

意识。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1306人次，罚款36.53万元，拘留436人次，限制高消费10462人次。落实信用承诺和信用修复机制，对积极履行、配合执行的56家被执行人企业依法给予正向激励，助推企业顺利融资恢复生产。

**三是宣传守法经营规则。**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对民营企业聚集的10个产业园区实现“一对一”法律服务全覆盖，常态化开展涉企案件巡回审判11次，同步推进法律咨询、诉前调解等工作，增强企业守法经营意识。加强与市企联协助对接，联合举办“讲法助企”课堂等活动，提炼涉企案例中企业存在的法律风险，为企业和企业家开展风险评估、培训和教育，助力企业依法防风险、解难题、稳发展。联合华西证券科创金融投资者教育基地设立保护中小投资者教育基地，并于“5.15全国中小投资者保护日”开展证券法、公司法专场线下培训，提升中小投资者依法维权能力。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法院司法保障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与党委政府、市场主体的新需求、新期待相比，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思想认识有待进一步提升。**少数法院干警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认识不够深刻，一些法院在贯彻落实涉企案件机制制度上存在措施不到位、效果不明显的现象。**二是审判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虽然今年上半年审判质效整体水平较高，8家基层法院结案率进入全省前30，但在一些案件的诉调衔接上有待优化，司法委托评估、鉴定等专项程序也需加强管控。**三是办理破产案件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虽然全

市法院推进破产审判机制体制建设取得一定成效，但破产积案仍较多，案件审判效率、营商环境办理破产指标债权人回收率有待提升。

###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营商环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全市法院将按照市委和上级法院部署，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切实提高审判质效，提升司法公信力，不断提升司法服务保障营商环境优化工作水平。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增强能动司法理念。**充分认识服务保障营商环境优化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和迫切性，贯彻“一个案件就是一个营商环境”理念，在依法办案前提下更多融入“企业视角”，加大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司法保护力度，推动全市营商环境再优化。

**二是发挥职能作用，更好服务“五市战略”。**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新提出的“四个发力”重点任务和市委系列部署，加大司法供给力度，严格落实涉企案件生产经营影响评估机制，正确处理严格司法与支持民营企业健康发展之间的关系，在执法办案提速增效、全面依法平等保护企业产权上下功夫，推动在提升企业满意度上见实效。

**三是狠抓案件质效，持续提升诉服体验。**深化全域诉讼体系建设，持续优化服务流程，完善终端配置，积极丰富服务场景和服务内容，构建全市两级法院诉讼服务“一盘棋”的现代化新格局。优化商事审判团队，深化破产重整、企业破产处置协调联动、执转破等工作。完善法企联络机制，常态化开展企业大走访大调研活动，实质化运行园区法官工作站等创新举措，加大企业法律体检广度和深度，切实增强企业的司法获得感。

# 关于全市检察机关履行职能 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3年8月30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绵阳市人民检察院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现将全市检察机关履行职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今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系列重要论述，积极贯彻党中央、省委、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大决策部署和要求，始终牢记并践行“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着力打造优化营商环境“升级版”，努力为绵阳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高效的检察保障。

## 一、提高政治站位，主动融入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大局

全市检察机关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和人大监督，自觉把各项工作尤其是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融入党的领导和人大监督之中。**提高政治意识**，认真学习并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2022年12月15日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重要讲话精神，自觉把思想和认识统一到中央、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上来，坚持将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服务和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首要任务，自觉把职责和任务融入进来。市检察院党组专题研究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成立服务保障“拼经济、搞建设”护航行动小组，

明确由主持常务工作的副检察长牵头主抓。**提高责任意识**，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绵阳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绵阳市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绵阳市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清单》等部署要求，认真执行市委政法委《绵阳市政法系统优化营商环境36条措施》，并将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纳入对内设机构和基层检察院的目标绩效考核，变压力为动力，进一步增强服务企业的主动性。组织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就检察机关如何聚焦服务非公经济发展大局，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切实维护民营企业权益，做好优化营商环境重点工作提出了明确具体的要求，确保各项服务保障措施落实见效。**提高服务意识**，市检察院以构建“亲清”检商关系为基础，打造“亲清营商”党建品牌，强化主动服务意识，切实做到企业诉求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积极对接企业法律困难和需求，尤其是注重强化对民营企业的保护，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两个毫不动摇”和“三个没有变”重要讲话精神，把服务和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作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

## 二、聚焦主责主业，营造稳定公平可预期的法治营商环境

全市检察机关始终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大局中谋划检察工作，以检察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来助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立足法律监督职能发挥作用，充分运用“四大检察”、做好“十大业务”，实现打击、保护、帮助的立体效果，努力做到办理一个案件，帮助一批企业，规范一个行业，为经济发展提供丰富优



质的法治产品、检察产品。

**（一）以更优的刑事检察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一是**营造平安稳定的发展环境**。围绕保障平安绵阳建设，依法履行批捕起诉职能。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牵引，严厉打击黑恶组织以暴力、胁迫等方式向民营企业收取“保护费”、欺行霸市、强买强卖的犯罪，依法惩治侵害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的涉黑涉恶案件背后的“关系网”“保护伞”犯罪，对黑恶势力侵犯企业合法权益的犯罪案件，依法从快批捕、起诉，最大限度减少黑恶势力犯罪给企业所带来的经济、社会影响，起诉黑恶势力犯罪 24 人。积极回应打击内部“蛀虫”的呼声，批捕职务侵占、挪用资金犯罪 3 人，起诉 9 人。二是**营造健康有序的市场秩序**。严厉打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批捕 37 人，起诉 241 人，以法治之力推进诚信守法经营。重点惩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妨害税收征管等犯罪，批捕 22 人、起诉 119 人，规范生产经营秩序。落实最高检“三号检察建议”，会同公安机关、金融监管部门共同建立金融犯罪惩防机制，合力打击“校园贷”“套路贷”等犯罪活动，共批捕金融诈骗等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 2 人，起诉 33 人。严厉打击串通投标、合同诈骗、非法经营、传销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批捕 10 人、起诉 59 人，着力为企业发展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三是**打造公平竞争的经营环境**。依法严惩侵犯知识产权犯罪行为，保护企业创新成果，起诉假冒注册商标罪、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非法制造、销售假冒注册商标标识罪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 4 人。精办一起中宣部版权管理局、最高检知

识产权检察办公室等六部门挂牌督办的网络数字音乐版权侵权案件，涉案歌曲专辑 1.4 万张，歌曲 23 万余首，获评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十大典型案例、四川省“扫黄打非”十大典型案例，被检察日报深度报道。绵阳市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知识产权检察部）被四川省知识产权工作和打击侵权假冒领导小组办公室表彰为 2022 年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成绩突出集体。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检察院“绵州·吾为之”知识产权保护团队作为四川检察机关唯一集体，被国家知识产权局等四部门评为 2022 年度全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二）以更实的民事检察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加强对涉企业民事案件的诉讼监督。办理涉企业民事裁判结果监督案件 101 件，其中，提出涉企业抗诉再审检察建议 8 件，促成涉企业案件和解息诉案件 3 件；发出涉及企业的民事审判程序监督检察建议和民事执行监督案件检察建议 99 件；提出虚假诉讼监督意见 3 件。**一是强化精准监督。**认真审查裁判的合理性和合法性，对符合抗诉条件的案件依法提请抗诉、提出抗诉、提出再审检察建议，积极促成和解，主动将化解社会矛盾、护航民营企业发展贯穿办案全过程，有效保障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如梓潼县检察院办理的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执行监督一案，考虑到某农业科技公司经历疫情，经营惨淡。该县检察院牵头召开调解会，邀请县法院、相关行政单位沟通协调、释法说理，以多元化解的方式，最终促成农业公司与行政机关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解除农业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农业公司按照约定期限缴纳剩余罚款，争议得

到圆满解决。二是**优化监督程序**。通过建立重大复杂公开听证机制、健全借助“外脑”辅助办案机制、完善案件繁简分流机制、严格抗诉案件、再审检察建议案件办理审核机制等，不断提升民事检察监督的精准度。如江油市检察院办理的江油某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某家具有限公司、黄某、欧某等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检察监督案时，通过开展检察听证，进行详尽的释法说理，以“看得见”“听得到”的形式，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申请人主动向江油市检察院撤回监督申请，并承诺息诉罢访。三是**抓好虚假诉讼监督**。加强对涉企虚假诉讼、恶意诉讼的法律监督，切实维护好市场主体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通过内外协作、上下一体，加强与公安机关、司法行政机关以及刑事检察部门协作配合。如市检察院办理的高某某虚假诉讼系列案，该案系游仙区检察院在办理刑事案件中发现线索，并将线索移送市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经审查，发现人高某某为虚增债务、稀释债权，安排其控制的关联公司进行虚假诉讼，骗取民事调解书，涉案金额达2500余万元，市检察院审查后，依法向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法院采纳检察机关监督意见，对案件启动再审程序。

**（三）以更强的行政检察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办理企业作为申请人申请行政检察裁判结果监督案件5件；发出涉企业行政审判程序监督和行政执行监督检察建议21件；实质性化解涉企行政争议13件。一是充分发挥行政检察促进司法公正和依法行政的双重积极作用，依法保障涉案民营企业及企业家申请监督权，规范行政诉讼监督案件的受理和审查程序。二是营造良好法

治环境，服务民营经济发展。两级检察院围绕民营企业的司法需求，加强对行政生效裁判及行政审判程序的监督，保障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对涉及民营企业的非诉执行案件依法监督，防止企业因不当强制执行措施陷入生产经营困境；推进涉民营企业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依法保障民营企业安心经营。如涪城区检察院办理的绵阳市生态环境局与四川某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争议案件中，围绕企业诉求，通过“背靠背”向双方当事人释法说理，促成达成争议化解共识。争议化解过程中，因行政机关对行政非诉执行案件在执行阶段分期履行的合法性以及分期履行期限存在疑问及顾虑，涪城区检察院与涪城区法院有效联动，召开案件和解协商会议，与双方当事人面对面沟通，共同向行政机关阐明分期履行的合法性、可行性，促成行政机关最终同意该公司对两件行政非诉执行案件分期履行，并达成执行和解。三是通过公开听证等多种方式，充分开展行政争议化解，服务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如江油市检察院办理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处罚某工程局华西分局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华西分局因未支付民工1万元工资被处罚款2万元，行政机关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裁定准予强制执行罚款和加处罚款共计4万元，华西分局认为处罚过重，且因疫情原因暂时无力缴纳罚款，该案迟迟未执行到位。检察官邀请行政机关和华西分局负责人听取意见，通过释法说理，最终华西分局对行政处罚表示认可，保证一次性付清民工工资并分期缴清罚款，行政机关也同意免除加处罚款。执行监督既促成民工工资与行政处罚执行到位，又一定程度上减

轻企业复工复产压力。

**（四）以更好的公益诉讼检察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立足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在优化营商环境中持续发力，通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监督，做好公共利益的监督者和保护者，以及优化营商环境的行动者和建设者。如绵阳市安州区检察院以设施设备、作业场所、作业过程用电安全为监督重点，开展木材加工企业用电安全专项监督，针对不严格按照国家标准配置作业设备电器配件及标识问题，发出诉前检察建议 7 件，督促 6 家木材加工企业增设 18 个用电设备和 10 处警示区，推动林业、应急部门建立专项督查机制，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 **三、延伸工作触角，提升服务优化营商环境的质效**

全市检察机关主动适应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新形势新要求，不断更新理念，改进工作方式，变“要我服务”为“我要服务”，打通服务民营经济发展的“最后一公里”。

**（一）强化制度保障，做好企业“支持者”。**一是健全制度机制，让企业“安心”。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签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 15 条意见，通过建立知识产权领域的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加强信息互通、线索报送、案件协作、重大事项磋商等常态化合作，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重要制度保障。二是实现科技赋能，让企业“省心”。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推进数据归集共享，在全省率先上线运行“律师阅卷一体机”和“律检通”异地阅卷系统，为涉案企业及其辩护律师提供阅卷便利，降低企业诉讼成本。系统运行以来，累计为律师提供现场阅卷 1229 人次，互联网阅

卷 15 人次，2.0 异地阅卷 32 人次，“律检通”异地阅卷 45 人次，实现了“只跑一次路”向“一次都不跑”转变。三是挖掘数据效能，让企业“舒心”。创设开发“绵州·吾为之”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微信小程序，为辖区企业提供集法律宣传、法律咨询、线索举报等功能于一体的全覆盖全天候在线法律服务，已在丰谷酒业等多家企业推广使用，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保护服务 10 余次。依托该平台加强全市知识产权保护的举措被列入《绵阳市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方案（2022-2025 年）》。四是联合护企助企，让企业“放心”。设立检察保护工作站、检察工作联系点 24 个，选派优秀检察官担任“驻点检察官”，对设点企业的相关诉求实行“线上+线下”快速响应，帮助企业精准、快速获取专业法律服务。与市工商联等单位建立健全协作、指导服务民营经济发展的沟通联系机制 2 项，汇聚了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的强大合力。联合市工商联举办《民营企业涉罪风险及防控》专题讲座，引导企业增强风险防范意识。

**（二）转变司法理念，做好企业“引导者”。**着力减轻企业诉累，为企业“卸包袱”。开展涉企案件专项督办行动，对刑事“挂案”等 9 类涉企案件进行梳理自查。截止目前，检察环节涉企刑事“挂案”已全部清理办结。加强涉企案件羁押必要性专项审查工作，对已经不适宜羁押的犯罪嫌疑人，建议采取监视居住、取保候审等其他强制措施，尽量降低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依法变更强制措施 5 人。经开区检察院在办理某企业法定代表人涉嫌污染环境罪一案中，积极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开展

羁押必要性审查，审查起诉阶段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针对该企业因法定代表人涉嫌犯罪而停工停产的情况，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了本案能够排除单位犯罪的意见，并与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协调，保障该企业完成工商变更等手续，提前复工复产，为公司挽回经济损失 3000 余万元。促进合规经营，让企业“发展好”。市检察院与市工商联等八部门联合出台《关于建立绵阳市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及相关配套措施，成立第三方机制管委会，组建第三方机制专业人员库，全面开展企业合规工作，依法办理合规案件 5 件，适用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案件 1 件，制发 5 份检察建议督促涉案企业进行合规整改。涪城区检察院办理一起串通投标案时，制定科学有效的工作方案，督促涉案企业调整公司组织结构，规范公司内部、项目管理制度，进行合规经营文化建设，引导企业逐步完成了从粗放型经营模式向正规管理模式的转变。

**（三）精准细化措施，做好企业“护航者”。**一是畅通渠道，司法服务常态化。全市检察机关充分发挥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窗口”服务优势，利用“信、访、网、电”四位一体的检察服务平台，及时为民营企业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一站式”法律服务。二是上门走访，主动问需问计。开展“服务企业活动月”、“企业大走访”专项活动，全市两级检察机关检察长带头，采取实地走访、电话访谈相结合方式，主动联系 160 余家在绵企业，倾听企业心声，了解司法需求，针对企业反映的重点、难点问题，制定“一对一”定点服务企业机制等系列措施，建立问题和责任清单逐项

抓好整改落实。三是**良性互动，积极共建共赢**。2023年5月，市检察院在科技城直管区（高新区）组织召开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座谈会，邀请长虹、九洲、京东方、丰谷酒业、湖山电器等7家重点企业，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局、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绵阳高新区人民法院等多家执法司法机关参加，通过“政检企”面对面沟通交流，现场解答涉企问题7个，实打实为企业答疑纾困。2023年7月，市检察院在绵阳明道民营经济服务中心举办“营商环境面对面”专题座谈会暨“沁园”检察开放日，邀请23家园区企业参加开展座谈交流，征求意见建议，收集问题建议23条，帮助企业解决涉法问题。

#### **四、当前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思想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少数干警大局意识不强，对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精神理解得还不够到位，存在机械办案、就案办案的现象，从企业发展、劳动就业、社会稳定等大局层面考虑不够。二是**对外协同有待进一步加强**。与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以及社会组织的沟通协调还不够紧密，在执法司法的有效联动、司法政策的深入衔接等方面还存在不足。三是**专业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面对司法责任制改革的要求，人才短缺、能力不足等问题还未得到很好解决，民商事、网络、金融等业务方面薄弱问题较为突出。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改进。

####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绵阳市检察院将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省委王晓晖书记来绵调研精神，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



会和市委八届六次全会精神以及《四川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绵阳市政法系统优化营商环境36条措施》等文件要求，在以下几个方面持续发力。

**（一）提升政治站位，强化思想引领。**持续深入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指示要求，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市场主体的实施意见》、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和市委、市人大决策部署，围绕加快打造“五市战略”目标，增强服务优化营商环境的积极性、主动性，切实打好优化营商环境的攻坚战和持久战。

**（二）围绕重点领域，加强涉营商环境司法保护。**在做好平安绵阳建设检察环节各项工作的基础上，根据防风险护稳定新形势新任务，围绕优化营商环境的重点领域，强化网络犯罪治理，突出产权司法保护，加强知识产权检察保护，筑牢金融安全司法防线，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推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对于涉市场主体刑事案件，在依法办理中全面落实“少捕慎诉慎押”理念要求的同时，进一步延伸服务触角，充分运用检察职能，帮助和督促涉案企业合规守法经营，减少和预防犯罪，为市场主体安心经营、放心投资、专心发展创造宜居宜业环境，支持市场主体心无旁骛，以恒心办恒业。

**（三）完善办案服务机制，全面落实司法检察政策。**构建办案影响、风险研判机制。结合认罪认罚、生产自救、促进就业等因素预测办案对市场主体生产经营可能带来的影响，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切实把影响降低到最轻程度。构建司法检察政策落

实机制。通过政策解读、督导检查、典型示范等方法，严格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司法政策，落实安商暖企的各项规定，使检察监督办案既有力度，更有温度。构建办案效果综合评判机制。在办理涉市场主体案件时，切实做到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的统一，实行“六个必须”，即必须释法说理、必须公开听证、必须备案审查、必须办案回访、必须案件评查、必须绩效考评，把讲政治、求极致、重效果要求落到实处。

**（四）加强法律监督，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针对涉营商环境领域的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等问题，突出抓好“五项重点监督”，即开展涉市场主体案件立案监督，着力监督纠正刑事立案中的不当执法行为；开展涉市场主体案件查封扣押冻结措施专项监督，促进依法审慎适用财产强制措施；开展涉市场主体案件抗诉、关键岗位从业人员超期羁押、久押不决以及财产刑执行监督，着力纠正刑事审判和执行活动中的不当司法行为；开展对民事、行政审判和执行活动的监督，依法维护市场主体诉讼权益，降低市场主体维权成本；开展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引导涉案市场主体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促进守法经营、健康发展。

**（五）加强内外联系配合，形成齐心协力优化营商环境的氛围。**做实专班推动，压实工作责任，促使全市检察机关形成全员行动、上下联动、检企互动、考核推动、专项带动、创新驱动的优化营商环境“六动”格局。加强与工商联、行业商会、行业协会

的沟通联络，健全法治宣传、风险预警防范、案件联动调解等机制，完善司法服务。加强与监委、法院、公安机关、司法行政机关、行政执法机关的沟通协作，健全信息共享、案件移送、联合培训、联席会议等机制，提高执法司法质效。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和网络等新媒体，深入宣传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法规和办案成效，营造良好社会氛围，为优化营商环境凝聚强大合力。

全市检察机关将围绕绵阳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发挥科技城优势加快建成省域经济副中心、打造成渝绵“创新金三角”，以及以园区高质量发展引领带动全市高质量发展等决策部署，着力营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诚信有序的市场环境、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创新开放的投资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认真落实平等保护、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为绵阳全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提供更优质的法治产品。

#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 关于批准绵阳市 2022 年市级决算的决议

(2023 年 8 月 30 日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绵阳市 2022 年市级决算草案的报告》和《关于 2022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结合审计工作报告，对绵阳市 2022 年市级决算草案及报告进行了审查。会议同意市人大预算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绵阳市 2022 年市本级和市属园区决算。

#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意见

(2023年9月5日市八届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第四十六次  
会议通过)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绵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的报告、关于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2023年重大项目建设情况的报告、关于2023年1至6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23年1至6月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22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市法院履行职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全市法院2023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情况的报告，市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履行职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全市检察机关2023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情况的报告。经审议，提出如下意见。

## 一、关于“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工作

会议认为，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认真实施“十四五”规划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规划的各项战略任务和重点项目有序推进，规划纲要实施总体良好，重点任务进展顺利。但也还存在部分指标进度滞后、经济总量不够大、科技成果转化不够高等问题。为此，会议要求：

**一要全面分析评估规划纲要实施情况。**全面梳理总结规划纲要实施情况，对规划纲要确定的主要指标特别是十四五时期的各项指标进行逐一分析评估，坚持创新引领、问题导向，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对策措施，切实加强组织推动，全力推进规划纲要落地见效。加强规划纲要实施动态监测和分析研判，对提前实现的指标和预计能够完成的指标，要保持定力、扩大优势；对有一定难度、但能力争完成的指标，要攻坚克难、迎头赶上，确保如期全面实现规划目标。

**二要坚定不移推动实施规划纲要。**聚焦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把实施“五市战略”贯穿于推动纲要实施的全过程，深入实施科技立市战略，在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同时发力上下功夫，促进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营造良好创新生态，持续提升中国科技城创新能级，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深入实施产业强市战略，坚持以园区为载体做强工业，以消费为重点做大服务业，以“三品”为引领做优农业，以信息化赋能产业升级，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深入实施开放活市战略，深度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做强开放合作平台，优化营商环境，加快建设内陆开放新高地。深入实施人才兴市战略，全方位引育、用好、留住人才，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营造识才爱才敬才用才的良好环境，加快建设创新人才集聚地。深入实施生态美市战略，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扎实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提质行动，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营造生态宜居环境，加快建设高品质生

活宜居地。

**三要强化规划纲要实施保障。**进一步健全完善规划纲要实施体制机制，对“十四五”规划确定的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任务，强化一体研判、一体调度、一体落实，形成工作闭环，确保规划目标任务高质量推进。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进一步简化重大工程项目审批核准程序，加大土地、资金等要素保障力度，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实施。加强与国、省发展规划、空间规划、区域规划、专项规划的有机衔接，进一步加大对上争取力度，推动更多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项目落户绵阳。

## **二、关于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 2023 年重大项目建设工作**

会议认为，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决策部署，坚持以重大项目落实重大战略部署，切实压实工作责任，主动靠前服务，认真做好要素保障各项工作，推动双城经济圈重大项目加快建设。但也还存在个别项目推进滞后、项目储备不足等问题。为此，会议要求：

**一要全力以赴推进重大项目加快建设。**认真对照《共建重大项目清单》，对进度滞后的重大项目要逐一分析、对标补短、集中攻坚，对个别因客观因素无法正常推进的项目要加强对上汇报，及时做好项目增补工作，确保顺利完成年度投资目标任务。

**二要加大重大项目保障力度。**进一步强化市县联动、部门协同，扎实做好重大项目前期审批、实施监管、竣工验收等服务工作，合力破解重大项目推进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大力推进数字化

管理平台建设和应用，做好重大项目日常监测调度，进一步推动项目建设提速增效。

**三要强化重大项目谋划储备。**持续发挥市项目谋划专班作用，围绕绵阳特色优势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精心谋划包装储备一批“具有绵阳特色、助推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大项目、好项目。做深做实项目前期工作，不断提升项目成熟度、落地率，积极做好对上争取，力争更多项目纳入双城经济圈重大项目库“盘子”。

**三、关于 2023 年 1 至 6 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工作会议**认为，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认真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坚持创新引领，大力实施“五市战略”，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上半年全市 GDP 增长 8.5%，增速位居全省第一，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但也还存在经济持续回升的基础还不稳固、项目投资增速下降、市场主体信心恢复不足等问题。为此，会议要求：

**一要继续保持经济发展良好态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八届六次全会、市委工作会议部署要求，进一步抢抓政策机遇，研究政策投向，落实好国家及省、市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精简优化执行环节、缩短兑现时限，将政策红利转化为发展实效；强化经济运行分析研判和精准调度，坚持问题导向，紧盯重要指标、重点领域、重大项目完成进度持续攻坚，进一步补短板、强弱项，努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确保圆满完成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二要以“四个发力”为主攻方向推动高质量发展。**在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上同时发力，深入实施科技立市战略，用好“人才十条”“金融十条”“科创十条”，加强多领域科技创新合作，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培育壮大创新产业集群，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在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上精准发力，深入实施产业强市战略，大力实施“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做大做优特色优势产业，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前瞻部署未来产业，在优势产业延链、传统产业升链、短板产业补链上精准发力，筑牢高质量发展产业支撑。在推进乡村振兴上全面发力，以石椅村片区示范建设为引领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深入实施“乡村振兴八大专项行动”，让农业更强、农村更美、农民更富。在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上持续发力，深入实施生态美市战略，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深入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提质，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

**三要多措并举促消费扩投资。**认真落实项目投资“红黑榜”、专班推进等工作机制，统筹抓好省市重点项目建设，全面强化要素保障、精准做好项目服务，推动新建项目尽早开工、在建项目提速增量、竣工项目投产达效，努力形成更多投资额和实物工作量。坚持招大引强、招新引优，深入实施制造业招商引资“百日攻坚”行动，常态化开展“三推”活动，全力招引一批大企业、好项目。大力推动消费提质扩容，落实国省出台的恢复和扩大消费系列政策措施，打造消费平台、创新消费场景、增强消费供给、优化消费环境，做好消费券发放等工作，加速释放消费潜力，提

振消费市场活力，加快建设成渝消费副中心。

**四要用心用情保障改善民生。**统筹推进省市民生实事，不断提升就业、社保、教育、养老、医疗等公共服务水平，更好满足人民群众需求。坚决守住安全发展底线，深入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曝光大整治”行动，扎实做好防汛抗旱、地灾防治等各项工作，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科学务实防范化解涉房、涉教等领域矛盾风险，持续保持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 **四、关于 2023 年 1 至 6 月预算执行工作**

会议认为，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狠抓增收促支工作，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支持重点领域建设，切实强化民生资金保障，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但也还存在政府性基金收入大幅下降、债务风险防范压力增大、财政资金使用绩效需进一步提升等问题。为此，会议要求：

**一要大力推进财源建设。**全面落实《绵阳市 2023 年加强财源建设八条措施》，突出税源核心，优化财源结构，千方百计扩大增量、做优存量、挖掘潜力、壮大规模，进一步夯实财源基础，逐步提高税收收入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建立健全财源建设目标考核体系，科学设置考核指标，逗硬考核奖惩措施，确保实现收入预期。

**二要强化重点领域保障。**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

严控一般性支出，把牢预算支出、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关口，努力降低行政成本，集中财力支持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持续保持民生投入强度，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 65% 以上。

**三要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各项规定，加强政府债券“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壮大财政收支规模，增强政府抗风险能力。严格落实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进一步规范平台公司经营和融资行为，坚决遏制政府隐性债务增加。多渠道落实化债资金，定期开展债务风险评估预警，确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四要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强化预算执行约束，规范部门单位公务支出。分类推行预算限时分配下达制度，提高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动态清缴财政存量资金，集中统筹使用收回资金，杜绝财政资金沉淀闲置。加强预算项目“源头”管控，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深入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双向反馈机制，增强绩效评价结果刚性约束，形成绩效结果应用闭环。

**五、关于 2022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会议认为，**市政府高度重视审计工作，支持审计机关依法对 2022 年度市级财政管理、市级预算执行、民生资金及政策、重大投资项目、国有资产管理等进行了审计，客观指出存在的各类问题，科学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有效发挥了审计监督作用。但也还存在审计监督力度不大、推进审计问题整改质效不高、审计成果运用不到位等问题。为此，会议要求：

**一要加强审计监督力度。**围绕民生保障、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重大投资等重点领域加大资金、资源、资产的监督力度，推进重点支出得到有效保障，助力全市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聚焦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开展“园区提质”“企业满园”行动、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加大重大政策落实情况监督力度，切实从体制机制层面揭示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建议，有效助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要扎实抓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深入分析审计查出问题的原因，落实整改责任主体，加强源头治理，强化跟踪督促，扎实推动问题整改。被审计单位及相关的责任部门要认真履行整改工作主体责任，根据问题类别科学制定整改方案，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在规定期限完成整改。紧紧抓住医疗、社保、国有资产管理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进一步健全机制、堵塞漏洞，着力扎紧制度笼子，坚决防止同类问题再发生。

**三要进一步强化审计成果运用。**坚持将审计结果和整改情况作为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和工作考核的重要依据，不断强化预算约束，规范预算执行。持续深化审计机关与纪检监察、巡视巡察、司法监督等方面的协同配合，形成监督合力，增强审计监督的严肃性和威慑力。加大审计结果公开、整改情况公开和典型问题曝光力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 **六、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会议认为，市“一府两院”和有关部门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坚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

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头号工程”来抓，在助企纾困解难、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保障企业合法权益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绵阳在 2022 年度四川省营商环境评价中综合排名第 2，连续 4 年保持全省领先。但也还存在工程建设及招投标等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改革还需进一步深化、执法监管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助企纾困解难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等问题。为此，会议要求。

**一要持续落实有关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四川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认真组织实施《绵阳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方案》《绵阳市 2023 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清单》，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相统一，深入开展“五大行动”，进一步抓重点、强弱项、补短板，加快打造四川领先、国内一流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二要纵深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围绕压时限、并环节、优服务，大力推进审批流程再造，加快拓展“一网通办”，深化工程建设等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持续深化简政放权，促进信息系统互联互通，高效推进政务数据共享和电子证照应用。深化政务服务满意度评价，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化水平。

**三要进一步强化政府监管。**坚持包容审慎柔性执法，常态化开展企业、群众最不满意行政执法问题整改，进一步提升执法监管水平。积极妥善处理和化解涉企历史遗留问题，实打实解决土地、规划领域的难点痛点。一体推进法治绵阳、法治政府建设，切实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

**四要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坚决破除阻碍民营企业投资的隐性壁垒。加强惠企政策系统集成，加大送政策上门力度，推动实现免申即享、即申即享、应享尽享。统筹做好用电、用水、用气、用地、资金等要素保障工作，助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五要进一步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坚持“有需必应、无事不扰”，深入实施“暖企”行动，坚持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用好线上绵阳企业家群，办好线下“优化营商环境面对面”专题座谈会和“解难题促发展、千企大走访”活动，切实为企业解难题、办实事。深入实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和涉企收费整治专项行动，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六要加大破坏营商环境行为打击力度。**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两清”行动，深入开展警示教育，严厉查处服务企业、服务群众中的“中梗阻”“吃拿卡要”等问题，精准打击强揽工程、欺行霸市、强买强卖、敲诈勒索等违法犯罪，及时发现、从严查处破坏营商环境行为，切实让市场主体在绵放心投资、安心经营。

## **七、关于全市法院 2023 年上半年重点工作**

会议认为，今年上半年全市法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忠实履行法定职责，在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犯罪、人民法庭服务基层社会治理等方面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全市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审执结案件数量、平均审理时间等指标均居全省前列。但也还存在知识产权审判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还不够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犯罪办案质效仍需提高、服务基

层治理水平有待提升等问题。为此，会议要求：

**一要着力提升知识产权审判工作服务科技创新能力。**牢固树立“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理念，进一步加强对“新赛道”产业和重大科技工程关键核心技术等领域的司法保护，积极为推动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同时发力保驾护航。健全完善协同保护机制，有效整合司法、行政、社会组织等多元力量，积极搭建信息共享平台，强化行刑衔接作用，形成知识产权保护合力。加快推进绵阳知识产权法庭设立工作，选优配强知识产权审判队伍力量，切实提升知识产权案件审判专业化水平。

**二要着力提高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犯罪工作质效。**严格把好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法律适用关，依法合理缩短案件审理周期、加快审判进度。进一步做好涉案财物清运、财产变现、资金归集、清退等工作，全力追赃挽损。深化与公安、检察院、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作联动机制，全面抓好源头治理，不断巩固深化专项行动成果。

**三要着力提升人民法庭服务基层治理水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丰富社会矛盾纠纷化解的法治路径。统筹推进法庭专业化建设，形成“一庭一特色一品牌”，更好发挥人民法庭在服务全面乡村振兴、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切实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 **八、全市检察机关 2023 年上半年重点工作**

会议认为，今年上半年全市检察机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知识产权检察保护、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犯罪、行政争

议实质性化解等方面依法履职、主动作为，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但也还存在知识产权检察监督力度不够大、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犯罪工作质效不够高、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机制不够健全等问题。为此，会议要求：

**一要进一步加大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力度。**聚焦服务创新驱动发展，准确把握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依法慎用强制措施，大力支持创新创业。健全完善知识产权检察工作机制，扎实推动“四大检察”融合履职，积极构建知识产权检察“捕、诉、监、防、治”一体化保护格局。持续推进知识产权检察专门化、专业化建设，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不断提高知识产权检察监督能力。

**二要进一步提高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犯罪工作质效。**坚持提前依法介入、审查引导侦查，充分发挥捕诉一体优势，持续加大追捕追诉力度，全链条打击上下游犯罪，全力追赃挽损。充分发挥检察建议职能，督促有关行政部门依法履行监管职责，积极构建老年人权益保护的综合治理格局。多措并举开展以案释法、警示教育等宣传活动，积极营造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犯罪的良好氛围。

**三要进一步健全完善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机制。**坚持全面审查原则，自觉将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作为审查行政诉讼监督案件的必经程序贯穿监督办案的全流程、各环节，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健全完善与法院、行政机关的协作联动机制，强化检察监督与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审判调解的对接，有效形成多元化解合力。坚持依法能动履职，综合运用检察建议、专题报告等方式督促有关方面依法纠正、补齐短板，大力推动行政争议诉源治理。



# 有关审议意见办理落实情况满意度测评结果

2023年8月30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根据《绵阳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办理办法》《绵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满意度测评工作的办法（试行）》规定，会议对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落实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审议意见的情况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本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应到42人、实到39人。测评结果如下：

## 一、关于2022年度耕地保护工作

满意36票，占92.3%；基本满意3票，占7.7%；不满意0票。根据满意度测评办法相关规定，测评结果为满意。

## 二、关于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满意32票，占82.05%；基本满意5票，占12.82%；不满意2票，占5.13%。根据满意度测评办法相关规定，测评结果为满意。

## 三、关于上市公司培育工作

满意26票，占66.67%；基本满意13票，占33.33%；不满意0票。根据满意度测评办法相关规定，测评结果为满意。

## 四、关于种业强市建设工作

满意34票，占87.18%；基本满意5票，占12.82%；不满意0票。根据满意度测评办法相关规定，测评结果为满意。

## 五、关于医保基金管理使用工作

满意32票，占82.05%；基本满意5票，占12.82%；不满意2票，占5.13%。根据满意度测评办法相关规定，测评结果为满意。

## 六、关于加强市内协同合作推进民族地区加快发展工作

满意 34 票，占 87.18%；基本满意 5 票，占 12.82%；不满意 0 票。根据满意度测评办法相关规定，测评结果为满意。

## 七、关于国土空间规划工作

满意 32 票，占 82.05%；基本满意 7 票，占 17.95%；不满意 0 票。根据满意度测评办法相关规定，测评结果为满意。

#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2023年8月30日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 决定免去

罗盛军的绵阳市商务局局长职务。

## 免去

陈光明的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李美俊的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杨雪波的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庭副庭长职务；

杨尧的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副庭长职务。

## 任命

向钧为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庭长；

杨雪波为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

## 免去

胡雪琴的绵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张胜英的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公告

(2023年第6号)

近期，绵阳军分区选出的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以下简称市八届人大代表）范冠卿已调离绵阳市，江油市选出的市八届人大代表谢连芳已调离绵阳市；涪城区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接受奉光明、邓辉星辞去市八届人大代表职务，三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定接受王永驰、宋衍龙辞去市八届人大代表职务。根据代表法的规定，范冠卿、谢连芳、奉光明、邓辉星、王永驰、宋衍龙的市八届人大代表资格终止。同时，依照地方组织法、选举法的有关规定，范冠卿、谢连芳的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

截至目前，绵阳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 425 人。

特此公告。

绵阳市人大常委会

2023年8月30日

##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出席第十六次会议名单

主任：付 康

副主任：经大忠 李京平 代顺兴 李川萍 李作虎 周 涛

委员：王小平 白荣其 冯科敏 朱 林 刘春涛 刘朝文

杜雨桐 李光辉 杨飞涛 杨增辉 余正道 张 杰

张 彬 陈晓华 易海英 周 云 庞艳红 赵 奎

赵树兵 姚华宗 夏 文 顾 建 高维志 郭 平

唐兴万 桑 毅 银登春 蒲 佳 蒲浪涛 鲜跃辉

廖丽娟 魏 东

请 假：马晓晖 范冠卿 何守君 夏 雯 谢连芳

##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 应邀参加人员名单

市政协副主席 田荣华

#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 列席人员名单

一、市政府副市长王晓松；

二、市检察院检察长王红；

三、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机关党组书记刘林建；

四、市监委副主任陈伟；

五、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马春梅；

六、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有关副秘书长，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委、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广旅局、市审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统计局、市金融工作局、市经济合作局、市政务服务监管局等市直部门负责人；

七、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联系或分管经济工作的副主任；

八、省人大代表罗艳，市人大代表刘光海、顾春云，乡镇人大主席罗蓉、王建。

# 绵阳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 作报告人员名单

## 一、绵阳市人民政府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报告

汇报人：市政府副市长王晓松

## 二、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绵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的报告

汇报人：市政府副市长王晓松

## 三、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 1 至 6 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汇报人：市政府副市长王晓松

## 四、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 1 至 6 月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汇报人：市财政局局长董正红

## 五、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市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汇报人：市财政局局长董正红

## 六、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汇报人：市审计局局长徐强

## 七、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 2023 年重大项目建设情况的报告

汇报人：市政府副秘书长徐林峰

八、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市法院 2023 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情况的报告

汇报人：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马春梅

九、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 2023 年上半年重点工作情况的报告

汇报人：市检察院检察长王红